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X26n0520

仁王經疏

宋 淨源撰集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No. 520-A 注仁王般若經科
  - 序
  - 經題
  - 序品第一
  - 觀如來品第二
  - 菩薩行品第三
  - 二諦品第四
  - 護國品第五
  - 不思議品第六
  - 奉持品第七
  - 囑累品第八
- 卷目次
  - 1
  - 2
  - 3
  - 4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520-A 注仁王般若經科

大宋沙門　淨源　錄

○注仁王般若經科(二)
- 初題目(二)
  - 初注題
  - 二述人
- 二疏文(二)
  - 初通敘宗旨(三)
    - 初儒釋對辨(三)
      - 初標(夫儒)
      - 二釋(彼以)
      - 三結(斯皆)
    - 二正敘經旨(三)
      - 初標難(知茲)
      - 二中義(二)
        - 初王請安民(是故)
        - 二聖慈護國(至聖)
      - 三引例(三)
        - 初合辨(恢五)
        - 二敘失(二)
          - 初敘義(昔人)
          - 二顯夫(中是)
        - 三明得(二)
          - 初正明(唯大)
          - 二引證(故有)
    - 三具彰疏解(二)
      - 初敘昔解(二)
        - 初釋義有廣略(若夫)
        - 二流傳有隱顯(然則)
      - 二申今義(三)
        - 初明所宗(淨源)
        - 二報國恩(庶乎)
        - 三資臣德(夫然)
  - 二別釋經文(二)
    - 初題號(二)

初解所詮(四)
初釋仁王(夫仁)
二釋護國(護者)
三釋般若(梵語)
四轉波等(波羅)
二釋能詮(三)
初正釋(經者)
二敘歎(然則)
三通妨(或謂)
二經文(二)
初科判(三)
初科判源由(次釋)
二約品分文(然此)
三辨三之相(所以)
二隨釋(三)
初序分
序品第一(文句)(二)
初懸示(三)
初證信序(諸經)
二發起序(二發)
三辨品數(品者)
二牒釋(二)
初證信(三)
初建立所以(二)
初立由(然證)
二立意(意為)
二科定經文(雖具)
三依科正解(二)
初說經時處(二)
初釋文(信成)
二通妨(或曰)
二兩眾俱聞(二)
初總敘分科(二兩)
二隨科別釋(三)
初明當機眾(六)
初聲聞眾(二)
初正釋二眾(二)
初僧眾

二尼眾
二會通緣覺(若按)
二菩薩眾(二)
初標類舉數
二敘歎行德(三)
初總歎
二別歎(二)
初敘義(二別)
二釋文(初歎)
三結德
三在家眾
四七賢眾
五國王眾
六異生眾(二)
初釋經(欲界)
二示注(昔圭)
二釋輔翼眾(二)
初總敘(二)
初指同大經(二輔)
二明世間嚴(今文)
二釋經(四)
初現土宣教(二)
初釋經(土雖)
二引證(二)
初引文(賢首)
二會通(論上)
二座現寶華
三主伴齊現(二)
初釋經文(果數)
二會同異(若準)
四諸佛說法
三敘眾就坐
二發起○
二正宗○
三流通○

○二發起序(二)
初敘意(二發)

二釋經(五)
初彰說法時(二)
初釋經(具無)
二通妨(或謂)
二入定放光
三諸天雨華(二)
初別列總指(華色)
二略示無色(然無)
四震地警眾(二)
初釋經震地(震即)
二引文警眾(勝思)
五騰疑表法(六)
初敘昔疑今
二匿王申門(四)
初念法利生
二問眾述疑
三眾無答者
四奏樂供佛
三放光召眾
四光中宣教(二)
初別釋今經(光現)
二會同楞嚴(然今)
五徧集有緣(三)
初總標
二別列
三結數
六獻供禮敬

○二正宗分(二)
初示品分科(此下)
二依科別釋(二)
初三品明內護(二)
初觀如來品明護果(三)
初來意(二)
初釋分來(來意)
二釋品來(二品)
二釋名(二)
初釋觀字(二釋)

二釋如來(具如)
三解經(七)
初如來起定許說(二)
初懸牒諸王念請
二許說內護誡聽
二匿王忻讚散華
三詢問因果奧旨
四廣答護果觀門(二)
初化四生有情(三)
初牒果以四生為境
二修因以二行為觀(二)
初約色蘊略明
二例餘法廣辨
三徵釋相如結觀心(三)
初雙牒
二雙釋
三總結
二示三種般若(二)
初通示所宗(二示)
二別釋經文(二)
初從本起末以順釋(三)
初實相明所觀真性(三)
初能所相違問
二空有雙照答(二)
初約真諦明空
二約俗諦明有
三斥問妄分別
二觀照辨能觀玅慧(二)
初能觀所觀問
二非空非有答(二)
初略明
二廣釋(二)
初述觀料經(二廣)
二約文申義(二)
初真空絕相觀(四)
初會色歸空觀(三)
初約境明空
二約智觀空

三因果俱空
二明空即色觀
三空色無礙觀
四泯絕無寄觀
二理事無礙觀(二)
初躡前示後(二理)
二正釋經文(二)
初明聖證十地
二辨等妙二覺
三文字釋詮上之教(三)
初諸佛同宣
二校量顯勝
三徵釋所以(二)
初徵
二釋(二)
初忘詮得旨 勝
二約法顯人勝
二攝末歸本以反結(三)
初結觀字詮觀之教(二)
初總標三種妄見
二別明詮上之教(二)
初三有果空(三)
初總標
二別列
三顯空
二三界因空
二經觀照能觀妙慧(三)
初明十地空
二辨等覺空
三示妙覺空
三結實相所觀真性
五略示因人護果
六問答何相觀佛(二)
初略今淨名(六問)
二正釋今經(三)
初覺帝垂問
二仁王申答(三)
初總答

二別答(二)
初示教義
二釋經文(謂所)
三結答
三印例斥邪
七總結時眾護益
二菩薩行品明護因○
三二諦品雙資因果○
二三品辨外護○

○二菩薩行品明護因(三)
初來意
二釋名
三解經(二)
初通妨(然清)
二釋文(二)
初匿王請問
二如來酬答(二)
初科定經文(二如)
二依科申義(二)
初總答前二問(六)
初如來闡教(二)
初五忍法答修何行業(三)
初總示
二別釋(二)
初指他教(二別)
二釋今經(五)
初伏忍(二)
初釋經文(三)
初下品十住明十心(三)
初總標十住
二別明觀行(三)
初緣境發心
二取信成位(二)
初會同異(楞嚴)
二通外難(然諸)
三明化利益(三)
初引論敘義(二明)

二依論釋經(論云)
三仰祖證成(吾祖)
三結成功業
二中品十行明十治(三)
初總標十行
二別明觀門
三結成功業
三上品十向明十忍(三)
初總標十向
二別明觀門
三結成功業
二敘所宗(上來)
二信忍(四)
初標位斷障
二總修諸行
三別指根本(二)
初正釋經文(從發)
二重示行本(然信)
四現身顯益
三順忍(二)
初標位斷障
二現身顯益(二)
初釋經文(億之)
二會影略(然證)
四無生忍(二)
初標位斷障
二現身顯益(二)
初釋經文(七地)
二會隱顯(然前)
五寂滅忍(二)
初分科(五寂)
二隨釋(四)
初標位斷障(二)
初標位分兩品(二)
初明忍同(二)
初正釋文(此位)
二會同(華)
二示品異

二斷障證二覺
二現身顯益(二)
初真身
二應身
三辨正揀邪(二)
初辨正(二)
初凡迷三界(三)
初示經文(不出)
二申經義(一切)
三釋諸根(然二)
二聖化三有(二)
初釋經(報化)
二通妨(或曰)
二揀邪
四敘昔明果(二)
初敘昔告眾(二)
初釋經(既斷)
二通妨(然他)
二明果指本
三通結
二十王位答化諸眾生(二)
初牒問
二正答(三)
初寄位度生(三)
初略標
二廣釋(文有十段)
三總結
二例諸如來
三大眾供讚
二匿王偈讚〇
三時眾獲益
四敘昔得果
五印成歎法(二)
初印成所說
二敘歎忍法(四)
初總標因果
二別釋因果(二)
初徵

二釋(二)
初果德境智
二因行境智(二)
初約法釋
二約人釋
三稱量罔及(二)
初約境空(三)
初諸法空
二諸行空
三境界空
二約智空(三)
初約法明權實
二約人明申道
三凡小墮有無
四心言罔測(三)
初所說益物
二舉人喻說(二)
初敘二解(有謂)
二辨差當(初解)
三果知因讚
六勸修指同(六)
初修顯三世同
二因果一路同
三標忍生信同
四超罪得果同
五因名果說同
六大眾奉行同
二別答第三問○

○二匿王偈讚(二)
初標說儀(二)
初明諸頌(然頌)
二出所以(為何)
二正說偈(二)
初分科敘意(二正)
二隨文釋義(三)
初總讚三寶
二別讚五忍(二)

初略示
二廣釋(五)
初伏忍(三)
初兼讚十善
二正讚三賢
三讚信成位(二)
初推詳文義(三讚)
二引經略釋(賢首)
二信忍(二)
初敘經述宗(二信)
二約文申義(二)
初別讚三品(三)
初讚下品(二)
初釋下品(謂成)
二釋住地(智與)
二讚中品
三讚上品
二總明斷障
三順忍(二)
初別讚三品(三)
初讚下品
二讚中品
三讚上品
二總明斷障
四無生忍(三)
初讚下品(三)
初正明下品
二敘進中品
三約行斷障(二)
初釋偈讚(中道)
二會長行(前文)
二讚中品
三讚上品
五寂滅忍(二)
初讚下品(二)
初正明下品
二通前斷障
二讚上品(四)

初正讚果德
二揀因異果
三通讚三業
四別讚益物

○二別答第三問(二)
初敘義分科(二別)
二隨科別釋(三)
初牒匿王致問
二明如來正答(三)
初略示
二廣釋(四)
初依真成妄識
二隨識生染淨
三約證示地位
四約修辨諸假(二)
初總明觀行(四約)
二別釋經文(八)
初顯法眼如幻化(三)
初妄識生色心
二色法生根大
三總結皆幻法
二明受假如睡夢
三辨名假如聲響
四相續假如陽焰
五觀待假如電光
六形待假如第二月
七緣成假如水泡
八因成假如空雲
三雙結(二)
初別結廣略二文(二)
初結略示
二結廣釋
二總結自他二利
三敘時眾獲益

○三二諦品雙資因果(三)
初來意(二)
初明前品(初來)

二顯當品(又如)
二釋名(二)
初正釋(次釋)
二揀非(若依)
三解經(五)
初匿王致問
二如來正答(三)
初實相明真俗境(二)
初長行略示(二)
初敘昔示義(二)
初釋經(過去)
二引證(故華)
二勅聽許說(二)
初釋當文(誡令)
二釋互望(然此)
二偈頌廣答(二)
初總科偈文(二偈)
二依科別釋(三)
初真俗絕待
二二諦互陳(三)
初約假明二諦
二約空明二諦(三)
初法
二喻
三合
三雙遣明中道(二)
初法
二喻(二)
初喻真俗
二喻迷悟
三雙結真俗
二觀照辨權實智(二)
初總標
二別釋(二)
初分科述意(二如)
二隨科釋義(四)
初能所不二(三)
初能度所度

二能求所求(二)
初略徵釋
二互同釋
三徵釋所以
二惑智不二
三絕待不二
四因果不二
三文字顯上二義(三)
初匿王致問
二如來正答(二)
初通示所宗(二如)
二別釋經義(二)
初文字性空即實相(二)
初文字性空
二教體實相(二)
初正明
二揀非
二文字性空即觀照(二)
初躡前起後
二修證觀照(二)
初明諸佛成護果(二)
初正明佛果
二兼示九界
二顯菩薩成護因(二)
初示教道三賢緣修
二明證道十聖真修
三結成二護
三躡前請益(二)
初匿王申問
二如來總答(三)
初正答
二徵釋(二)
初徵
二釋(二)
初約根相異性一
二約諦真一俗二(二)
初揀非
二顯是

三通結
四諸佛同說(四)
初一佛例多
二顯功德多(二)
初明能說多
二顯所說多
三舉少況多
四校量勝多(二)
初舉一念信超苦
二況四法行得樂
五聞法悟道

○次三品辨外護(二)
初分品(大文)
二隨釋(三)
初護國品正顯外護(三)
初來意
二釋名
三解經(四)
初勅聽許說
二正陳護國(三)
初明護時
二示護法(三)
初弘經置像(二)
初釋經(置佛)
二止濫(然近)
二備設供儀
三說聽除難
三彰護益(三)
初總明能護
二別列所護(二)
初列幽明
二列依正
三由教示益(二)
初持經文
二獲福祛難(二)
初獲福
二祛難

三引昔護國(三)
初引天王
二引人王(二)
初班足依邪教(二)
初遇邪師
二取千王
二普明遵正法(四)
初陳願允從
二敷座請講
三正說偈辭(二)
初總敘(三正)
二別釋(二)
初標說人
二正說偈(四)
初演無常
二宣八苦
三說法空
四闡無我
四因偈獲益(五)
初普明受偈益
二諸王誦偈益
三班足聞偈益
四敘誤還國益
五出家獲證益(二)
初示位(即證)
二示跡(然班)
三例諸王(三)
初例過去
二例現在
三例未來
四聞法悟道
二不思議品兼陳外護○
三奉持品廣前二護○

○二不思議品兼陳外護(三)
初來意
二釋名(二)
初相用不思議(二釋)

二本迹不思議(碧海)
三解經(四)
初聞法忻躍
二大眾散華(三)
初正明散華(四)
初華成寶座(三)
初散華成座
二佛坐說法
三持華成輪
二華為雲臺(三)
初散花成臺
二臺中說法
三持華供佛
三華作寶城(二)
初散華作城
二諸佛說法
四華成雲臺(二)
初通前述意(四華)
二別釋經文(成一)
二王等發願
三佛即勸持
三佛現神變(二)
初總標
二別列(五)
初諸華相入
二佛土相入
三塵剎相入
四巨細相入
五凡聖相入(三)
初明正報身
二顯依報土
三雙結依正
四眾覩獲益(二)
初釋經(得神)
二通難(或謂)

○三奉持品廣前二護(三)
初來意(二)

初廣內護
二廣外護
二釋名
三解經(四)
初見佛說教(三)
初釋本文(賢首)
二會梵網(然梵)
三辨見者(矧匿)
二匿王申問
三如來正答(三)
初法師奉持(三)
初修觀為法師
二勅眾令供養
三列廣賢聖位(二)
初長行(五)
初三賢法師(二)
初總敘所宗(三廣)
二別釋經文(三)
初十住法師(二)
初正明初賢(三)
初總標
二別列
三結品
二攝信成位(三)
初總明三聚
二修觀顯位
三結住進行
二十行法師(四)
初總標中賢
二別列十位
三修觀明空
四結行進向
三十向法師(四)
初總標上賢
二別列十位
三修觀受生
四結賢進聖(二)
初解經(諸三)

二通妨(準諸)
二十聖法師(四)
初躡前起後(二十)
二通敘所宗(又此)
三別釋經文(十)
初歡喜地法師(四)
初創入聖位
二證如斷障
三觀智利物(二)
初約法明權實
二兼喻示權實
四結位成行
二離垢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三發光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四燄慧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五難勝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六現前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七遠行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八不動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九善慧地法師(三)
初證如斷障
二觀智利物
三結位成行
十法雲地法師(四)
初地行入心
二證如斷障
三觀智利物
四引皈一乘
四評量翻譯(然不)
三始終伏斷(二)
初望果名伏
二望因名斷
四等妙修證(三)
初修證明等妙
二知見辨等妙
三法喻顯等妙(二)
初等覺
二妙覺
五雙結勸修(三)
初結菩薩
二結諸佛
三總勸修
二偈頌(二)
初標舉
二重頌(三)
初總頌三賢
二別頌十聖
三結頌佛果
二付囑奉持○
三說呪奉持○
四時眾獲益○

○二付囑奉持(五)
初滅度災興(二)
初明所護

二明能護
二付囑所以
三救護七難(三)
初廣陳化境
二略說七難(二)
初總示
二別列(七)
初日月改變
二眾星失度
三諸火燒物
四時序遷易
五風蔽兩耀
六二儀為災
七四方兵起
三彰能護教
四匿王驚問
五如來為答(二)
初正出所因
二總開能護(二)
初以法合喻(三)
初法
二喻
三合
二令尊聖教(三)
初申供儀
二示出處
三例人天

○三說呪奉持(五)
初來福去災
二勅聖護國(三)
初總示護國
二別列
三立像申供
三菩薩說呪(三)
初整儀白佛
二述呪功能
三正說呪辭(二)

初標舉
二說呪
四如來讚述
五普勸受持

◯四時眾獲益(四)
初大眾發願
二國王出家
三諸趣得法
四菩薩證道(二)
初散華獲忍
二修定成佛

◯三流通分
囑累品第八(文三)
初來意(二)
初明分來(初來)
二辨品來(又前)
二釋名(二)
初囑內護(二釋)
二囑外護(又囑)
三解經(四)
初述時付囑(二)
初勸誡述時
二以經付囑
二惡主滅法(二)
初別列(六)
初敘滅佛法(二)
初立法制僧
二舉喻兵奴
二誡滅國土
三非法繫僧
四總顯自壞(四)
初約喻彰壞
二約法減壽
三別受三報(三)
初順現報
二順生報
三順後報

四總喻合法(二)
初總喻
二合法
五立籍驅役
六背聖從愚
二總結
三仁王依教(三)
初諸王誠心(二)
初聞誠悲號
二至心依教
二大眾悲歎
三約義辨名(二)
初匿王問
二如來答(二)
初法喻雙陳
二喻德勸持
四大眾奉行(二)

注仁王經科(終)
No. 520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一并序

大宋國傳賢首祖教沙門 (淨源) 撰集

夫儒典之述誠明，猶釋教之談寂照焉。彼以聖人自誠而明，類玅覺即寂而照矣；賢者自明而誠，比等覺即照而寂歟。斯皆為教不同，而同歸乎善者也。矧茲聖誥，雖控禦三乘，而優遊中道。是故仁王勤請，祛七難以安民；至聖垂慈，敷百座而護國。恢五忍則祚升覺帝，其唯寂照乎？歷十地則位登聖王，其唯誠明乎？昔人不究儒釋垂範，大同而小異，多以三學之文治乎心，謂之域外教矣；六經之訓治乎身，謂之域內教矣。由是寂照誠明之縕，前代未融耳。唯大廣智不空三藏，學究二諦，教傳三密，通月邦之寂照，洞中華之誠明，推校詳譯，獨得其奧。故有唐睿文孝武皇帝御製經序，載之詳矣。若夫依經辨理，文富義豐，則良賁法師解之於前；根道抵慧，辭簡旨 要，則體元大士注之於後。然則廣疏盛行於三京，而其略注沉隱於二浙。(淨源)雖無似行思坐誦，摭兩疏之舊章；苦志勞身，解三藏之新譯。庶乎揚十力之玅訓，報萬乘之鴻恩。夫然，則由誠明而護國，豈唯樂熙寧於兆民，抑亦資忠孝於百辟者矣。

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

夫仁之為德，有能仁焉，有至仁焉。至仁罰不仁，興利除害也；能仁以濟眾，兼愛無私也。以斯來于生民，故曰：王者，天下之所歸往也。護者，加衛也；國者，疆域也。然護之為義，亦有二焉：心安于道，行發于教，內護也；城塹三寶，澤及萬邦，外護也。是故經明百座之敷演，諸王之奉持，斯皆內、外護之明効耳。梵語般若，此方云智慧，因、果合辨也。在因為三慧，所謂聞、思、修也；在果成三德，所謂智、恩、斷也。由是五方菩薩說呪以加持，即祕密般若也；十方諸佛發言而擁護，即顯了般若也。波羅蜜多，此譯到彼岸，謂離生死塗炭此岸，到涅槃富壽彼岸。故經文有離七難之苦，到五忍之樂焉。經者，以貫、以攝，訓法、訓常，謂貫穿義華，攝化羣品，諸佛演之而無窮，百王奉之而不易。然則尊崇護國之典，莫若於華、梵。故下文云：置經寶案，若王行時，常導其前。豈非諸佛演之而無窮，百王奉之而不易乎？或謂：智者解題，折五重玄義；賢首釋經，闢十門玅旨 。今述斯文，但略注經題，而不開懸談者，何耶？答：夫達節善變，弘之由人。至如孤山注四十二章，豈有玄義？碧海箋淨名奧典，亦無懸談。然心經略疏雖有五門，總列一處；今疏三章，散在諸品。故曰：弘之由人。良有謂乎。

△次釋經文分三。第一序分，二正宗分，三流通分。以三分之興，彌天高判，冥符西域，今古同遵。然此經一部，具列八品。初一品序分，次六品正宗，後一品流通。所以三者，夫聖人設教，必有其漸。將命微言，先彰由致，故受之以序分。由致既彰，當機授法，故受之以正宗。正宗既陳，務於開濟，非但為於時會，復令末葉傳芳，故受之以流通。今初。

序品第一

諸經多有二序：一、證信序，謂如是之法，我從佛聞，標記說處，時眾同聞，以為證據，令物信受。二、發起序，發明生起正宗之法，或唯入定，或但放光，今經兼而有之。品者，分義類以彰名，此經具有八品，此品冠於群篇，故稱第一。然證信之立，由阿難問，佛令置之，意為斷疑息諍及異邪故。雖具六種成就，今均廣略，總分為二：初、說經時處，二、兩眾俱聞。今初。

如是！

信成就也。信則所言之理順，順則師資之道成。如是者，感應之端也。如以順機受名，是以無非為稱。眾生以無非為感，如來以順機為應。此約感應離釋如是。若兼我聞合釋，謂如是一部經義，我昔親從佛聞。

我聞：

聞，成就也。我，即阿難。五蘊假者，聞謂耳根發識，領受聲塵，雖因耳處，廢別從總，故稱我聞。

一時。

時，成就也。師資合會，說聽究竟，故言一時。諸方時分，延促不同，故但言一。

佛。

主，成就也。具云佛陀，此翻覺者，謂覺了性相之者。然具三義：一、自覺，覺知自心本無生滅；二、覺他，覺一切法無不是如；三、覺滿，二覺理圓，稱之為滿。

住王舍城鷲峯山中。

處成就也。出化王城，入止鷲峰，名之曰住。智論云：摩伽陀王先所住城，城中失火，一燒一造，如是至七。王求住處，見其五山周帀如城，即造宮殿，於中止住，是故名王舍城也。鷲峰山亦名靈鷲，此山棲鷲鳥，鳥實靈異，故號靈鷲。然處成就山城雙舉者，法華論云：王舍城勝餘城，鷲峰山勝諸山。山城俱勝，表法勝故。或曰：清涼釋華嚴，圭峯述圓覺，於證信序前四成就，皆約五教辨淺深，諸師解同異。今注斯經而杜絕其辭，敢問焉。對曰：昔吾祖賢首啟廸梵網，則廣開章門；發明心經，則申以略疏。斯皆著述之宏規，立言之懿範。何者？梵網恢張戒條，則深文不得不廣；心經昭灼真空，則奧義不得不略。今茲仁王般若既與心經同宗，亦準賢首略疏。若辨五教之淺深，諸解之同異，而比華嚴、圓覺者又何異？但見秦俗好武，而不知魯國尚文者也。

△二、兩眾俱聞者，一、當機眾，廣列三乘諸趣。二、輔翼眾，略明化佛八部。初當機中，具列六眾。初、聲聞僧眾二：初、標類舉數。

與大比丘眾，千八百人俱。

與者，并也，共也。大者，名高德著。比丘，梵語，此含三義：一、怖魔；二、乞士；二、破惡。眾者，理和事和。俱者，一時一處。

△二、敘歎行德三：初、總指。

皆阿羅漢。諸漏已盡，無復煩惱，

阿羅漢，此翻為應，應已永害煩惱賊故，應受人天玅供養故，應不受分段生故。此果住三義，由輔比丘因行三義，如次對之，漏有三種皆已斷盡，種現煩惱更不再生，故云無復。

△二別歎。

心善解脫，慧善解脫。

分別已亡，得心解脫。俱生永除，得慧解脫。亦同大乘，斷煩惱障，得心解脫。斷所知障，得慧解脫。皆約斷麤細二種惑，以明

心慧二解脫。舊解謂羅漢有利根者，名心解脫。鈍根者，名慧解脫。

九智、十智，所作已辦。

九智斷分別之麤，十智斷俱生之細，二惑既亡，故所作已辦。九智即世俗智、法智、類智、苦智、集智、滅智、道智、他心智、盡智耳。十智即後無生智，舊解謂鈍根無學有前九智，利根羅漢具後無生智。

三，假實觀。

法假實觀，受假實觀，名假實觀。假即世俗境，實即勝義境。觀之一字，即能照智。依大般若，亦通大乘。故智論云：應化聲聞，實是菩薩。

三，空門觀。

空觀、無相觀、無作觀，即俱舍論三解脫門。

△三、結德。

有為功德，無為功德，皆悉成就。

無間道，修有為也。解脫道，證無為也。所施曰功，皈已為德，故云成就。

△二、尼眾。

復有比丘尼眾八百人俱，皆阿羅漢。

尼，女聲也。若按羅什所譯之本，即有緣覺眾，故彼經云：復有八百萬大仙緣覺，非斷非常，四諦十二緣，皆悉成就。今不空重譯，但列聲聞，即攝緣覺，由其理果同故。例如約人辨二藏，唯出聲聞藏耳。

△二、菩薩眾二：初、舉數標類。

復有無量無數菩薩摩訶薩。

釋菩薩義，具如下文。梵語摩訶，此方云大，皆地上大士耳。

△二、敘歎行德三：初、總歎。

實智平等，永斷惑障。方便善巧，起大行願。

實智有窮幽之鑒，了惑障而本空；權智有應會之用，起行願而涉有。此亦般若之門，觀空則實智平等也；漚和之門，涉有則方便善巧矣。

△二、別歎。然今經說十地，具有六段：一、菩薩眾，密歎十地。二、五忍位，合辨十地。三、十王位，各對十地。四、匿王偈，雙讚十地。五、法師位，斷證十地。六、佛說偈，重頌十地。今釋密歎十地，更不引他經論，但取當經五處文義，或長行，或偈頌，與此符合者以注之。夫然，則非但疏是經文，乳非城內亦見六篇，更資而科，義有準焉。又若所引長行、偈頌，其間有三明、五通、四辨、十力，至下本文具釋，無煩預云。

以四攝法饒益有情。

初歡喜地下，偈云：由初得覺悟，名為歡喜地。長行云：行四攝法：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善能安住饒益眾生。

四無量心，普覆一切。

二、離垢地下，偈云：具戒清淨德，名為離垢地。長行云：修四無量：慈無量心、悲無量心、喜無量心、捨無量心。

三明鑑達，得五神通。

三、發光地下。偈云：善能通達三摩地，隱顯自在具三明。長行云：具足勝定，得五神通。

修習無邊菩提分法。

四燄慧地下偈云：清淨菩提分，遠離身見智。長行云：行菩提分法，教化一切眾生。

工巧技藝，超諸世間。

五、難勝地下偈云：世間諸技藝，種種利羣生。長行云：文字、醫方、工巧、呪術。

深入緣生，空無相願。

六、現前地下。偈云：現前菩薩自在王，照見緣生相無二。長行云：得上順忍，住三脫門。

出入滅定，示現難量。

七、遠行地下。偈云：方便三摩地，示現無量身。長行云：住於滅定，起殊勝行，雖常寂滅，廣化眾生。

摧伏魔怨，雙照二諦。

八、不動地下。偈云：自在破魔軍，名為不動地。長行云：雙照平等，化諸眾生。

法眼普見，知眾生根；四無礙解，演說無畏；

九、善慧地下，偈云：得四無礙解，一音演一切。長行云：以四無礙智，化一切眾生。

十方玅智雷震法音，近無等等金剛三昧。

十、法雲地下。偈云：普灑甘露法，名為法雲地。長行云：金剛三昧現在前時，而亦未能等無等等。

△三、結德。

如是功德，皆悉具足。

始從歡喜，終至法雲，皆以修度為功，證理名德。

△三、在家眾

復有無量優婆塞、優婆夷眾，皆是聖諦。

優婆塞、優婆夷，此云近事男、近事女。由具五戒，堪可親近承事大僧尼，故言皆見聖諦名。謂初果聖人，以其淨慧照四諦境，斷見道惑，即見聖諦。具如佛地論。

△四、七賢眾。

復有無量修七賢行。

一、五停心觀，二、別相念住，三、總相念住，四、暖善根，五、頂善根，六、忍善根，七、世第一善根。此七法行隣近聖位，故總名賢。

念處、正勤、神足、根、力。

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此二十二品有漏位修，故屬七賢。若七覺支、八正道，餘一十五品屬無漏位聖人，故經無文。

八，勝處。

一、內有色想，觀外色少；二、內有色想，觀外色多；三、內無色想，觀外色少；四、內無色想，觀外色多；五、觀青；六、觀黃；七、觀赤；八、觀白。能制伏境，心勝境處，故名勝處。

十徧處。

謂周徧觀地水火風、青黃赤白及以空識二無邊處，周徧觀察無有間隙，故名徧處。

十六、心行

修四聖諦，於一一諦有四行相，故成十六心，即能緣行相，行緣能所合，說名為心行。

趣諦現觀。

趣謂能趣，即十六所。諦現觀者，是所趣故。辨其觀義，如俱舍論。

△五國王眾。

復有十六大國王、波斯匿王等，各與若干千萬眷屬俱。

波斯匿，此方云和悅，楞嚴疏翻云勝君，獨標匿王者，謂發起上首也。若干者，設數之辭也。十六國名，下經具列。

△六、異生眾。

復有六欲天王、釋提桓因等，與其眷屬無量天子俱。

欲界六天：一、四王，二、忉利，三、燄摩，四、兜率，五、化樂，六、他化。梵語釋提桓因，此方云能天帝，即忉利天王，三十三天帝主也。

色四靜慮諸大梵王，亦與眷屬無量天子俱。

色界四禪天，靜揀散心，慮揀無慧，止觀均故，此界竪論。十八天皆有梵王為主，諸天之名備如華嚴。

諸趣變化無量有情，阿脩羅等若干眷屬俱。

此八部有情，皆承宿因，得變化通，有其五種。亦如俱舍阿修羅等者，等取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夜叉王、龍王、鳩槃荼、乾闥婆，此八部眾，常隨佛故。昔圭峯祖師發揮金剛蘭盆，

合而辨之，則先列經文，後申疏義。若夫開拓圓覺起信，離而釋之，或別解一字，或總注數行。蓋經旨 有隱顯，而節文有合離矣。故今所述，亦離而注之，吾從古也。

△二、輔翼眾。然今經證信序有輔翼眾，亦同華嚴序分輔翼不空三世間嚴耳。彼疏云：眾即淨土，輔翼不空。以其菩薩有輔翼圓滿，而言不空者，即眷屬圓滿。是皆寄穢土以顯淨故。今文亦具三世間嚴。經謂復有變現十方淨土，即器世間嚴。其中諸佛宣說般若，即智正覺世間嚴。無量菩薩四眾八部，即眾生世間嚴。若天融三世間而為十身，具如華嚴大疏。文有四段：初、現土宣教。

復有變現十方淨土。

土雖多種，不出其三：一、法性土，二、受用土，三、變化土。若開受用，有自有他，則成四土。經云變現者，非第三變化土，通取變現他受用報化色相功德耳。

而現百億，師子之座。

人中師子處之。又說：無畏之法故得法空者，何所畏哉？

佛坐其上，廣宣法要。

他受用身，為地上大士說一味之經。若就機宜，亦現化身，為地前菩薩說三賢法門。賢首梵網疏引攝論云：隨他受用身，為地上菩薩於淨土中現身說法，為地前機現化身佛。斯皆明文有據矣。論上句云：於淨土中，即此經復有變現十方淨土。下句云：現身說法，即此經佛坐其上，廣宣法要。然以論通經，祖師遺訓，次第對之，如指諸掌。

△二座現寶華。

一一座前，各現一華。

表行布行，如十地菩薩各修一度。

是百億華，眾寶嚴飾，

表圓融行，如一地之中各具諸地功德。

△三、主伴齊現。

於諸華上一一復有無量化佛、無量菩薩，四眾八部悉皆無量。

果數因數悉皆無量者，表修因行無量，證果德亦無量也。而其主伴皆在諸華之上者，表因該果海，果徹因源。若準華嚴，主在華臺，伴在華鬚。故彼疏云：正助不等，臺鬚有差。其故何耶？蓋彼經明因主即勝音菩薩，因伴即世界海微塵數菩薩。今經明果主即無量化佛，因伴即同生異生二眾。其僧尼士女四眾大分，亦異生耳。然二經表法，悉具微旨 ，可以虛求，勿厭繁文。

△四、諸佛說法。

其中諸佛各各宣說般若波羅蜜多，展轉流徧十方恒沙諸佛國土。

其中諸佛，牒前化佛。

△三、敘眾就坐。

有如是等諸來大眾，各禮佛足，退坐一面。

此一唱經，總結二眾。若唯結輔翼而不該當機者，此得於近而失乎遠矣。

△二、發起序。然金光明經唯顯入定，法華玅典但明放光，豈若今經先入禪定，續放光明？以體資用，發起般若正宗。文有五段：初、彰說法時。

爾時，世尊！

具無量德，為世所尊。

初年月八日。

即說般若之初年正月八日。所以清涼引真諦三藏云：七年前說四諦，名轉法輪。七年後說般若，具轉照二輪，以空照有故。既言七年後說般若，即當第八年之初耳。或謂據下文說八部，般若在初，此經居後，其旨 何哉？答：夫教有本迹，時有後先。語其本，則一音頓演，隨類各解。言其迹，是八部初說，此經後陳。儻能達本而忘迹，同一音之妙唱，不執時之先後者，則般若玄旨 ，庶幾乎有在焉。

△二、入定放光

入大寂靜，妙三摩地。

心與境冥曰入，言思道斷曰妙。大寂靜，語至定也。三摩地，翻云慧也，即寂照雙流耳。若依楞嚴疏，三摩提，此云觀，約因行以翻。

身諸毛孔放大光明，普照十方恒沙佛土。

身毛即正報，佛土即依報。入定既寂照雙流，放光乃依正交徹。

△三、諸天雨華。

是時欲界，無量諸天，雨眾妙華，

華色非一曰眾。徧悅羣機曰妙。

色界諸天亦雨天華，眾色間錯甚可愛樂。

分枝垂布，眾色交暎，故云間錯。華品殊絕，靜觀無厭，故稱愛樂。

時，無色界雨諸香華。

依定發通，香華彌布。上雙標，下雙釋。

香如須彌，華如車輪。

氛氳騰起，玅而且高，故如須彌；芳菲在空，旋而復轉，故如車輪。然欲界諸天但雨妙華，色界天華間錯可樂，無色界天香華併

下，此亦界地升降不同，致使香華有異。上別列，下總指。

如雲而下，徧覆大眾。

然無色有情，雖無業果色，而有定果色，是故雨香似山，散華如輪。

△四、震地警眾。

普佛世界，六種震動。

震即是聲，動即是形。聲兼吼、擊，兼形起、涌，故有六種。此六各三，成十八相。具如華嚴經。疏勝思惟梵天經中說有七因：一、令諸魔生驚怖故，二、令時眾心不散故，三、令放逸者生覺悟故，四、令眾生念法相故，五、令眾生觀說處故，六、令成熟者得解脫故，七、令隨順問正義故。

△五、騰疑表法六：初、敘昔疑今。

爾時，大眾自相謂言：大覺世尊前已為我等說摩訶般若波羅蜜多、金剛般若波羅蜜多、天王問般若波羅蜜多、大品等無量無數般若波羅蜜多。

般若具有八部，經文但列其三，故有等言，謂等取小品道行放光，光讚文殊問也。

今日如來放大光明，斯作何事？

△二、匿王申問四：初、念法利生。

時室羅筏國波斯匿王作是思惟：今佛現是希有之相，必雨法雨，普皆利益。

室羅筏，此翻豐德，謂具足財寶、欲塵、多聞、解脫等，即印度憍薩羅國都城之名。準西域記，有南北二憍薩羅國，揀異南國，故城國雙舉也。

△二、問眾述疑。

即問寶蓋、無垢稱等諸優婆塞：

在家眾也。寶積長者持蓋奉佛，故立斯號。無垢稱，即淨名居士。

含利弗、須菩提等諸大聲聞。

小乘眾也。舍利弗，此方云鶖子。須菩提，此云善現。

彌勒、師子吼等諸菩薩摩訶薩。

大乘，眾也。彌勒，此云慈氏。師子吼，即處眾說法，得大無畏。上問眾，下述疑。

言：如來所現是何瑞相？

匿王！法身大士既覩現瑞，知必宣揚八品極唱，由茲發起。

△三、眾無答者。

時，諸大眾無能答者。

佛智幽深，因人罔測，表其所說，必造玄微。

△四、奏樂供佛。

波斯匿王等承佛神力，廣作音樂，欲、色諸天各奏無量天諸技樂，聲徧三千大千世界。

詢問無答，不可徒然。奏樂供佛，以竢法音。

△三、放光召眾

爾時世尊。復放無量阿僧祇光。其明雜色。

前放光明。不言其數。表根本智證理。今此放光。而言無量雜色者。表後得智說法度人。

△四光中宣教。

一一光中。現寶蓮華。其華千葉。皆作金色。上有化佛。宣說法要。

光現蓮華。皆作金色。表自性無染。佛說法要。含果法故。又光現蓮華表行法。皆作金色表理法。上有化佛表果法。宣說法要表教法。然今經光中宣教。與楞嚴放光說呪。觀其文則小異。究其旨 則大同。何者。彼經謂于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即同此文爾時世尊復放無量阿僧祇光也。彼云光中出生千葉寶蓮，即此一一光中現寶蓮華，其華千葉也。彼云有佛化身結加趺坐宣說神呪，即此上有化佛宣說法要也。而又所表法門皆在發起序中。夫然，則二經玅唱雖有後先，統其要旨 誠謂殊塗而同歸者也。

△五、徧集有緣三：初、總標。

是佛光明普於十方恒河沙等諸佛國土，有緣斯現。

即感應道交，不失良機矣。

△二、別列。

彼他方佛國中，東方普光菩薩摩訶薩。

放光徧照，不擇怨親。

東南方蓮華手菩薩摩訶薩，

眾行無染，普接羣機。

南方離憂菩薩摩訶薩。

障無不盡，稱真離憂。

西南方光明菩薩摩訶薩，

智光內照，身光外明。

西方行慧菩薩摩訶薩，

所行萬行，以慧為光。

西北方寶勝菩薩摩訶薩，

智寶嚴心，勝諸凡小。

北方勝受菩薩摩訶薩，

勝德已備，受法王位。

東北方離塵菩薩摩訶薩，

智證真如，離諸塵障。

上方喜受菩薩摩訶薩。

以教導物，喜而受之。

下方蓮華勝，菩薩摩訶薩，

自性無染，勝諸芳英。

各與無量百千俱胝菩薩摩訶薩皆來至此。

俱胝者，唐三藏譯為千萬。

△六獻供禮敬。

持種種香，散種種華，作無量音樂，供養如來，頂禮佛足，默然退坐。

默然者，即是願樂欲聞。十地經云：如渴思冷水，如飢念美食，如病憶良藥，如蜂貪好蜜，我等亦如是，願聞甘露法。

合掌恭敬，一心觀佛。

前證信序但言各禮佛足退坐一面，今發起序復云合掌恭敬一心觀佛者，謂發起正宗有其二義：一者、品題，即觀如來品是也；二者、經文，即觀身實相，觀佛亦然。

△此下六品明正宗分。初三品明內護，後三品明外護。今初，護果略啟三門。

觀如來品第二

來意有二：先分來，後品來。今初，三分之中，自下正宗。由致既彰，正宗宜顯，故次來也。二、品來者，曲有二義：一、前辨眾集，今顯教主；二、先為因人備陳果護，故次來也。二、釋名者，妙慧為能觀，如來為所觀，能、所雙標，以立其稱。且如來一號，有其五義：一、就理顯，謂法性名如，出障名來。二、唯就行，瑜伽云：言無虛妄，故名如來。三、理、智合說，轉法輪論云：第一諦名如，正覺名來。四、離相說，般若云：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五、融通說，謂一如無二如，若理若智，若開若合，無不皆如，故名如來。如外無法，來亦即如，如是來者，是真如來。

△三、解經，於中有七：初、如來起定許說二：初、懸牒諸王念請。

爾時。

眾已集時。

世尊！從三昧起。

梵語三昧，此翻等持。

坐師子座告大眾言：吾知十六諸國王等咸作是念：世尊大慈普皆利樂，我等諸王云何護國？

實智內照，權智外明，故知諸王念請護國。

△二、許說內護誡聽。

善男子！

順理剛斷之稱。

吾今先為諸菩薩摩訶薩說護佛果、護十地行。

王請護國而先為說護因果者，此有二意：一、謂欲令佛種不斷，則莫若善付囑，故先為菩薩也；二、謂若無內護因果，則外難無由悉滅矣。

汝等皆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

誡令審諦，無以生滅心行，聽實相法。以諦聽即聞慧，善思即思慧，念之即修慧。若具三慧為因，必證五忍之果。

△二、匿王忻讚散華。

是時，大眾波斯匿王等聞佛語已，咸共讚言：善哉！善哉！

重言善哉者，智論云：善之至也。以因果二護諸佛法要，內隆三寶外祛七難，既蒙許說利樂實多，大眾忻躍故重讚之。

即散無量諸妙寶華，於虛空中變成寶蓋，覆諸大眾，靡不周徧。

若表法門，於虛空中變成寶蓋，即動用於一虛之中；覆諸大眾，靡不周徧，即寂寥於萬化之域。

△三、詢問因果奧旨 。

時，波斯匿王即從座起，頂禮佛足，合掌長跪而白佛言：世尊！菩薩摩訶薩云何護佛果？云何護十地行？

從座而起者，謂請業則起、更端則起，今問二護即更端也。

△四、廣答護果觀門二：初、化四生有情三：初、牒果以四生為境。

佛告波斯匿王言：護佛果者，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住。

實智照真不住有，權智達俗不住空，權實無礙，成無住行。

教化一切，卵生胎生，濕生化生，

教化一切四生，有悲也；實無四生可化者，有智也。釋四生義，有受生、依止、境界三種差別，如華嚴、金剛二疏。

△二、修因以二行為觀二：初、約色蘊略明。

不觀色相，不觀色如。

以有智故，了色即真空，不觀色相也。以有悲故，達色是幻有，不觀色如也。

△二、例餘法廣辨。

受想行識，我人知見，常樂淨倒，

先例餘四蘊，後明四倒。然我倒言人知見者，謂依蘊妄執，故有人執妄知妄見。若以觀門例前以釋，即悲而智不觀受相，即智而悲不觀受如。餘七倣此。上例染境，下例淨境。

四攝六度，二諦四諦。

亦以悲智二行，不觀相與如。

力無畏等，一切諸行，

十力四無畏，又等十八不，共法一切行，即因中萬行。

乃至菩薩、如來亦復如是，不觀相、不觀如。

始自受想，終至如來，皆以悲智二行不觀相如，故總例云亦復如是。

△三、徵釋相如結觀心三：初、雙徵。

所以者何？

所以不觀相如者何耶？

△二、雙釋。

以諸法性即真實故。

由諸法性即真空實體故。

無來無去，無生無滅。

體絕迷悟，故無去來；性非染淨，故無生滅。

同真際，等法性，無二無別，猶如虛空。

一如無二如，故云無別。虛空有二義：一、周徧義，同真實際；二、含容義，等諸法性。上釋有悲不觀如，下釋有智不觀相。

蘊、處、界相無我、我所。

歷推三科，非但無我，亦無我所。

△第三、總結。

是為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

△二、示三種般若。賢首國師云：一、實相，謂所觀真性；二、觀照，謂能觀妙慧；三、文字，謂詮上之教。今準此科經，潛申宗趣耳。文二：初、從本起末以順釋三：初、實相明所觀真性三：初、能所相違。問：

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若菩薩眾生性無二者。菩薩以何相。而化眾生耶。

問意謂。能化菩薩。所化四生。性既無二。則用何化相。而化眾生乎。然經文謂。若菩薩眾生。性無二者。即躡前不觀色相，不觀色如以何相而化眾生，即躡前應如是住教化四生。

△二、空有雙照答二：初、約真諦明空。

佛言：大王！色、受、想、行、識，常、樂、我、淨法性。

總明五蘊四倒，皆以法性為本。已辨所觀，次釋能觀。

不住色，不住非色、受、想、行、識；

上二句，不住色，不住非色；貫下四蘊，不住受，不住非受。餘三倣此。

常樂我淨，亦不住淨，不住非淨，

下二句不住淨、不住非淨，蒙上三倒，不住常、不住非常，餘二亦然。

何以故？

徵意謂：以何義故悉皆不住耶？下釋云：

以諸法性悉皆空故。

謂五蘊四倒，自性皆空也。

△二、約俗諦明有。

由世諦故。

上句總標，下皆別列。

由三假故。

法受名三。

一切有情蘊、處、界法。

五蘊。十二處。十八界。

造福非福，不動行等。

造福人天，善業非福，四趣惡業，不動行等，即四禪四空也。然大般若明福業、非福業、不動業，其文雖廣，與此大同。

因果皆有。

通明三界惡因苦果、善因樂果，皆名為有。上明六凡，下辨四聖。

三乘賢聖所修諸行。

大乘三賢十聖，小乘七賢四聖。

乃至佛果，皆名為有。

次下，別明外道。

六十二見，亦名為有。

計我是色，許我異色，我在色中，色在我中，乃至識亦如是。一陰計四四五二十過未斷常，成六十二。

△三、斥問妄分別。

大王，若著名相分別諸法六趣、四生、三乘行果，即是不見諸法實性。

若分別二乘四生為所度，菩薩佛果為能度，即不見實相真性也。

△二、觀照辨能觀玅慧二：初、能觀所觀。問：

波斯匿王白佛言：諸法實性，清淨平等，非有非無，智云何照？

問：意謂所觀之境即非有非無，能觀之智如何雙照耶？

△二、非空非有答二：初、略明。

佛言：大王！智照實性非有非無。

以中道之玅智，照實相之真性，不執常非有也，不著斷非無也。上正答，下徵釋。

所以者何？

以何義故非有無耶？

法性空故。

以諸法性即第一義空。

△二、廣釋。昔賢首以圓融三觀，通般若心經，而判屬實教。今推斯文，以一念妙慧之因，證諸地分滿之果，乃屬一乘同教。故準祖師觀門，以科經旨 。文二：初、真空絕相觀，二、理事無礙觀。初中有四：初、會色歸空觀三：初、約境明空。

是即色、受、想、行、識、十二處、十八界、士夫六界。

地、水、火、風、空、識，是名六界。上明六凡，下明四聖。

十二因緣、二諦、四諦，一切皆空。

二諦即中道，菩薩分證，如來極證。上正明境空，下會生滅空。

是諸法等，即生即滅，即有即空。

當處出生即有也，隨處滅盡即空也。

剎那剎那，亦復如是。

每一剎那皆具空有生滅，故云亦復如是。上總明，下徵。釋云：

何以故？一念中有九十剎那，一剎那經九百生滅。

從微至著，顯微細生滅，非凡夫妄心之所識，非小乘淺智之所知。下通結云：

諸有為法悉皆空故。

諸法若不空，則無道無果。

△二、約智觀空。

以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照見諸法一切皆空。

謂以法空般若，照諸法自性皆空，即二空理，深慧所見也。上總明，下別列。

內空。外空。

內空即六根，外空即六境。

內外空。

內根外境共，生六識亦空。

空空。

了十八界空，此空亦空。

大空。勝義空。

大空即等空，不動智能證空也。勝義空即中道，無相理所證空也。等空即十方空。

有為空，無為空。

有為生死空，無為涅槃空，

無始空。畢竟空。散空。

過去無始空，未來畢竟空，現在無住，名為散空。

本性空，自相空。
本性真諦空，自相俗諦空，
一切法空。
始自六根，終乎二諦，由諸法相待，皆屬緣生，故結一切皆空也。
△三、因果俱空
般若波羅蜜多空，因空，佛果空。
能證般若既空，修因證果俱空。
空空故空。
所空諸法既空，能空之智亦空。
△二、明空即色觀。
諸有為法。
世、出世間有為法也。上總標，下別列。
法集故有，受集故有，名集故有。
三，假也。緣聚而成，故名為集。
因集故有，果集故有。
四諦也。世出世間，因果皆有。
六趣故有，十地故有，佛果故有，一切皆有。
六趣輪迴皆凡夫，十地佛果皆聖人，并前二乘四諦，則十法界一切皆有。
△三、空色無礙觀。
善男子！若菩薩住於法相，有我相、人相、有情知見，為住世間，即非菩薩。
謂此菩薩不了色相舉體是空，故住世間。
所以者何？一切諸法悉皆空故。
以色是幻色，不礙真空。故終南觀云：是故菩薩看色，無不見空也。
△四泯絕無寄觀。
若於諸法，而得不動，
以生心動念，即乖法體故。
不生不滅。
即空故不生，不即空故不滅。
無相，無無相。
即幻色故無相，不即幻色故無無相。
不應起見。
非解所見，是謂行境。
何以故？一切法皆如也，諸佛、法、僧亦如也。
法法皆如，即理法界，於茲顯矣。

△二、理事無礙觀。前文會色歸空，明空即色，皆揀情顯解。空色無礙，解終趣行，泯絕無寄，正成行體。雖有四門，方為真如之理。今此理事無礙觀，觀事當俗，觀理當真，令觀無礙，即顯真如之妙用。文二：初、明聖證十地。

聖智現前最初一念，具足八萬四千波羅蜜多，名歡喜地。

據下經文明十四忍，初地菩薩行檀波羅蜜，今最初一念具足八萬四千者，謂菩薩妙行有其二種：一、行布，二、圓融。行布是教相施設，圓融是理性德用。行布不礙圓融，故最初一念具足八萬四千；圓融不礙行布，故初地聖人行檀波羅蜜。賢劫經中但辨行布，唯此經與華嚴具二無礙，故彼經初地云：一地之中具攝一切諸地功德。以此證之，則今經屬一乘同教，其言不誣矣。

障盡解脫。

上明初地，此辨餘九。謂地地之中，皆斷一障二愚，即證解脫果。

運載名乘。

謂運重載遠，即是大乘。梁攝論亦云：來大性故，名為大乘。

△二、辨等妙二覺。

動相滅時，名金剛定。

動相即無明也。下經云：觀勝義諦，斷無明相，是為等覺。亦以金剛喻定耳。

體相平等，名一切智智。

以根本智照體，後得智觀相，體相境不二，根後智不殊，即寂而照，其唯妙覺歟。

△三、文字釋詮上之教三：初、諸佛同宣。

大王！此般若波羅蜜多文字章句。

句詮差別章者，解句。

百佛千佛，百千萬億，一切諸佛，而共同說。

諸佛道同，所說不異。下菩薩行品。大眾亦見恒沙諸佛說十四忍，如我世尊所說無異。

△二、校量顯勝。

若有人於恒河沙，三千大千世界，

俱舍偈云：四大洲日月，蘇迷盧欲天，梵世各一千，名一小千界。此小千千陪，說名一中千，此千陪大千，皆同一成壞。

滿中七寶。

金、銀、琉璃、珊瑚、碼碯、赤真珠、頗黎。

以用布施，大千世界一切有情皆得阿羅漢果。

上校量，下顯勝。

不如有人於此經中，乃至起於一念淨信。

金剛云：信心清淨，則生實相，故超羅漢，自利偏真也。

何況有能受持讀誦解一句者。

信力故受，念力故持。對文曰讀，離文曰誦。解一句者，非非句也。

△二、徵釋所以二：初、徵。

所以有何？

一念淨信所以勝者何耶？

△二、釋二：初、忘詮得旨 勝。

文字性離，無文字相。

淨名云：文字性離，無有文字，是則解脫。

非法非非法。

天親論云：非法者，一切法無體相故。非非法者，彼真如無，我實相有故。

△二、約法顯人勝。

般若空故，菩薩亦空。

上句法，下句人。次徵釋云：

何以故？於十地中，地地皆有始生、住生及以終生，此三十生悉皆是空。

以歡喜地最初見道，名為始生。於初地中具修勝行，名為住生。初地將滿，進求後地，名為終生。餘九例此，即成三十。亦是地地中入、住、出三心也。上明因空，下例果空。

一切智智亦復皆空。

一切智、根本智、下智字、後得智。

△二、攝末歸本以反結三：先、結文字詮上之教二：初、總標二種妄見。

大王！若菩薩見境、見智、見說、見受，即非聖見，是愚夫見。

見實相之境，觀照之智，文字說受，非聖智真見，乃凡愚妄見也。

△二、別明詮上之教二：初、三有果空三：初、總標。

有情果報，三界虛妄。

六趣輪迴，即有情世間正報也。三界虛妄，即器世間依報也。然虛妄之言，總該四惡趣及四洲等。故楞嚴云：此等亦皆自虛妄業之所招引。

△二、別列。

欲界分別所造諸業。

欲界六天，諸識分別所造諸業，即修上品十善及施戒等。分別，謂心跡也。楞嚴又謂：如是六天，形雖出動，心跡尚交。

色四靜慮，定所作業，

色界四禪天，定慧雙修，為所作業。靜定也，慮慧也，定慧均平，方稱靜慮。楞嚴亦云：不假禪那，無有智慧。

無色四空定所起業。

無色界四空天，定果色起，業果色滅。楞嚴又謂：是四空天，身心滅盡，定性現前，無業果色。

△三、顯空。

三有業果，一切皆空。

四趣惡業果，人天善業果，上界禪定果。

△二、三界因空

三界根本無明亦空。

三界有情皆以無明而為根本，故俱舍頌云：無明諸有本，前業果既空，今惑因亦空。

△二、結觀照能觀妙慧三：初、明十地空。

聖位諸地，無漏生滅。

地上菩薩分得無漏之智，證無生滅之理。上通辨十地，下別明七八。

於三界中，餘無明習。

七、遠行地，斷餘無明習氣。故下偈云：順道法愛無明習，遠行菩薩獨能斷。

變易果報，亦復皆空。

八、不動地受變易果，報行純熟。如下偈云：不動菩薩二禪王，得變易身常自在。

△二、辨等覺空。

等覺菩薩得金剛定，二死因果空，一切智亦空。

分段變易二種生死為果，由其煩惱所知二障為因所斷，因果既空，則能斷一切智亦空也。

△三、示妙覺空。

佛無上覺，種智圓滿，擇非擇滅，

以慧揀擇斷無明惑，佛果無斷，故非擇滅。起信云：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上顯涅槃斷果，次明菩提智果。

真淨法界，性相平等，應用亦空，

性相不二，本唯一真，依真起應，用化羣生，羣生本如，應用皆空也。

△三、結實相所觀真性。

善男子！若有脩習般若波羅蜜多。

躡前觀照

說者聽者，譬如幻士。

即真而俗，有說有聽。

無說無聽，法同法性，猶如虛空，

即俗而真，無說無聞。

一切法皆如也。

真俗不二，唯一實相，世出世法皆如也。

△五、略示因人護果。

大王！菩薩摩訶薩護佛果為若此。

由其內護佛果，則能外護國土，內外更資，皆由般若，其德如是。

△六、問答何相觀佛。夫能對揚妙訓，隱顯其迹，皆法身大士。今經與夫淨名總相問答，文勢全同，故以匿王例維摩詰。唯別答中大同小異，抑又彼廣此略耳。文三：初、覺帝垂問。

爾時，世尊告波斯匿王言：汝以何相而觀如來？

全同彼經。問：維摩詰云：汝欲見如來，為以何等觀如來乎？羅什釋曰：若自有慧眼，則能玄照，不能觀形；若無慧眼，則對形而隔。故問其所以何等觀如來。

△二、仁王申答三：初、總答。

波斯匿王言：觀身實相，觀佛亦然。

即同維摩詰言：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肇公釋云：佛者何也？蓋窮理盡性，大覺之稱也。其道虛玄，固以玅絕常境。心不可以智知，形不可以像測。同萬物之為，而居不為之域；處言數之內，而止無言之鄉。故經曰：見實相法為見佛也。

△二、別答。然淨名經別答中，羅什三藏，生、肇二師，各申義解。今依本宗，正解深文，而獨取肇師，兼明奧旨 。若夫以教收經，如下文謂不住三際、不離三際等，皆終教收。非施非慳等，皆頓教攝。亦準演義鈔文科判耳。

無前際，無後際，無中際。

謂所觀實相，不從前際來，非向後際去，不於現在住，是則三際泯絕，一念斯忘矣。

不住三際，不離三際。

三際求心心不有，不住也；三世悉在無有餘，不離也。是則時無別體故不住，念劫圓融故不離。

不住五蘊，不離五蘊。

實色非真空故不住，真空即幻色故不離。

不住四大，不離四大。

地水火風，緣生而有，不住也。清淨本然，周徧法界，不離也。

不住六處，不離六處。

見聞如幻翳，三界若空華，不住六處也。於諸如來常，了了分明見，不離六處也。

不住三界，不離三界。

實相淨而娑婆穢，不住三界也。而穢國與實相融通，故不離三界也。

不住方，不離方。

法身無在而無不在，無在故不住方，無不在故不離方。

明無明等。

實相無相，體順三明，雖有三明，而不異無明也。

非一非異。

無像不像故非一，像而無像故非異。

非此非彼，非淨非穢。

處生死而非此岸，非穢國；居涅槃而非彼岸，非淨邦。

非有為，非無為。

欲言有為，無相無名。欲言無為，備應萬形。

無自相，無他相。

冥穢潛應無自相，攝應會真無他相。

無名無相。

不可以名名，不可以相相。

無強無弱，無示無說。

理絕上智，無強無說也。事泯下愚，無弱無示也。

非施非慳，非戒非犯，非忍非恚，非進非怠，非定非亂，非智非愚。

真性具德，非六度之所修；玅慧圓通，非六蔽之能障。

非來非去，非入非出。

物感而顯，非王宮出來；感畢而隱，非雙樹入去。

非福田，非不福田。

無心應物，非福田也。有求皆益，非不福田。

非相非無相，非取非捨。

非相故，不可以有心取；非無相故，不可以無念捨。

非大非小，非見非聞，非覺非知。

非小故，展之徧法界，非凡夫眼見耳聞也。非大故，卷之入一塵，非二乘身覺智知也。

△三、結答。

心行處滅，言語道斷，同真際，等法性。

心行處滅，不可以心思也。言語道斷，即等法性，不可以口議也。

我以此相而觀如來。

我以實相而觀法身如來。故前文云：觀身實相，觀佛亦然。

△三、印例斥邪

佛言：善男子！如汝所說，諸佛如來力、無畏等恒沙功德，諸不共法悉皆如是。

如汝所說，觀佛實相離於諸非，而諸佛力、無畏等離非亦然，故云悉皆如是。言恒沙功德諸不共法，即如來一百四十不共功德。上印例，下斥邪。

修般若波羅蜜多者應如是觀：

以觀照玅慧，冥實相真性。

若他觀者，名為邪觀。

除實相外，餘皆魔事，故名邪觀。

△七、總結時眾獲益。

說是法時，無量大眾得法眼淨。

覆推此文，近結第六、遠結前五，原始要終通結一品。得法眼淨者，亦同楞嚴聞說圓通遠塵離垢得法眼淨，即初地見道位也。然肇法師釋淨名經得法眼淨即須陀洹道者，彼約佛現國土嚴淨，諸天及人知有為法悉是無常得小乘益，方今大教其猶螢光與杲日爭輝耳。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一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二

大宋國傳賢首祖教沙門（淨源） 撰集

菩薩行品第三

將釋此品，三門同前。初、來意者，前品已護佛果，此品護十地行，果德既彰，因行將陳，故次來也。二、釋名。菩謂菩提，此翻云覺；薩者薩埵，此云眾生。謂以智上求菩提，用悲下救眾生，從境得名。然則有悲即隨相行，有智即離相行，悲、智相導，成無住行。然清涼釋華嚴三十九品，皆列四門：一、來意，二、釋名，三、宗趣，四、解經。今文不開宗、趣者，謂前觀如來品，依賢首略疏，三種般若潛申宗、趣；次後二諦品，準圭峰纂要，三種智慧密示宗、體。故此但列三門，而不開宗、趣耳。

△二、釋文二：初、匿王徵問。

爾時，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護十地行菩薩摩訶薩，應云何修行？云何化眾生？復以何相而住觀察？

問意謂：護因菩薩修何行業化諸眾生？復用何相而住平等觀察利物耶？

△二、如來詶答。初、以五忍答修何行業，二、以十王答化諸眾生，三、以諸幻答平等觀察。初、總答前二問，二、別答第三問。初中，文分為六：初、如來闡教，先明五忍。文三：初、總示。

佛告大王：諸菩薩摩訶薩依五忍法以為修行。

上總標，下別列。

所謂伏忍。

以勝解刀，折伏煩惱。

信忍

信真如理，已親證故。

順忍

由智隨順，玅證中道。

無生忍。

以權實智，證理無生。

皆上中下。

前之四忍，皆具三品。

於寂滅忍。

因行果德，證法不滅。

而有上下。

後之一忍，但有二品：

名為菩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

結修行業也。

△二、別釋五忍。然本業瓔珞經亦明六性、六慧。若對五忍，數目不同，縱辨開合，恐瀆經旨 。文五：初、伏忍。下品十住明十心三：初、總標十住。

善男子，初伏忍位，起習種性，修十住行。

發明熏習，以大智為因，名習種性，即初賢十住也。十住之名，備如下文。

△二、別明觀門三：初、緣境發心。

初發心相，有恒河沙眾生，見佛法僧。

發菩提心者，有心體、心相、心德。今言心相，即攝前心體、攝後心德，謂此菩薩見三寶為所緣之境，初發心相即能發之心。故下文初發心住云見佛法僧發菩提心，自既發心令他亦然，故云有恒河沙眾生見佛法僧。

△二、取信成位

發於十信，所謂信心、念心、精進心、慧心、定心、不退心、戒心、願心、護法心、迴向心。

楞嚴經十心，前六列名同，後四先後異，彼文七護法、八迴向、九戒、十願。然諸經明義，十信未成位但為住因，與今文不同者，清涼演義云：仁王詺十住為十信故，取能成信詺所成位故。

△三、明化利益。無此段經，與起信十解菩薩，依此觀門，顯發心利益，其義一揆。

具此十心。

躡前

而能少分，化諸眾生。

論云：菩薩發是心故，則得少分見於法身，隨其願力，能現八種利益眾生。

超過二乘一切善地。

論又謂一發心後，遠離怯弱，畢究不畏墮二乘地。吾祖圭峯謂馬鳴菩薩宗百部大乘，造起信論，此論通釋一百部經者，斯良證矣。

△三、結成功業。

是為菩薩初長養心，為聖胎故。

十住是三賢之初，入位之始，故云初長養心也。聖胎者，如子孕在胎藏中，故下經偈云：伏忍聖胎三十人。既胎三賢，將誕十聖，生如來家也。若依梵網經，十長養即十行菩薩，故賢首釋云：增修善根，故名長養。

△二、中品十行明十治三：初、總標十行。

復次，性種性菩薩修行十種波羅蜜多。

習已成性，以大悲為因，名性種性，即中賢十行也。大疏明行體云：若約別體，即以十波羅蜜為體。十行之名，亦如下文。

△二、別明觀門。

起十對治。

能治即十度，所治亦十，即四倒、三毒、三世也。

所謂觀察身、受、心、法。

上所觀境，下能治行。

不淨諸苦，無常無我，

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即離四倒也。

治貪、瞋、癡三不善根。

上所治，下能治。

起施、慈、慧三種善根。

起施善根，治貪毒；起慈善根，治瞋毒；起慧善根，治癡毒；

觀察三世。

總標。

過去因忍。

過去二支因，謂無明行也，

現在因果忍。

現在五支果，謂識、名色、六入、觸、受也。現在三支因，謂愛、取、有也。

未來果忍。

未來二支果，謂生、老、死也，此皆流轉觀。忍者，智也，即還滅觀。

△三、結成功業。

此位菩薩廣利眾生。

以十度妙行，利諸有情，上顯功成，下超凡外。

超過我見、人見、眾生等想。

通結三毒三世。

外道倒想，所不能壞。

別結外道四倒。

△三、上品十向明十忍三：初、總標十向。

復次，道種性菩薩修十迴向。

將證聖道，以大願為因，名道種性，即上賢十迴向也。十向之名，亦如下文。

△二、別明觀門。

起十忍心，謂觀五蘊：色、受、想、行、識。

上所觀境，下能觀智。

得戒忍、定忍、慧忍、解脫忍、解脫知見忍。

謂觀色得戒忍，觀受得定忍，觀想得慧忍，觀行得解脫忍，觀識得解脫知見忍。此即轉五蘊性，成五分法身。

觀三界因果，得空忍、無相忍、無願忍。

觀三界，了惑為因，業報為果，得三忍解脫門。三解脫義，見次文。

觀二諦假實諸法無常，得無常忍。一切法空，得無生忍。

觀俗諦相假，了諸法無常，得無常忍。觀真諦性實，達一切法空，得無生忍。

△三、結成功業。

此位菩薩作轉輪王，能廣化利一切眾生。

為金輪王，王四天下。上來以智、悲、願釋三種性，蓋宗初祖起信三心，示三賢位。演義又謂：相似名種，體同曰性。故關中云：如稻自生稻，不生餘穀，此屬性也；萌幹華粒，其類不差，此屬種也。若謂生起修習，種子現行，性自仁賢，性自成就以釋之，又何異或配入名相，著事乖宗者乎？

△二、信忍。文四：初、標位斷障。

復次，信忍菩薩謂歡喜地。

下品

離垢地。

中品

發光地。

上品

能斷三障色煩惱縛。

下經初地斷諸無明，滅三界貪；二地斷瞋等習；三地滅無明闇。即同大經發光地云：邪貪、邪瞋及以邪癡，悉得除斷。言色煩惱縛者，昔以貪、瞋、癡緣於色境，造身、口業，為業所繫，名之為縛。今三惑既亡，即得解脫。故下偈云：歡喜離垢與發光能滅色縛諸煩惱具觀一切見口業法性清淨照皆圓。準大經發光地所陳，行淨具明五縛，而色縛當第三。廣釋如彼疏文。

△二、總修諸行。

行四攝法。

攝有情故。

布施

財法二種，攝所眾生。

受語。

六波羅蜜依眾生說。

利行

教化眾生，令行六度。

同事

以神通力種種變化入五趣中，與諸眾生同其事業。上依大般若略釋，若成實論多約小乘廣釋。此四如莊嚴論。

修四無量。

偏益有情，生無量福。

慈無量心。

慈則無瞋，而能與樂。

悲無量心。

悲則無害，而能拔苦。

喜無量心。

喜則無嫉，而行欣慰。

捨無量心。

捨則無貪，而行平等。然此四心，皆以兩句釋之。上句即依顯揚出體，下句即用俱舍釋義。

具四弘願。

依四諦境，發四願心。

斷諸纏蓋。

願斷煩惱。

常化眾生。

願度眾生。

修佛知見。

願學法門。

成無上覺。

願成佛道。

住三脫門。

約境住三空，約證明三脫，

空解脫門。

觀諸緣起知無我人，了自性空無作受者，得空解脫。

無相解脫門。

觀諸有支皆自性滅，畢竟解脫無少生相，得無相解脫。

無願解脫門。

如是入空、入無相已，無有願求，大悲為首，教化眾生，得無願解脫。

△三、別指根本。

此是菩薩摩訶薩從初發心。

從發心住。

至一切智。

等覺。

諸行根本。

因位菩薩，皆以四攝諸行而為根本。然信忍三品，具列一十五行而為根本者，向前取即該三賢，向後取即通等覺。由是順忍已下，但有斷障現身之功，而無別修根本之行。學者預悉，則思過半矣。

△四、現身顯益。

利益安樂，一切眾生。

現身往剎影在次文，以初地聖人往百佛剎利樂眾生，二地千剎三地萬剎益物彌廣也。

△三、順忍。文二：初、標位斷障。

復次，順忍菩薩謂燄慧地。

下品

難勝地。

中品

現前地。

上品

能斷三障心煩惱縛。

下經四地永斷微細身邊見故，五地斷隨小乘樂求涅槃，六地能盡三界集因集業麤現行相。亦同大經現前地云：不懼異論，離二乘道，入諸智地。以此三句對前三障，文辭雖異，義旨 稍同。言心煩惱縛者，此之三障，唯意識俱，故名心縛。今三障既斷，其心空寂，故下偈云：燄慧難勝現前地，能斷三障迷心惑，空慧寂然無緣觀，還照心空無量境。善戒經亦明心煩惱，彼約八地至十地無功用道斷之，此約四、五、六地，不須會釋耳。

△二、現身顯益。

能於一身徧往十方億佛剎土，現不可說神通變化，利樂眾生。

億之一字，該其三地，謂四地菩薩，往一億佛剎，利樂眾生，五地百億，六地千億耳。然證真大士，皆修諸行，現形濟物，前信忍略現身往剎，今順忍略一十五行，譯人善巧，影略其文，玅在此矣。

△四、無生忍，亦二：初、標位斷障。

復次，無生忍菩薩謂遠行地。

下品

不動地。

中品

善慧地！

上品

能斷三障色心習氣。

下經七地斷諸業果細現行相，八地斷諸功用，九地斷無礙障。此之三障，大經善慧地雖無其文，至奉持品一一會釋。言色心習氣者，前明色心二縛已斷現行煩惱，今顯習氣即斷種子餘習也。然長行中斷色心習氣，與偈頌中離合廣略不同。謂長行合辨，但約三地斷之，其文亦略也。偈頌離說，如云順道法愛無明習，遠行大士獨能斷，無明習相識俱轉，不動善慧法雲地，二諦理圓無不盡。復如法雲一地，其文又廣也。

△二、現身顯益。

而能示現，不可說身，隨類饒益，一切眾生。

七地菩薩，往萬億佛剎饒益眾生；八地，往百萬微塵數佛剎；九地，往百萬億阿僧祇微塵數佛剎。言隨類饒益者，如觀音圓通三十二應耳。然前文顯神通變化隱，此隨類饒益；今文顯隨類而隱現通，此又譯家隱顯之玅矣。

△五、寂滅忍。於中有四：初、標位斷障，二、現身顯益，三、辨正揀邪，四、敘昔明果。今初，標位，分兩品。文二：初、明忍同。

復次，寂滅忍者，佛與菩薩同依此忍。

此位菩薩初入十地，名法雲地。十地出心，即名等覺。然華嚴經但明法雲，不開等覺，正同此也。又瓔珞經雖開等覺，亦同今經。彼明等覺照寂，玅覺寂照，雖因果有異，而忍體是同。

△二、示品異。

金剛喻定住下忍位，名為：菩薩；至於上忍，名：一切智。

金剛喻定，即最後勝定。此定現前，能斷一切微細障種，謂：無間道；修，名為：菩薩解脫道；證，名：一切智。

△二、斷障證二覺。

觀勝義諦，斷無明相，是為等覺。

以中道智觀勝義諦，斷無明相即微細障種，故瓔珞云：登中道山頂，與無明父母別離。下明玅覺。

一相無相，平等無二，為第十一一切智地。

實相不並真，故平等無二。以下忍同上忍，為第十一一切智地。

△二、現身顯益二：初、真身。

非有非無，湛然清淨。無來無去，常住不變。同真際，等法性。

體絕有無，即同真際，湛然清淨也。相無去來，即等法性，常住不變也。

△二、應身。

無緣大悲常化眾生，乘一切智乘來化三界。

上句大悲，下句大智。謂一切如來，從因至果，大悲大智，常相輔翼，往來三界，化度眾生。

△三、辨正揀邪二：初、辨正二：初、凡迷三界。

善男子！諸眾生類一切煩惱業異熟果，二十二根不出三界。

不出三界之言，結上四義，所謂諸眾生類，三界正報也；一切煩惱，三界業因也；業異熟果，三界報果也；二十二根，三界染淨根也。故通結云不出三界。一切煩惱，謂事理二惑，發業潤生，即助發緣也。業謂自業，有三：一罪，二福，三不動，即感生因也。異熟果者，謂作業感果，前後不同，異時而熟，即無記果也。然二十二根通於染淨，謂眼等六根，男女二根，命根，苦、樂、憂、喜、捨五受根，此上十四皆染法也；信、進、念、定、慧五根，三無漏根，此八皆淨法也。廣釋有頌，如俱舍論。

△二、聖化三有。

諸佛示導，應化法身，亦不離此，

報、化二身，導諸有情，亦不離三界也。法身即報身，有自他受用之殊；應、化即化身，有大小隨類之異。或曰：他受用身，為地上菩薩於淨土中說一味之經，而言不離三界者，何耶？答：感三界者，對淨土而見娑婆；感淨土者，對三界而見華藏。是則心淨即佛土淨耳。

△二、揀邪

若有說言，於三界外別更有一眾生界者，即是外道大有經說。

衛世師外道說有六諦：一、實，二、德，三、業，四、大有，五、同異，六、和合。今言大有，即彼第四大有經也。

△四、敘昔明果二：初、敘昔告眾。

大王！我常語諸眾生：但斷三界無明盡者，即名為佛。

既斷三界無明成佛，即知離三界無眾生也。然他宗說三界外有無明者，彼約權機斷界內、界外無明，今顯實教一念玅慧與理相應，不斷而斷，無明即明，即本覺佛矣，豈與夫界外同日而語哉？

△二、明果指本

自性清淨名本覺性，即是諸佛一切智智。

以始覺智冥本覺性，即究竟覺，其唯一切智智乎？

由此得為眾生之本，亦是諸佛菩薩行本。

梵網云：是大眾諸佛子之根本，諸佛之本源，行菩薩道之根本。引文前却，釋義便故。

△二、通結。

是為菩薩本所修行五忍法中十四忍也。

玅慧唯一，約法分五，升降有殊，開成十四也。

△二十、王位答化諸眾生二：初、牒問。

佛言：大王！汝先問言：菩薩云何化眾生？者。

△二、正答三：初、寄位度生二：初、略標。

菩薩摩訶薩應如是化，從初一地至後一地自所行處。

初一歡喜地，後一法雲地。自所行處，即十地增修十度也。

及佛行處，一切知見故。

極證玅源，即佛行處。力、無畏等，即一切知見。

△二、廣釋十初地轉轉聖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百佛剎，

大經云：此地菩薩若行精進，捨家妻子出家學道，於一念頃得百三昧，以淨天眼見百佛國。

作贍部洲轉輪聖王。

贍部梵音，下文具翻。言輪王者，舉輪寶也。

修百法明門。

修於五位百法明門，已證真如，成玅觀察智。

以檀波羅蜜多住平等心。

由破分別我執，成平等性智。然此菩薩具七最勝，三輪清淨，一切常捨，施度偏增。

化四天下，一切眾生。

前迴向位作轉輪王，王一四天下；今化百剎，四天下廣狹可見。

△二地忉利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千佛剎，作忉利天王；

梵語忉利，此云三十三，即天帝釋中宮也。

修千法門，門說十善道，化一切眾生。

上品十善，此地戒度圓滿，文無者略，下皆倣此。

△三地夜摩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萬佛剎，作夜摩天王；

梵音夜摩，此云時分。

修萬法明門，依四禪定化一切眾生。

此地菩薩雖行禪定化物，而不隨禪感果。

△四地覩史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億佛剎，作覩史多天王；

覩史多此，方云知足。

修億法明門，行菩提分法，化一切眾生。

以三十七道品化諸有情。

△五地化樂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百億佛剎，作化樂天王；

能自變化，五欲樂境。

修百億法明門，二諦、四諦化一切眾生。
根有利鈍，故以二諦四諦被之。華嚴具十重四諦。
△六地他化自在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千億佛剎，作他化自在天王；
他化作樂具，自得受用。
修千億法明門，十二因緣智，化一切眾生。
華嚴明因緣智，依天親論文，具明十種。
△七地初禪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萬億佛剎，作初禪梵王；
初禪，即梵眾等天。
修萬億法明門，方便善巧智，化一切眾生。
以權實二智化物方便，即權智。
△八地二禪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百萬微塵數佛剎，作二禪梵王；
二禪，即少光等天。
修百萬微塵數法明門。雙照平等神通。願智化一切眾生。
以空中方便慧照俗諦，有中殊勝行照真諦，故得平等中道，起神通願智之力，化諸羣品。
△九地三禪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百萬億阿僧祇微塵數佛剎，作三禪梵王。
三禪，即少淨等天。
修百萬億阿僧祇微塵數法明門，以四無礙智化一切眾生。
謂法、義、辭、樂、說四無礙辯。大經亦明十重。
△十地四禪天王。
若菩薩摩訶薩住不可說不可說佛剎。
不可說等，即華嚴大數第十。
作第四禪，大梵天王，為三界主，
居色界頂大自在天宮，即三界主也。
修不可說不可說法明門，得理盡三昧。
即真如三昧。
同佛行處。
同寂滅忍。
盡三界原。
上明欲界、色界諸天，今顯無色四天，故前文云：但斷三界無明盡者，即名為佛。
普利眾生，如佛境界。
大品亦云：十地菩薩當知如佛。
△三、總結。

是為菩薩摩訶薩現諸王身化導之事。

△二、例諸如來。

十方如來亦復如是，證無上覺，常徧法界，利樂眾生。

前明因行，此例果德。因果交徹，同濟羣生。

△三、大眾供讚。

爾時，一切大眾即從座起，散不可說華，焚不可說香，供養恭敬稱讚如來。

聞法忻慶，供讚伸誠。

△二、匿王偈讚二：初、標說儀。

時，波斯匿王即於佛前，以偈讚曰：

然頌總有四種：一名阿耨犖覩婆頌，此不問長行與偈，但數字滿三十二即為一偈。二名伽陀，此云諷頌，或名不頌，頌不頌長行故；或名直頌，謂以偈說法故。三名祇夜，此云應頌。四名縐馱南，此云集施頌，謂以少言攝集多義施他誦持故。今此即伽陀頌，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也。為何意故經多立頌？略有八義：一少字攝多義故，二諸讚歎者多以偈頌故，三為鈍根重說故，四為後來之徒故，五隨意樂故，六易受持故，七增明前說故，八長行未說故。今此正唯前二，義兼五六。

△二、正說偈。於中分三：初一偈半總讚三寶，次二十八偈別讚五忍，後半偈結讚禮敬。然此偈讚，或斷諸障，異於長行；或所成行，文義隱顯，故傳授者善消息之。文二：初、總讚三寶。

世尊導師金剛體。

歎佛寶也。真身無相，常住不壞，喻金剛體，萬物不能沮也。世尊導師，即歎應身。下文長行，多明真、應二身。

心行寂滅轉法輪，八辯圓音為開演。

歎法寶也。上句依體起用，謂不以生滅心行而轉法輪也。下句正明演法。八辯者，即八音七辯也。八音如梵摩喻經云：一、美妙；二、易了；三、調和；四、柔輭；五、不誤；六、無雌；七、尊重；八、深遠。言七辯者：一、捷辯，須言即言無蹇吃故；二、迅辯，懸河[泳-永+聿]冷不遲訥故；三、應辯，應時應機不增減故；四、無疎謬辯，凡說契理不邪錯故；五、無斷盡辯，相續連環終無竭故；六、凡所演說豐義味辯，一一言句多事理故；七、一切世間最上妙辯，具足甚深如雷等故。言圓音為開演者，大經云：佛演一妙音，周聞十方國，眾音悉具足，法雨皆充滿。

時眾得道百萬億，天人俱修出離行，能習一切菩薩道，

歎僧寶也。出離行通二乘僧，菩薩道即大乘僧。

△二、有二十八偈別讚五忍二：初、略示。

五忍功德玅法門，十四菩薩能諦了，

上句標法，下句舉人。十四菩薩，即三賢、十聖及等覺。

三賢十聖忍中行，唯佛一人能盡原。

此半偈約因果歎，十四忍唯佛一人攝，等覺照寂故。

佛法眾海三寶藏，無量功德於中攝。

謂三寶海藏，無量功德，於五忍中，並皆攝盡。海之一字，蒙上三寶。

△二、廣釋五：初、伏忍。文分三：初、兼讚十善。

十善菩薩發大心，長別三界苦輪海，

大心，即悲智也。以智上求，以悲下化，即令自他長別苦海。

中下品善粟散王，上品十善鐵輪王，

修中下二品十善，雖無輪寶，而能散粟，養善濟物，為散粟小王。上品福勝，作鐵輪王，王一閻浮提。

△二、正讚三賢。

習種銅輪二天下，銀輪三天性種性。道種堅德轉輪王，七寶金輪四天下。伏忍聖胎三十人，十住十行十迴向。

習種性十住菩薩為銅輪王，王東南二洲。性種性十行菩薩為銀輪王，王東南西三洲。道種性十迴向菩薩為金輪王，王四洲。七寶，謂輪寶、象寶、馬寶、珠寶、女寶、兵寶、藏寶。慈恩云：金輪望風順化，銀輪遣使方降，銅輪震威乃服，鐵輪奮戈始定，皆無殺害耳。

三世諸佛於中學，無不由此伏忍生。

夫陟遐必自邇，故三世諸佛，皆從伏忍生。孰有萬德之果，不由三賢之因乎？學者効也，効之而後定也。

△三、讚信成位。有一偈半，乍觀其文，似通相般若之意；細詳其義，皆華嚴一乘玄旨 。故略引賢首品偈文會釋，達者博覽，勿生局見。

一切菩薩行根本，是故發心信心難。

賢首品云：信為道元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法。又謂：是故依行次第說，信樂最勝甚難得。

若得信心必不退，進入無生初地道。

次偈云：若得信心不退轉，彼人信力無能動，信能惠施心無悋，信能歡喜入佛法。然歡喜入佛法即初地。

化利自他悉平等，是名菩薩初發心。

下偈云：及信無上大菩提，菩薩以是初發心。大菩提具悲智行，即自利化他也。

△二、信忍。此下皆明十地，地地具彰三義：一、地名，二、化境，三、成行。然第一地名，總居其首。餘之二義，左右互陳。

今釋地名，全依天親論文。化境，經中隨地增數。成行，則準清涼疏義。既知所宗，次釋經文。文二：初、別讚三品。初、讚下品。

歡喜菩薩轉輪王。

謂成就無上自利利他行，初證聖處，多生歡喜，名歡喜地。

初照二諦平等理，權化有情遊百國。

初入信忍，以實智照平等理，以權智化諸有情。上明化境。

檀施清淨利羣生。

成行有四：一、約增勝，二、約所成，三、約修成，四、約實行。

入理般若名為住，住生德行名為地，

智與理冥曰入。唯就法稱，名之為住。就義約喻，故名為地。本業經云：生成一切因果，名為地耳。

初住一心具眾德，於勝義中而不動，

初地具顯恒沙性德，分證中道，不為空有所動。

△二讚中品。

離垢菩薩忉利王。

謂離能起誤心犯戒煩惱垢等，清淨戒具足故，名離垢地。

現形六趣千國土。

化境

戒足清淨悉圓滿，永離誤犯諸過失。

大疏云：此亦由翻破戒之失為無邊德，是以成於戒行。

無相無緣真實性，無體無生無二照。

真如性中無破戒垢，今稱性持，故所照無相，能照無緣。謂諸菩薩契窮實性，自體無染，故無體無生也。

△三讚上品。

發光菩薩夜摩王。

謂隨聞思修等，照法顯現，故名明地。現猶發也，明即光義。

應形往萬諸佛剎。

化境

善能通達三摩地，隱顯自在具三明。

大經云：三摩鉢底，此云等至，由離沉掉至一境故。此地菩薩成行唯禪及求法行，以聞法竟靜處修行方發定故。下文亦云：於無相忍而得三明。

△二、總明斷障。

歡喜離垢與發光，能滅色縛諸煩惱。

牒前

具觀一切身口業，法性清淨照皆圓。

昔由三毒煩惱，緣於色境，造身口業。今觀七支皆空，能滅色縛，故得法性照皆圓矣。

△三、順忍科。文同前。初讚下品。

燄慧菩薩大精進。

不忘煩惱薪，智火能燒，名曰燄地。燄即慧燄，故名燄慧地。

覩史天王遊億剎。

化境

實智寂滅方便智，達無生理照空有，

以權、實二智雙照空、有，成無住行。故疏云：便能成菩提分行及不住道行，精進不退。

△二讚中品。

難勝菩薩得平等。

謂得出世智方便善巧，能度難度，故名離勝地。

化樂天王百億國。

化境

空空諦觀無二相，垂形六趣靡不周。

上空字無生死相，下空字無涅槃相，故能隨類化身，周旋六趣無不利生。由是此地菩薩，其所成行亦成二種，謂諸諦增上慧行，及五明處教化行。

△三讚上品。

現前菩薩自在王。

謂玅達緣生，引無分別，名般若行。親如目覩，名曰現前。

照見緣生相無二，勝義智光能徧滿。

謂此地中住緣生智，悟一切法無染淨二相所成，行即般若，故得勝義如空而周徧，智光如日而圓滿。

往千億土化眾生。

所化境也。

△二、有一偈總明斷障。

燄慧難勝現前地，能斷三障迷心惑。

牒前

空慧寂然無緣觀。

以空觀，斷四地微細身邊二見；以假觀，斷五地小乘樂求涅槃；以無緣觀，斷六地集因集業麤現行相；

還照心空無量境。

昔迷心惑而成三障，今照心空能了玅境，則染法滅而淨法起矣。

△四、無生忍三：初、讚下品。文三：初、正明下品。

遠行菩薩初禪王。

善修無相行，功用究竟，能過世間、二乘、出世間道，故名遠行。

住於無相無生忍，方便善巧悉平等，

上句明實智，下句顯權智。謂此菩薩以能空中起勝行成方便，度權實二行雙行，故名悉平等。

常萬億土化羣生。

所化境也。

△二、有半偈敘進中品。

進入平等法流地。

大經云：諸佛世尊親現其前，與如來智，令其得入法流門中。

永無分段超諸有。

壽無分限，身無形段，即超三有生死報也。

△三、約行斷障。

常觀勝義照無二。

中道無二。

二十一，生空寂行。

地地有始生，住生終生故，七地二十一生，皆修空寂行。

順道法愛無明習，遠行大士獨能斷，

順道即順忍，故智論云：於柔順忍、無生忍中間有法愛，故此位獨斷。前文長行約遠行、不動、善慧三地能斷色、心習氣，今遠行地獨斷法愛、無明習者，以色習最麤，即法愛、無明，故此地斷之；心習極細，故不動、善慧、法雲三地斷之。下偈云：無明習相識俱轉，二諦理圓無不盡。向云偈讚斷障異於長行，蓋謂此也。

△二讚中品。

不動菩薩二禪王，得變易身常自在，

報行純熟，無相無間，名不動地。捨三界行生，受變易果，故云報行。釋變易生死，具如別章。

能於百萬微塵剎，隨其形類化眾生，

化境

悉知三世無量劫，於第一義常不動。

明所成行名無生法忍，相土自在，初中後際悉皆平等。故大經云：成就此忍，即時得入第八地。

△三讚上品。

善慧菩薩三禪王。

得無礙力，說法成就，利他行故，名善慧地。得無礙慧，尚未稱善，徧說徧益，方名為善。

能於千恒一時現。

若依長行所化之境，即住百萬億阿僧祇微塵數佛剎。然此偈頌，譯人省文，但言千恒耳。

常在無為空寂行，恒沙佛藏一念了。

明所成行，即善達法器，自在說法之行。故大經云：於一念頃，悉能領受，亦以一音，普為解釋，各隨心樂，令得歡喜。

△五、寂滅忍。文二：初、正明下品。

法雲菩薩四禪王。

得大法身，具足自在，故名法雲。此有二義，如華嚴疏。

於億恒土化羣生。

化境

始入金剛一切了，二十九生永已度，寂滅忍中下忍觀，一轉玅覺無等等。

修行智度住生，名二十九生更轉一生，隣近玅覺無等等位，謂無等之位互相齊等。

△二、通前斷障。

不動善慧法雲地，除前所有無明習，

除前第七遠行地獨斷順道法愛無明習。

無明習相識俱轉，二諦理圓無不盡。

習相即習氣。識俱轉者，謂生滅八識，與習氣俱轉。故唯識云：如瀑流水，上下魚草等物，隨流不捨。此識亦爾，與內習氣、外觸等法，恒相續轉。此亦色心習氣，不動、善慧二地斷之。若據下文，法雲地斷神通障，於一念頃，能徧十方微塵國土，化諸眾生，乃至隨順如來寂滅轉依。既斷神通障，寂滅轉依，亦同偈云二諦理圓無不盡耳。

△二、讚上品。文四：初、正讚果德。

正覺無相徧法界，三十生盡智圓明，

讚斷德，以圓明一切種智，斷除三十生之惑，顯淨法身也。

寂照無為真解脫，大悲應現無與等。

讚恩德，用無緣之大悲，拔有情之眾苦，顯真解脫也。

湛然不動常安隱，光明徧照無所照。

讚智德，以根本實智，證湛然真理，顯照般若也。

△二、揀因異果。

三賢十聖住果報。

三賢居變化土，十聖住他受用報土。準瓔珞經，義亦大同。

唯佛一人居淨土。

全同瓔珞，居法性土。攝論又云：自受用身，是實成佛，稱周法界。身土相稱，依正無礙，唯佛獨住，更無菩薩。

一切有情皆暫住，登金剛原常不動。

在觀似聖人，出觀即凡夫，名為暫住。下句即等覺。

△三、通讚三業。

如來三業德無量，隨諸眾生等憐愍，

身業則圓迴普應，若月落百川。語業則稱物普聞，若風吹萬籟。

意業則剎那頓覺，若海印炳然。上總讚，下別讚。

法王無上人中樹，普廕大眾無量光，

讚身業。法王慈覆，譬樹廕人，放光益物，破諸癡闇。

口常說法非無義。

讚口業。外道說法，有字無義，權小未圓。唯佛所說，有字有義。

心智寂滅無緣照。

讚意業。心智寂滅，語其體一；無緣而照，辨其用異。

△四、別讚益物。

人中師子為演說，甚深句義未曾有，

雙顯二空，名為甚深。故天親云：諸佛希有總持法，不可稱量深句義。

塵沙剎土悉震動，大眾歡喜皆蒙益。

微塵恒沙剎土皆悉震動，示數量之橫廣。

△三、結讚禮敬。

世尊善說十四王，是故我今頭面禮。

讚終展禮，修敬備矣。

△三、時眾獲益。

爾時，百萬億恒河沙大眾，聞佛世尊及波斯匿王說十四忍無量功德，獲大法利，聞法悟解。

三賢悟解。

得無生忍，入於正位。

十聖正位。淨名云：若以無生得受記者，無生即是正位。

△四、敘昔得果。

爾時，世尊告大眾言：是波斯匿王已於過去十千劫龍光王佛法中為四地菩薩，我為八地菩薩，今於我前大師子吼。

表其決定無畏說也。

△五、印成歎法。文二：初、印成所說。

如是，如是，如汝所說，得真實義不可思議。

能詮深奧如汝所說，所詮真實心言罔測，雙印二詮故重言如是。

唯佛與佛，乃知斯事。

唯佛，能仁也。與佛，諸佛也。下文云：是故我今略述所說。又云：三世諸佛如實能知。故總結云：乃知斯事。

△二、敘歎忍法四：初、總標因果。

善男子！此十四忍，諸佛法身、諸菩薩行，不可思議、不可稱量。

初二句總標果德因行，次二句明心言罔測，稱量罔及。下文先釋稱量罔及，至文可見。

△二、別釋因果二：初、徵。

何以故？

何故諸佛菩薩依十四忍不可思量耶？

△二、釋二：初、果德境智。

一切諸佛。

即總標中諸佛法身。

皆於般若波，羅蜜多中生。

王宮降生

般若波羅蜜多中化。

轉正法輪。

般若波羅蜜多中滅。

雙林入滅，上明觀照般若，下明實相般若。

而實諸佛生無所生，化無所化，滅無所滅。

後轉釋實相云。

第一無二。

第一義諦，絕待無二。

非相非無相。

釋生無所生。

無自無他。

釋化無所化。

無來無去。

釋滅無所滅。

如虛空故。

攝觀照用，歸實相體，皆如虛空耳。

△二、因行境智二：初、約境空。文二：初、諸法空。

善男子！一切眾生。

即總標中諸菩薩行，略疏亦翻薩埵為眾生。

性無生滅。

所觀真性，本無生滅。

由諸法集，幻化而有。

眾緣集成，故如幻化。上總示，下別釋。

蘊、處、界相無合無散。

緣離即滅故無合，緣會即生故無散。

法同法性，寂然空故。

會諸法相，同歸性空，非推之使空。

△二、諸行空。

一切眾生，自性清淨，

自性通凡心，即本源玅心。

所作諸行，無縛無解，非因非果，

絕諸對待，即自性用。

非不因果。

修因克果，即隨緣用。上明淨行，下明染行。

諸苦受行。

領受三苦。

煩惱所知。

煩惱障心，所知障慧。

我相人相，知見受者，

知見即眾生相，受猶壽也，即壽者相。

一切皆空。

染行淨行，一切皆空。

△三境界空。

法境界空。

上標。下釋。

空無相無作。

釋此三義，淨名有文，無作即無願耳。

不順顛倒，不順幻化。

不隨染境顛倒，不順淨境幻化，

無六趣相，無四生相。

開之為六趣，合之為四生，具如演義。

無聖人相。

四乘聖人。

無三寶相。

住持別相二種三寶。

如虛空故。

照境空寂，猶如虛空。

△二、約智空三：初、約法明權實。

善男子，甚深般若無知無見，不行不緣，不捨不受。

謂無知無見，則實智照而無照；不行緣捨受，則權智為而無為。

△二、約人明中道。

正住觀察，而無照相。

正住，即中道智。

行斯道者，如虛空故。

教道即三賢，證道即十聖，照智空寂，亦如虛空。

△三、凡小墮有無。

法相如是。

結前。

有所得心，無所得心，皆不可得。

有心即凡夫，無心即二乘，故皆不證得也。

△三、稱量罔及二：初、約法釋。

是以般若非即五蘊，非離五蘊。

觀照玅慧，非即五蘊；實相真性，不離五蘊。

非即眾生，非離眾生；非即境界，非離境界；

次二對，準上釋之：初對五蘊世間，次對眾生世間，後對器世間。

非即行解，非離行解。

理絕修證，非即行解。智有淺深，非離行解。

如是等相不可思量。

△二、約人釋。

是故一切菩薩摩訶薩所修諸行，未至究竟而於中行。

即前總明十三忍。

一切諸佛，知如幻化，得無住相，而於中化。

即後別指上品忍。

故十四忍不可思量。

前文先諸佛而後菩薩，約得果不捨因；今此先菩薩而後諸佛，約果化由因行。

△四、心言罔測三：初、所說益物。

善男子！汝今所說此功德藏，有大利益一切眾生。

前文謂如汝所說，得真實義不可思議，唯佛與佛乃知斯事。

△二、舉人喻說。

假使無量，恒河沙數，十地菩薩，說是功德，百千億分，如海一滴。

有謂忍德圓明，量同法界，喻如大海。十地讚說，於百千億分中皆如一滴耳。有云：般若忍法是諸佛功德之藏，法雲匿王之所說，如海之一滴焉。初解唯喻菩薩，後解兼喻匿王。初解近理，若助成其義，謂十地因人未窮果海上品忍，是故所說如一滴耳。後解未盡其源，設王匿所讚亦如一滴，何以前文印許云如汝所說得真義耶？誠由匿王讚十四忍與佛所說奧義符合，故云唯佛與佛乃知斯事。

△三果知因讚。

三世諸佛，如實能知。

已證寂滅上品忍。

一切賢聖，悉皆稱讚。

即前十三品者。

是故我今略述所說少分功德。

唯佛與佛能知其際，故略述匿王所說忍法少分功德。

△六、勸修指同六：初、修顯三世同。

善男子！此十四忍，十方世界過去、現在一切菩薩之所修行。

進修萬行。

一切諸佛，之所顯示。

十方世界過去、現在一切諸佛顯示忍法。

未來諸佛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

未來諸佛顯示菩薩修行，同於過去、現在。

△二、因果一路同

若佛菩薩不由此門得一切智者，無有是處。

門喻忍法，若不由此忍門得玅覺一切智者，無有是處，誰人出不由戶耶？上反顯，下順明。

何以故？

何故要由忍門？

諸佛菩薩無異路故。

因人所修，果人所證，一門一路耳。然經旨 依五忍，同起信乘三大。故彼論云：一切諸佛本所乘故，一切菩薩乘此法到如來地故。

△三、標忍生信同。

善男子，若人聞此住忍、行忍、迴向忍、歡喜忍、離垢忍、發光忍、燄慧忍、難勝忍、現前忍、遠行忍、不動忍、善慧忍、法雲忍、正覺忍，能起一念清淨信者。

△四、超罪得果同

是人超過百劫、千劫、無量無邊恒河沙劫一切苦難，不生惡趣。

八苦、八難、四惡趣。

不久當得阿耨多羅。

此云無上。

三藐三菩提。

此云正徧正覺，謂正智徧智，覺知真俗，不偏不邪。

△五因名果說同。

是時，十億同名虛空藏菩薩摩訶薩，與無量無數諸來大眾，歡喜踊躍，承佛威神，普見十方恒沙諸佛，各於道場說十四忍，如我世尊所說無異。

承佛威神下，亦具見聞同。例如華嚴法慧菩薩說十住終，而彼時眾普見十方同名菩薩同說十住。但彼約因人所說，此約果人極唱耳。

△六、大眾奉行同。

各各歡喜如說修行般若波羅蜜多。

然則言之匪艱，行之唯艱。今茲海眾，言以顧乎行，行以顧乎言，言行相顧，故云如說修行也。

△二、別答第三問。謂了能度、所度皆如幻化，觀察有情染淨識本，令修諸觀，反妄歸真也。於中有三：初、牒匿王致問，二、明如來正答，三、敘時眾獲益。今初。

爾時，世尊告波斯匿王：汝先問云：復以何相而住觀察？

△二、明如來正答三：初、略示。

菩薩摩訶薩應如是觀：

初句標住觀察，次四句釋能所觀。

以幻化身而見幻化。

以幻化之身，觀幻化之眾，

正住平等，無有彼我。

能化幻身平等即無有我，所度幻眾平等即無有彼，彼我無二名為正住。後二句雙結。

如是觀察，化利眾生。

如是觀察，即以無緣幻慈，廣化幻妄眾生也。

△二、廣釋四：初、依真成妄識。

然諸有情，於久遠劫，初剎那識，異於木石。

此一節經涉二宗義。若依相宗，觀察一切有情無始已來法爾有八種識，於中第八阿賴耶識是其根本，即此初剎那識。初亦根本義，無始已來即久遠劫也。達磨經頌云：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而言異於木石者，謂此賴耶緣三種境故。今依性宗，觀諸有情阿賴耶識依如來藏而具真知，即異木石。故密嚴云：佛說如來藏，世間阿賴耶，全同起信。如來藏與生滅和合為阿賴耶識。既言生滅，即此初剎那識矣。

△二、隨識生染淨。

生得染淨，各自能為無量無數染淨識本。

亦約二宗以釋。起信論謂若心有動，則有過恒沙等妄染之義，即同生得無量無數染識本故。論又謂對此義故，心性無動，即有過恒沙等諸佛功德相義示現，即同生得無量無數淨識本故。上依性宗釋之。若約相宗，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皆由染淨識本耳。

△三、約證示地位。

從初剎那，不可說劫，

從初剎那生淨識本，經不可說劫，即信賢十地諸位。如下文云：復次，法雲地菩薩從發信心，經百萬阿僧祇劫，廣集無量助道法，增長無邊大福智是也。

乃至金剛終一剎那。

即等覺位。以金剛喻定最後一剎那，斷佛地障，即入妙覺。

△四、約修辨諸假。於中八段，歷觀斯文，亦具從空入假，雙觀真、俗。如下文云色、心二法如夢所見，即真諦明空觀；三世善、惡如空中雲，即俗諦明假觀。然修空觀成大智，則不住生死；假觀成大悲，而不住涅槃。以真、俗境不二，悲、智、念不殊，成無住行。斯亦賢首心經略疏梗槩耳。今初，法假如幻化。

文三：初、妄識生色、心。

有不可說不可說識，生諸有情色、心二法。

然此諸識至聖方知，亦如阿僧祇品明不可說不可說數量，唯佛能知能說耳。上合辨色心，下開成五蘊。

色名色蘊，心名四蘊，皆積聚性，隱覆真實。

梵語塞健陀，近翻名蘊，古翻為陰。蘊是積聚，陰是陰覆，故云皆積聚性隱覆真實。

△二、色法生根大

大王！此一色法生無量色。

總標。

眼得為色，耳得為聲，鼻得為香，舌得為味，身得為觸。

雖舉五根，但取五塵。

堅持名地，津潤名水，煖性名火，輕動名風。

前顯所造四微，今明能造四大。

生五識處，名五色根。

此五色根，皆以淨色為體。

△三、總結皆幻法。

如是展轉，一色一心生不可說無量色心，皆如幻故。

從微至著，皆如幻故。然辨法假，幻喻為先者，幻法總故。良以五天此術頗多，見聞既審，法理易明，及傳此方，翻成難曉。若依古師解華嚴如幻之文，法、喻各開五法，備如彼疏。

△二受假如睡夢。

善男子！有情之受依世俗立。

眾生妄心，有受有著，皆依俗諦。北山錄云：俗也者，假有也。假有之有，謂之似有。

若有若無，但生有情，妄想憶念，

有情想念，如世夢寤，想之即有，不念即無。

作業受果，皆名世諦。

作業有三種：一、惡，二、善，三、不動。受報有三時，謂現報、生報、後報。

三界六趣，一切有情，

三界依報之土，六趣正報之身。下示受假姓名。

婆羅門！

此云外意，淨行種也。

剎帝利！

此云田主，即王種也。

毗舍

此云商估。

首陀。

此云田農。

我人知見。

外道計也。

色法。心法。

通小乘法

如夢所見。

夢見諸境，雖有受著，覺來都無。如諸有情，受假亦然。故天親論云：同於夢境，但唯念性故。

△三名假如聲響。

善男子，一切諸名皆假施設。

起信亦云：以一切言說假名無實。

佛未出前。

獨指能仁未出世前。

世諦幻法，無名無義。

無能召之名義。

亦無體相。

亦無所召體相。

無三界名，善惡果報，六趣名字，

善因樂果，惡因苦報。

諸佛出現，為有情故，

則指一佛。今言諸佛，影略其文。

說於三界，六趣染淨，無量名字，

說三界勝劣等處，共業所感。六趣苦樂等身，別業所感。染即四趣黑業，淨即人天白業。名如塵沙，故云無量。名即字耳。

如是一切如呼聲響。

空谷之響，隨聲高低，喻於名假，悉皆無體。故淨名云：所聞聲如響等。

△四、相續假如陽燄。

諸法相續。

相續不斷，如水涓涓。

念念不住。

前滅後生，如燈燄燄。

剎那剎那，非一非異。

欲言其一，剎那生滅；欲言其異，相續無窮。

速起速滅，非斷非常。

速起故非斷，速滅故非常。何者？若唯速起，起則是有，定有則常。若唯速滅，滅則是無，定無則斷。若深求速起速滅，即是非斷非常。故知二義相成。

諸有為法，如陽燄故。

春陽發生，郊野氣動，燄燄而起，喻有為法，相續不斷。然此陽氣，若謂是有，且非水體；若謂是無，能引渴者。故古詩云：渴鹿盡尋陽。

△五、觀待假如電光。

諸法相待，所謂色界、眼界、眼識界。

待謂對得，如眼界對色界，眼色和合，即有識生。

乃至法界、意界、意識界。

略舉初後以例中間，故云乃至。

猶如電光。

對待之法，有生有滅，喻如電光。故功德施云：觀察心如電，生時即滅。

△六形待假如第二月。

不定相待，有無一異。

諸法不定，形待而立。有不自有，必待於無；無不自無，必待於有。其猶高下相形，是非相生，豈有定耶？又一不自一，對異立一；異不自異，對一立異。更相對待，豈有體哉？

如第二月。

諸法相待，其猶捏目，對於本月，妄見有二。故楞嚴云：如第二月，非體非影，第二之觀，捏所成故。

△七、緣成假如水泡。

諸法緣成蘊、處、界法。

夫緣成之法，有染有淨，染緣成六凡，淨緣成四聖。今此三科，約觀觀境，即染緣也。

如水上泡。

仗水生泡，泡實無體，喻法從緣，亦無體矣。金剛論云：壽如水泡，或暫停住，即歸散滅。

△八因成假如空雲。

諸法因成。

前明緣成，此顯因成。蓋因親緣疎，而分二假。

一切有情俱時因果。

謂現世作善惡業，現身受苦樂報，名順現報，即俱時因果也。

異時因果。

今生作善惡，次一生受報，名順生報，即異時因果也。

三世善惡。

報有三時，上二句是順現順生，亦有順後報者，即同原人論三世業報善惡因果。

如空中雲：

前之七喻，喻真諦明空。故經云：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今此雲喻，喻俗諦明有。如經云：假使百千劫，所作業不忘，因緣會過時，果報還須受。起信疏序亦云：雖復繁興鼓躍，未始動於心源，即真諦空也。靜謐虛凝，未嘗乖於業果，即俗諦有也。故曰：一代聖言，皆以二諦因緣為宗。若依圭峯纂要，虛空中雲：唯喻未來。故引無著論云：彼麤惡種子似虛空，引心出故。如雲。

△三、雙結二：初、別結廣略。二、文二：初、結略示。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住無分別、無彼此相。

結前文。正住平等，無有彼我。

無自他相，常行化利，無化利相，

結前文如是觀察，化利眾生。然常行化利，即隨相行，無他相也。無化利相，即離相行，無自相也。

△二、結廣釋。

是故應知，愚夫垢識染著虛妄，為相所縛。

結前文。生染識本，著五陰相，不求解脫。故顯揚論云：相縛縛眾生，亦由麤重縛，善修雙止觀，方乃俱解脫。

菩薩照見，知如幻士，無有體相，但如空華。

結前文。生淨識本，了色心空，皆如幻故，亦如空華。故楞嚴云：見聞如幻翳，三界若空華，聞復瞥根除，塵消覺圓淨。

△二、總結自他二利。

是為菩薩摩訶薩住利自他如實觀察。

言總結者，兼結淨識中菩薩二利也。

△三、敘時眾獲益。

說是法時，會中無量人天大眾，有得伏忍、空無生忍，一地、二地乃至十地。

伏忍通十信三賢，空即四加行，以現立少物故。無生忍，據前文即七八九三地耳。

無量菩薩得一生補處。

如瑜伽說：知足天身補處尊故。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二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三

大宋國傳賢首祖教沙門 （淨源） 撰集

二諦品第四

初來意者，謂前觀如來及菩薩行二品大意，自他兼濟悲智雙修，而初心菩薩有智無悲則多趣寂，有悲無智則成愛見，今以真諦絕於愛見，俗諦導乎趣寂，故次來也。又約當品雙資因果，而成下文護果護因，故次來也。次釋名二者，數也。諦，審實也。真諦顯理修證俱亡，俗諦明事因果歷然，即俗而真如鏡影即空，即真而俗如空不壞影，真俗不二唯一中道，如鏡中之明。若依相宗，真俗二諦條然不同，非斷非常果生因滅，非此所尚耳。

△三、解經五：初、匿王致問。

爾時，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勝義諦中有世俗諦不？

先開雙關，次牒之而難。

若言無者，智不應二。

若無俗諦，則智不能照真俗之二。

若言有者，智不應一。

若有俗諦，則智不能觀中道之一。

一二之義，其事云何？

雙結前義，敢問如何？

△二、如來正答三：初、實相明真俗境二：先、長行略示二：初、敘昔示義。

佛言：大王！汝於過去龍光王佛法中已問此義。

過去已問，獨善一身自利也。今復請益，兼濟大眾利他也。

我今無說，汝今無聽。無說、無聽，是即名為一義、二義。

說聽俱泯，真諦唯一；師資並存，俗諦具二。故華嚴序云：無說無示，理符不二之門；因言顯言，方闡大千之義。

△二、勅聽許說。

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誡令審諦，勿雜餘緣。故智度論云：聽者端視如渴飲，一心入於語義中，踊躍聞法心悲喜，如是之人可為說。然此經文，對前亦互望明其一二之義。謂前文敘昔示義，即說聽俱泯，顯真諦之一也。今此勅聽許說，顯師資並存，即俗諦之二也。

△二、偈頌廣答。於中九頌：初有一偈真、俗絕待，次有七偈二諦互陳，後有一偈雙結真、俗。文三。今初，真、俗絕待。

爾時，世尊即說偈言：

集經者敘。

無相勝義諦，體非自他作，

真諦無相，體絕對待。不從緣生，非自作也；不逐境起，非他作也。故肇論云：真諦自無相，真智何由知？

因緣如幻有，亦非自他作，

俗諦幻有，因緣即空，亦絕自他。故中論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

△二、二諦互陳三：初、約假明二諦。

法性本無性，勝義諦空如，

隨緣法性本無實性，唯依勝義不變空。如上半偈約隨緣不變，下半偈約體空成事。

諸有幻有法，三假集假有，

俗諦諸有，幻有體空，法受名集，成事假有。

△二、約空明二諦三：初、法。

無無諦實無，寂滅勝義空，

真諦自無，非推之使無，故云諦實無也。寂滅勝義，即真空也。

諸法因緣有，有無義如是。

俗諦諸法，緣會即有，緣離即無，故云有無義如是也。

△二喻

有無本自二，譬如牛二角，

緣生而有，緣滅而無，一生一滅，本自二也。故取分喻，牛二角焉。

照解見無二，二諦常不即。

上句即照而遮，故無二諦也。下句即遮而照，故常不即也。

△三合

解心見無二，求二不可得。

合法中上半偈。

非謂二諦一，一亦不可得。

合法中下半偈。

△三、雙遣明中道初法。

於解常自一，於諦常自二，

上句明中道常一，即遣二也。上句顯真俗常二，即遣一也。故古德云：二諦並非雙，恒乖未曾各。若泥於文，殊非得意。

了達此一二，真入勝義諦。

了達中道惟一，俗諦具二，即入勝義諦也。古德又云：一雙孤鴈，略地高飛；一對鴛鴦，池邊獨立。

△二、喻二：初、喻真俗。

世諦幻化起，譬如虛空華，

虛空喻真諦，華喻俗諦。故楞嚴云：譬如虛空，體非羣相，而不拒彼諸相發揮。

如影如毛輪，因緣故幻有。

託鏡起者見現影，眼有翳者見毛輪，皆喻俗諦因緣幻有矣。

△二、喻迷悟

幻化見幻化，愚夫名幻諦。

不了幻化空，凡夫迷於俗。

幻師見幻法，諦幻悉皆無，

了見諦幻無，聖人悟於真。

△三、雙結真俗。

若了如是法，即解一二義，

如是法即玅明真心。

遍於一切法，應作如是觀。

謂真諦俗諦，雖通別有殊，皆遍攝一切法。如是觀者，真俗不二，唯一玅源也。

△二、觀照辨權實智二：初、總標。

大王！菩薩摩訶薩住勝義諦化諸有情。

以實智證真，住勝義諦；以權智達俗，化諸有情。

△二、別釋。於中分四：初、能、所不二，次、惑、智不二，三、絕、待不二，四、因、果不二。然能、所不二中，通能度、所度，能求、所求。謂佛是能度人，有情是所度法。又有情是能求人，菩提是所求法。既知人、法兩重，次下略釋經文。初能、所不二，分之為三：初、能度所度。

佛及有情，一而無二。

楚音佛陀，此翻覺者，即能度也。有情，即所度也。

△二、能求所求二：初、略徵釋。

何以故？

徵意謂佛與有情迷悟迥殊，何故無二耶？次釋云：

有情、菩提，此二皆空。

能求有情，所求菩提，此二皆即真空也。故大品云：諸法若不空，即無道無果。釋曰：道即因也。謂諸法若不得真空，即無有情之因，無菩提之果耳。

△二、互釋。

以有情空得置菩提空，以菩提空得置有情空；

置，猶同也。先以能求人同，所求法空。後以所求法同，能求人空。故志公云，以我身空諸法空，千品萬類悉皆同。次遣能空智。

以一切法空，空故空。

由所空一切法空故，能空之智亦空。

△三、徵釋所以。

何以故？

以何義故，能空之智亦空耶？

般若無相，二諦皆空。

以能證般若無相，由所證二諦皆空也。莊周亦云，因有而有之，因無而無之。可以例釋。

△二、惑智不二

謂從無明至一切智，無自相、無他相。

由從無明惑因，至玅覺智果，無能斷自相之智，無所斷他相之惑也。

△三、絕待不二。

於第一義，見無所見。

第一義諦絕諸對待，能見之智、所見之境皆空也。

若有修行亦不取著，若不修行亦不取著，

隨相有修，離相無修，隨相離相，皆絕受著。

非行非不行，亦不取著。

非行即真諦，非不行即俗諦，若真若俗皆不受著。

於一切法，皆不取著。

總結。謂若凡聖，若依正，並由對待，皆不受著也。

△四、因果不二

菩薩未成佛，以菩提為煩惱；菩薩成佛時，以煩惱為菩提。

未成約因，迷智為惑；已成約果，悟惑即智。

何以故？於第一義而無二故。

迷悟雙泯。

諸佛如來與一切法悉皆如故。

諸佛證第一義，未有不如如者。故淨名云：一切法皆如也，至於彌勒亦如也。

△三、文字顯上二義三：初、匿王致問。

波斯匿王白佛言：十方諸佛、一切菩薩，

望果標因，諸佛已修，菩薩現修。

云何不離文字而行實相？

問：意謂佛及菩薩，云何不離文字般若，而修諸行證實相耶？

△二、如來正答。圭峯祖師謂：實相觀照，不一不二，以為其宗。文字性空，即是般若，以為其體。今準茲宗體，科釋經旨 。

文二：初、文字性空即實相二：初、文字性空。

佛言：大王！文字者。

十二分經皆文字，各有二相如注配。

謂契經。

一、總相，涅槃云：始從如是我聞，終至歡喜奉行，皆修多羅。

二、別相，雜集云：謂長行綴緝，略說所應說義。又有異名，謂法本直說聖教，或但名經。

應頌。

一與長行相應之頌，由長行說未盡故。二為後來應更頌故。

記別。

一、記弟子生死因果。二、記菩薩當成佛事。

諷頌

謂孤起偈：一、為易誦持故；二、為樂偈者故。

自說：

一、為令知而請法故；二、為令所化生殷重故。念佛慈悲，為不請友。

緣起。

因緣生起：一、因請方說，為重法故；二、因事方說，知本末故；

譬喻

一、為深智說，以令解真故；二、為淺識，就彼取類誘令信故；

本事

一說佛往事，二說弟子往事。

本生

說昔受身：一、說如來，二、說餘者。

方廣。

一廣大利樂，二廣陳正說，

希有！

一、德業殊異故，二、法體希奇故。

論議。

一以理深故論，二以義不了故論。並循環研覈，或佛自論，或菩薩相論。

△二、教體實相二：初、正明。

所有宣說，音聲語言，

宮商等音，語路言詞，是謂佛教聲，即所依也。

文字章句

名、句、文，三能依也。名詮自性，句詮差別，文即是字。章，明也。

一切皆如，無非實相。

實相無名，無名相中假名相說，豈不皆如哉？

△二、揀非

若取文字相者，即非實相。

假言顯義，不應如言執義，故云若取文字，即非實相也。然不執即為不取，非全棄也。

△二、文字性空即觀照二：初、躡前起後。

大王！修實相者如文字修，實相即是諸佛智母。

諸佛以實相，根本為智母，

一切有情，根本智母。

有情亦以根本為母，上明根本觀照，下明後得觀照。

此即名為一切智體。

以根本智體，起後得智用。

△二、修證觀照二：初、明諸佛成護果二：初、正明佛界。

諸佛未成佛，與當佛為智母。

上句標果修因，下句修因克果。能生當果，故名智母。

諸佛已成佛，即為一切智，

既為當佛智母，即已成佛，能生後得，即為一切智。次二句結前。

未得為性。

未得成佛，為實相真性。

已得為智。

已得成佛，為觀照妙智。

△二、兼示九界

三乘般若，不生不滅，自性常性。

般若即能證智，不生滅即所證理，自性即法性也。故宗本義云：三乘等觀法性而得道，但心有大小為異耳。上明三乘，下示六趣。

一切有情，此為覺性。

覺性，即佛性也。所以論云：在有情數中，名為佛性。

△二、顯菩薩成護因二：初、示教道，三、賢緣修。

若菩薩不著文字、不離文字；

著文字而喪真，離文字而倒惑。

無文字相。

覆疎，不著文字。

非無文字。

覆疎不離文字，此同起信依言，真如生信境。

△二、明證道十聖真修。

能如是修，不見修相，是即名為修文字者。

能如是修，牒前教道緣修。不見修相，明其證道真修。

而能得於般若真性，是為般若波羅蜜多。

以觀照般若，證實相真性。此同起信離言，真如觀智境。

△三、結成二護。

大王！菩薩摩訶薩護佛果、護十地行、護化有情為若此也。

觀如來品護果既化有情，菩薩行品護因亦化有情，今此二諦品雙資因果，故總結云護化有情為如是也。

△三、躡前請益二：初、匿王申問。

波斯匿王白佛言：真性是一，有情品類根行無量，法門為一、為無量耶？

問：意謂所證真性是一，護化有情品類根行無量，其所被法門與真性一耶？同品類無量耶？

△二、如來總答三：初、正答。

佛言：大王！法門非一亦非無量。

所說法門，若謂是一，隨類各解，非同真性一也。若謂無量，一音所演，非同有情無量也。

△二、徵釋二：初、徵。

何以故？

何故非一非無量耶？

△二、釋二：初、約根相異性一。

由諸有情，色法心法，五取蘊相，

合色為一，開心為四，妄取蘊相，

我人知見，種種根行，品類無邊，

妄知妄見，根器不等，行跡不同，品類無邊。

法門隨根，亦有無量。

所被法門，隨其根器，逐其行跡，亦具無量。上明相異，下示性一。

此諸法性非相、非無相而非無量。

諸，之也。法性唯一，非有相，非無相，亦非無量相。

△二、約諦真一俗二：初、揀非。

若菩薩隨諸有情見一、見二。

若菩薩隨逐凡情，以分別見真諦唯一、俗諦具二者：

是即不見一二之義。

不見中道，俗不違真之一，真不違俗之二。

△二、顯是。

了知一二，非一非二，即勝義諦。

了知一是真諦之一，二是俗諦之二，非真非俗，即中道勝義也。

取著一二，若有若無，即世俗諦。

反顯取一著真，取二著俗。以有無二法，即是俗諦。亦同不真空論，有無雖異，皆俗諦耳。

△二、通結。

是故法門非一非二。

結前所被法門，非一亦非無量也。

△四、諸佛同說四：初、一佛例多。

大王！一切諸佛說般若波羅蜜多。

先舉所例。

我今說般若波羅蜜多無二無別。

果同無二，教同無別。

汝等大眾，受持讀誦，如說修行，即為受持諸佛之法。

△二、顯功德多二：初、明能說多。

大王！此般若波羅蜜多功德無量。

標示功德多。

若有恒河沙，不可說諸佛，

能化諸佛多。

是一一佛教化無量不可說有情。

所化眾生多。

是一一有情皆得成佛。

有情得果多。

是諸佛等復教化無量不可說有情亦皆成佛。

展轉成佛多。

△二、顯所說多。

是諸佛等所說般若波羅蜜多，有無量不可說那庾多億偈說不可盡。

謂展轉成道，一切諸佛各各別說有爾所偈，不可窮盡。那庾多，此云一億。

△三、舉少況多。

於諸偈中而取一偈分為千分，復於千分而說一分，句義功德尚無窮盡，何況如是無量句義所有功德！

一分句義所說功德尚不可盡，況無量句義詎可測度耶？

△四、校量勝多二：初、舉一念信超苦。

若有人能於此經中，起一念淨信，

大品云：於一切法不信，是信般若。

是人即超百劫、千劫、百千萬劫生死苦難。

△二、況四法行得樂。

何況書寫，受持讀誦，為人解說，

即四法行。

所得功德，即與十方一切諸佛等無有異。

上同涅槃寂靜樂，下成菩提覺法樂。

當知此人諸佛護念，不久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五、聞法悟道。

說是法時，有十億人得三空忍。

三賢菩薩得三假空。

百萬億人，得大空忍。

四加行菩薩，徧解十方空，

無量菩薩得住十地。

始於歡喜，終至法雲，隨地證入。

△大文次三品辨外護者：初、護國品正顯外護，二、不思議品兼陳外護，三、奉持品廣前二護。今初，正顯外護。

護國品第五

初、來意者，前之三品，具明因果，總為內護，內護既彰，外護宜顯，故次來也。二、釋名者，注經題目，已解護國，然其護義，竊嘗原之，有世間護、出世間護焉。何者？夫諸佛菩薩，悲智輔翼，灑諸法雨，救護羣品，此出世間護也。聖帝明王，五侯百辟，君臣護法，子育黎元，此世間護也。世出世間，彼此同德，釋梵四王，天龍八部，尚自降祉，況乎三災七難，詎有存而不滅者乎？

△三、解經四：初、勅聽許說。

爾時，世尊告波斯匿王等諸大國王：諦聽！諦聽！我為汝等說護國法。

此一唱經，蓋答觀如來品初諸王念請，故前文云：吾知十六諸國王等咸作是念：世尊大慈，普皆利樂，我等諸王云何護國？即同華嚴交絡相望中第三念請，亦以言說答也。然佛既知王請護國，而先說護佛果、護十地行者，謂若無內護因果，則外難無由悉滅，是故先說內護，後說外護耳。

△二、正陳護國三：初、明護時。

一切國土，若欲亂時，

一切國土，即諸王所統。若欲亂時，亦是器世間、有情世間為所護也。如下經云：天地變怪等，即器世間亂也。百姓喪亡等，即有情世間亂也。又云：置百佛像等，即智正覺世間為能護也。

有諸災難，賊來破壞。

災謂三災，難謂七難。賊有二種：一、外劫盜賊，二、內煩惱賊。護亦有二：一、鬼神眾，二、般若教。以鬼神眾斷劫盜賊，以般若教斷煩惱賊。

△二、示護法三：初、弘經置像。

汝等諸王應當受持、讀誦此般若波羅蜜多，嚴飾道場置百佛像、百菩薩像、百師子座，請百法師解說此經。

置佛像菩薩像各百者，非獨表百法師所歸所向，謂觀如來品為果護即置佛像，菩薩行品為因護即置菩薩像，是故先置因果內護之像，次請百法師說外護之教，此其表耳。然近世依經建百法師會，即請百僧讀金光明經，以謂仁王光明皆法王之經，譬夫周易毛詩皆素王之教，其益物皆同也。嘗取近喻以況遠旨 ，今夫氷之與水其濕性皆同也，融之則水、結之則氷，若依佛言請百僧讀仁王般若，其猶融氷成水不遠復矣，而叛聖意請諸方袍讀金光明，譬夫煎水求氷不亦難乎？然而學周易則究潔淨精微，治毛詩則探溫柔敦厚，若以二經益物皆同，又何異以詩教溫柔敦厚同易經潔淨精微者乎？唯期有道革凡弊而遵聖訓，是所願焉。

△二、備設供儀。

於諸座前，然種種燈，燒種種香，散諸雜華，廣大供養。

燈然酥蠟，香燒沉檀。春夏散草木諸華，冬寒散繒綵等華。

衣服臥具，飲食湯藥，房舍牀座，一切供事。

蘭盆疏：以四事供養三尊，謂房舍、衣服、飲食、湯藥。此加臥具、牀座，即房舍之資用耳。

△三、說聽除難。

每日二時，講讀此經。若王、大臣、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聽受讀誦，如法修行，災難即滅。

且夫玅慧真詮，雖藉旦夕激揚，而不以生滅心行說實相法門，在乎止觀雙流，方清三災而滌七難矣。然則百席講筵，唯置一座處于宸宮，而國王大臣咸允諦聽，餘皆散置京畿別舘洎諸外郡，俾夫僧尼士女聞斯行諸，故曰聽受讀誦，如法修行也。

△三、彰護益三：初、總明能護。

大王！諸國土中有無量鬼神，一一復有無量眷屬，若聞是經，護汝國土。

每座各有主屬無量，而說者宜乎自勉，發揮至教，俾其尊法重人，則正法久住矣。

△二、別列所護二：初、列幽明。

若國欲亂，鬼神先亂，鬼神亂故，即萬人亂，當有賊起，百姓喪亡。

鬼神亂者，有二因緣：一者、國王破滅三寶，天神不祐，疾疫惡鬼日來侵害；二者、王福盡時，一切聖人悉皆捨去，七難必起。若準涅槃，為貪國境，興師相伐，枉死者眾，則百姓喪亡；既而善神出境，惡鬼為災，則當有賊起。

△二、列依正

國王、太子、王子、百官互相是非。

漢制，皇帝之子曰太子，諸侯之子曰世子，互相是非，如漢之巫蠱。

天地變怪，日月眾星，失時失度，大火大水，及大風等。

是諸難起，文屬此章，義連下句。

△三、由教示益二：初、持說經文。

是諸難起皆應受持、講讀此般若波羅蜜多。

恆難競起，修德可禳，所謂天作孽，猶可違也。

△二、獲福祛難二：初、獲福。

若於是經受持讀誦，一切所求官位富饒，男女慧解行來隨意，人天果報皆得滿足。

若於是經，受持讀誦，二句貫通，祛難之初。

△二祛難。

疾疫厄難，即得除愈。杻械伽鎖，撿繫其身，皆得解脫。破四重戒，作五逆罪。

四重，即婬、殺、盜、妄。五逆，謂殺父、害母、殺阿羅漢、出佛身血、破和合僧。

及毀諸戒。

及者，有二義：一、揀前義，顯是二事，謂前明根本四重，此顯枝末餘篇；二、合集義，非但破小乘輕重，及毀大乘十重、四十八輕，故云諸戒也。上皆別列，下句總結。

無量過咎，悉得消滅。

△三、引昔護國三：初、引天王。

大王！往昔過去釋提桓因為頂生王。

為，猶被也。

領四軍眾。

象馬車步，亦名四兵。

來上天宮，欲滅帝釋。

梵語釋提桓因，此方云能天主，撫育勸善能為天主故。更有異釋，如華嚴音義。

時，彼天主即依過去諸佛教法，敷百高座，請百法師講讀般若波羅蜜多經，頂生即退，天眾安樂。

天福自在，威光特尊，尚崇般若，請加救護，況於人王，孰不修奉？然帝釋亦於善法堂說十善法門，唯被天眾耳。

△二、引人王二：初、班足依邪教二：初、過邪師。

大王！昔天羅國王有一太子，名曰斑足。

以足斑駁，故立其名。賢愚經、智度論皆敘彼緣。

登王位時，有外道師，名為善施，與王灌頂。

至玅虛通，目之曰道。心遊道外，即稱外道。輪王太子將登王位，亦取海水以灌其頂。

乃令斑足取千王頭，以祀塚間。

祭而無已曰祀，塚間所住處也。

摩訶迦羅大黑天神。

上句梵音，下句唐言，翻大黑天也。神，鬪戰神也。若賢愚經說祀羅剎王，斷肉經說祀山神。

△二取千王

自登王位，已得九百九十九王，唯少一王。北行萬里，乃得一王，名曰普明。

普明王經，斷肉經，皆說取百王。

△二、普明遵正法四：初、陳願允從。

其普明王白斑足言：願聽一日禮敬三寶，飯食沙門。斑足聞已，即便許之。

△二、敷座請講。

其王乃依過去諸佛所說教法，敷百高座請百法師，一日二時講說般若波羅蜜多八千億偈。

△三、正說偈辭。即於八千億偈中，舉其無常、苦、空、無我八首偈文，俾王與諸眷屬悟解證空，展轉聞益耳。文二：初、標說人。

時彼眾中第一法師，為普明王而說偈言：

△二、正說偈四：初、演無常。

劫火洞然，大千俱壞。

劫謂壞劫，能壞者三災，今唯言火災，故俱舍云：此千陪大千，皆同一成壞。

須彌巨海，磨滅無餘。

具云須彌盧，此云玅高巨大也。上壞器世間，下壞有情世間。

梵釋天龍，諸有情等，

梵謂梵王，通四禪天王。釋謂帝釋，即忉利天主，舉此攝餘諸天。天龍通八部，諸有情即六趣四生。

尚皆殄滅，何況此身。

三界有勝劣，六趣有苦樂，彼皆壞滅，何況自己一身？

△二宣八苦

生老病死，憂悲苦惱，

此之四苦，於欲界中，隨逐違境，憂悲交切，苦惱相陵。

怨親逼迫，能與願違。

怨謂怨憎會苦，親即愛別離苦，逼迫即五盛陰苦，能與願違求不得苦。

愛欲結使，自作瘡疣，三界無安，國有何樂？

無明愛欲，九結十使，是作業因。自既作業，自受苦果，如瘡如疣。三界皆苦，一國何樂？

△三、說法空。

有為不實，從因緣起，盛衰電轉，暫有即無。

有為之法，虛妄不實，從因託緣，和合生起。緣聚則盛，緣離則衰，其猶電轉，暫生即滅。

諸界趣生，隨業緣現，如影如響，一切皆空。

三界勝劣等處，隨共業所感；六趣苦樂等身，隨別業所感。如明鏡現影，空谷應響，一切有法畢竟皆空。

△四、闡無我。

識由業漂，乘四大起，無明愛縛，我我所生。

謂總報識由業漂動，乘其四大起為身相，內有無明於五蘊中而執為我，外有愛縛於國資具而起我所。

識隨業遷，身即無主，應知國土幻化亦然。

即前報識，隨業遷往餘趣受生，即無主也。正報既遷，應知依報。國土幻化，亦復如是。

△四、因偈獲益五：初、普明受偈益。

爾時，法師說此偈已，時普明王聞法悟解，證空三昧。

若聞前偈，應得初果，以無常等苦諦行故。或聞法證空，解法空理，即至初住也。

王諸眷屬，得法眼空。

次王領解，至十信位。

△二、諸王誦偈益。

其王即便詣天羅國諸王眾中，而作是言：仁等今者就命時到，悉應誦持過去諸佛所說般若波羅蜜多偈。

即前八偈。

諸王聞已，亦皆悟解，得空三昧，各各誦持。

誦偈悟理，如普明王。

△三、斑足聞偈益。

時，斑足王問諸王言：汝等今者皆誦何法？

斑足緣熟，問以辨之。

爾時，普明即以上偈答斑足王，王聞是法亦證空定。

空定即空三昧。

△四、敘誤還國益。

歡喜踊躍，告諸王言：我為外道邪師所誤，非汝等咎。

內喜外躍，故自克責。

汝各還國，當請法師解說般若波羅蜜多。

展轉化人，法利無盡。

△五、出家獲證益。

時斑足王以國付弟，出家為道，得無生法忍。

即證初地。然斑足外道。或內祕外現。逆順化跡。欲使聖教流芳。豈凡小心思口議哉。

△三、例諸王三：初、例過去。

大王！過去復有五千國王，常誦此經，現生獲報。

由常誦持，故受現報。

△二、例現在。

汝等十六諸大國王修護國法，應當如是受持、讀誦、解說此經。

請百法師，如向所陳。

△三例未來。

若未來世諸國王等，為欲護國、護自身者，亦應如是受持、讀誦、解說此經。

然則提綱舉領，已揚三世之言；修法崇規，佇播萬國之譽。

△四、聞法悟道。

說是法時，無量人眾得不退轉。

不退有四，信位行證，各隨所宜。

阿修羅等得生天上。

等，餘七部皆得上升。

無量無數，欲色諸天，得無生忍，

大品云：初地菩薩得無生法忍。

△大文第二不思議品兼陳護國。

不思議品第六

初、來意者，前品百座講演般若，護國安民，災難悉滅；此品獻華，顯般若玅旨 ，功深難測，故次來也。二、釋名。然不思議略有二種：一、德相，二、業用。如華嚴經明塵含法界，量等虛空，即德相不思議也；淨名經以毛吞巨海，芥納須彌，即業用不思議也；今經世尊為諸大眾現不可思議神通變化，乃至無量大海入一毛孔，無量須彌入芥子中，即業用不思議。是皆言語道斷，心行處滅，亦同法華非言所宣，非心所測耳。碧海法師又謂：不思議有二：一者、內本，謂實相，口欲談而辭喪，心將緣而慮亡；二者、外迹，謂巨細相容，殊形並應。然幽關難啟，聖應不同，非本無以垂迹，非迹無以顯本，本迹雖殊，而不思議一也。釋曰：雖彰內本外迹，多明業用同教一乘，而涉德相別教一乘耳。

△三、解經四：初、聞法忻躍。

爾時，十六國王及諸大眾，聞佛說此般若波羅蜜多甚深句義，歡喜踊躍。

聞於前品，今昔護國皆由般若，此亦躡前聞法，起後散華，故總科云兼陳護國也。

△二、大眾散華，先華成寶座三：初、散華成座。

散百萬億眾寶蓮華。

若約表法，即地前菩薩緣文字般若，修因舍果而無染故。

於虛空中，成寶華座。

表諸法空，為行所依。

△二、佛坐說法。

十方諸佛。

表化身如來。

無量大眾。

若例纂要，即信解位。

共坐此座，說般若波羅蜜多。

△三、持華成輪。

是諸大眾持十千金蓮華，散釋迦牟尼佛上。

梵語釋迦牟尼，此翻能仁寂默。

合成華輪，蓋諸大眾。

上句表已轉法輪，下句表聞法獲益。

△二、華為雲臺三：初、散華成臺。

復散八萬四千芬陀利華。

即白蓮華王等重散，故云復也。表初地見道，最初一念具八萬四千波羅蜜多。

於虛空中，成白雲臺。

表觀照般若，破無明闇，見性明白。下經亦云：譬如有人登大高座，即等覺位。今唯表初地聖人。

△二臺中說法。

臺中光明王佛，與十方諸佛，

表他受用報身。

無量大眾。

例纂要歡喜他證道：

演說般若波羅蜜多。

一音演說，隨類各解。

△三、持華供佛。

是諸大眾持曼陀羅華。

曼陀羅！此方云適意。

散釋迦牟尼佛及諸眾會。

△三、華作寶城二：初、散華作城。

復散曼殊沙華。

曼殊沙！此方云柔輭。

於虛空中變，作金剛寶城。

表實相般若證涅槃城，無破壞故。

△二、諸佛說法。

城中師子奮迅王佛，共十方諸佛。

亦表報身。

大菩薩眾。

依纂要，即二地已上諸大菩薩。

演說勝義般若波羅蜜多。

復言勝義者，以中道玅理唯佛窮盡故，亦同金剛大因清淨第一勝，是名第一般若波羅蜜耳。

△四、華成雲：蓋前之三段，以三種般若表修因證果，即攝用歸體門。今此一科，亦以三種智慧表得果不捨因，即依真起應門。

復散無量天諸妙華，於虛空中成寶雲蓋。

成一寶蓋，即表根本智，證實相真性。

徧覆三千，大千世界。

表流出後得智，發觀照玅慧。

是華蓋中雨恒河沙華，從空而下。

表流出大悲心，即文字般若，說三藏十二分教。

△二王等發願。

時，波斯匿王及諸大眾，見是事已歎未曾有，合掌向佛而作是言：願過去、現在、未來諸佛，常說般若波羅蜜多。

下文今日，即是現在。

願諸眾生常得見聞，如我今日等無有異。

△三、佛印勸持。

佛言：大王！如汝所說，此般若波羅蜜多是諸佛母、諸菩薩母。

上印般若體，下印般若用。

不共功德，神通生處，諸佛同說，能多利益，是故汝等，常應受持。

十八不共，六種神通，皆從母生。

△三、佛現神變二：初、總標。

爾時，世尊為諸大眾現不可思議神通變化。

躡前不可思議所散之華，起後迴超言念依正之報，即大同業用解脫也。神通即諸聖神境智通。變化有二，依瑜伽云：一、能變

通，謂改轉故；二、能化通，謂化現故。下文前四相入，即改轉能變通；第五中依正互現，即化現能化通耳。

△二、別列五：初、諸華相入。

一華入無量華，無量華入一華。

此中但有一入無量，無量入一，第一、第二兩句。若取上句一字對下句一字，即第三句一華入一華。又上句無量對下句無量，即第四句無量華入無量華。下文準此，皆成四句，思之。

△二、佛土相入

一佛土入無量佛土，無量佛土入一佛土。

若望諸佛所說，佛土亦有淨、穢。故法華云：三界朽宅屬于一人。亦如淨名身子所見丘陵、坑坎，佛言：我此土淨，而汝不見。大疏謂感娑婆者，對華藏而見娑婆；感華藏者，對娑婆而見華藏。彼約淨、穢，隱、顯自在；今明一、多，悉皆相容。

△三、塵剎相入。

一塵剎土入無量塵剎土，無量塵剎土入一塵剎土。

謂一微塵中剎土，入無量微塵中剎土。故大經偈云：塵中悉現無量剎，清淨廣大如虛空，一切塵中所現剎，皆是本願神通力。初半偈釋上句，後半釋下句。又云：華藏世界所有塵，一一塵中見法界，寶光現佛如雲集，此是如來剎自在。皆顯德相不思議耳。

△四、巨細相入。

無量大海，入一毛孔；無量須彌，入芥子中；

此中兩句，但明多入一例。前亦有一入多，今具出之，則成四句：謂無量大海入一毛孔，一毛孔入無量大海；無量須彌入一芥子中，一芥子入無量須彌中。龍樹指淨名毛吞巨海，芥納須彌，為小不思議，則業用解脫；指華嚴塵含法界，量等虛空，為大不思議，則德相解脫。然不壞須彌、芥子大小之相，亦具德相解脫。如大疏釋善財讚彌勒樓閣中說。

△五、凡聖相入三：初、明正報身。

一佛身入無量眾生身，無量眾生身入一佛身。

圭峯祖師謂生佛交徹，淨穢融通，即事事無礙法界。

△二、顯依報土。

大復現小，小復現大；淨復現穢，穢復現淨；

現大現小，即變化土。故唯識云：若變化身依變化土，或淨或穢，或大或小，前後改轉，佛變化身依之而住，能依身量亦無定限。然彼論約化為佛土，成熟隨未登地有情。既云化為佛土，前後改轉，即同今文，復現大小淨穢耳。或以八地已上，攬大海為酥酪，變大地為黃金，以染為淨，以淨為染，自在攝生。即此依

報，淨復現穢，穢復現淨。其正報之身，即大復現小，小復現大。若依此義，義則粗通，奈何違於唯識，大小皆屬依報耶？

△二、雙結依正。

佛身不可思議，眾生身不可思議，乃至世界不可思議。

請觀結文，如次對之。

△四、眾覩獲益。

當佛現此神變之時，十千女人現轉女身，得神通三昧。

得神通用，猶證如幻三昧。

無量天人得無生法忍。

若據聞菩薩行品，時眾獲益，無量天人大眾有得伏忍等；聞護國品，無量無數欲色諸天得無生忍。今得無生法忍，是亦聞法增道，自淺階深也。

無量阿修羅，等成菩薩道。

前聞護國品修羅八部得生天上，然菩薩道言通地前地上，今成菩薩道，即自下升為高地前菩薩也。

恒河沙菩薩現身成佛。

前聞菩薩行品，無量菩薩得一生補處，即等覺位，今現身成佛，即升妙覺。或謂聞第三菩薩行品，得補處等覺，何故經中有無量菩薩聞第四二諦品，但得住十地耶？答：夫證道之眾，有始終在座者，則聞法增道；有後來之徒，從聞思修，或住十地。昔人亦云有橫入之機，此其例歟？

△三奉持品。廣前二護。

奉持品第七

初來意有二：一廣內護，謂此品十三法師依持建立，廣前菩薩行品十三忍位，明了覺解說般若教，故次來也。二廣外護，以此品明五方菩薩說祕密般若永除七難，廣前護國品一百法師講，顯了般若滅除諸難，故次來也。二釋名，言奉持者，謂欽奉聖教軌持物解，亦受持講說耳。

△三、解經四：初、見佛說教。

爾時波斯匿，王覩佛神變，

躡前

見千華臺上，徧照如來。

賢首梵網疏謂梵本盧舍那，此云光明徧照。然照有二義：一、內以智光照真法界，此約自受用義；二、外以身光照應大機，此約他受用義。言如來者，亦同疏文，坐華臺上，實身成佛也。

千華葉上，千化身佛。

即同疏云：其千華上千釋迦，為是千摩醯首羅，天上各有一釋迦。

千華葉中，無量諸佛，

即同疏云：此千釋迦，一一各化作百億釋迦，故有千百億釋迦，故云無量諸佛也。上疏文皆釋彼經我今盧舍那，方坐蓮華臺等偈，義既大同，故略引釋。

各說般若波羅蜜多。

然梵網明十重四十八輕，多說菩薩戒波羅蜜。今經說菩薩般若者，以其實教六度皆互相攝。如彌勒頌云：檀義攝於六，資生無畏法。彼一檀度尚攝後之餘五，今說般若，豈不攝前之五度耶？故纂要云：萬行之中，一一不可闕此。故云各說般若波羅蜜多。矧匿王見自他受用之身，聞無量諸佛各說是經，亦非聊爾人矣。

△二、匿王申問。

白佛言：世尊！如是無量般若波羅蜜多不可識識、不可智知，云何諸善男子於此經中明了覺解為人演說？

問：意謂般若深經非凡夫所識、非二乘所知，云何等人於理則明、於事則了，覺解利他為人演說耶？

△三、如來正答三：初、法師奉持。文三：初、修觀為法師。

佛言：大王！汝今諦聽，從初習忍至金剛定。

習忍即十住菩薩，金剛定即法雲地，

如法修行十三觀門。

地前三賢緣修，地上十聖真修，

皆為法師，依持建立。

以道德教人曰法師，為出世憑託曰依持。始而發之曰建，終而成之曰立。

△二、勅眾令供養。

汝等大眾應當如佛而供養之，百千萬億天妙香華而以奉上。

尊法重人，故應奉供。

△三、廣列賢聖位。先明三賢具三十位。今釋位名，則正依華嚴大疏，或引諸經。若夫申明三賢經義，則多引大經長行，蓋遵清凉之茂規。至下經文，當曉傍正。今初，十住法師即初賢，於中有三：初、總標；

善男子！其法師者，習種性菩薩，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修十住行。

初法師列僧尼士女者，由修觀門有德業故。如善財往南方，初見德雲比丘，乃至休舍優婆夷，其類非一。無相大師集云：夫欲出超三界，未有絕塵之行，徒為男子之身，而無丈夫之志。石壁靖師注曰：但懷出世之心，隨塵無染，即號丈夫，不論男女。故涅槃云：若具四法，即名丈夫。何等為四？一、善知識，二、能聽

法，三、思惟義，四、如說修行。無此四法，不名丈夫。願諸有智，思而行之。

△二、別列。

見佛法僧，發菩提心。

初發心住也。瓔珞云：是上進分善根人，若一劫二劫已，於一恒二恒佛所，行十信心，信三寶常住，發心即住，名發心住。華嚴云：此菩薩見佛世尊，形貌端嚴，色相圓滿，乃至或聞如來廣大佛法，發菩提心。初發心住為總，下之九住為別，故前菩薩行品明十住，但云初發心相，有恒河沙眾生，見佛法僧是也。

於諸眾生，利樂悲愍，

二、治地住也。謂常隨空心，清淨潔白，練治心地，使悲智增明，名治地住。華嚴經云：此菩薩於諸眾生發十種心，所謂利益心、大悲心、安樂心、安住心、憐愍心、攝受心、守護心、同己心、師心、導師心。今云利樂悲愍，即十心中利益、安樂、大悲、憐愍四心也。亦攝餘六，以總收別故。

自觀己身六界諸根，一切無常、苦、空、無我。

三、修行住也。謂巧觀空、有，增修正行，名修行住。然華嚴經開此一住而為二門：一、自分，二、勝進。自分即一切無常、苦、空、無我，勝進即自觀己身六界諸根。初自分有十種，所謂：觀一切法無常、一切法苦、一切法空、一切法無我、一切法無作、一切法無味、一切法不如名、一切法無處所、一切法離分別、一切法無堅實。今文但有前四，亦攝後六，如彼疏廣釋。後勝進有勸學十法，所謂：觀察眾生界、法界、世界、地界、水界、火界、風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今文但言六界，即地、水、火、風及空、識界，以無色界空無邊、識無邊為六耳。言諸根者，秦本，謂五色、五受、男、女、意、命十四根為諸根，即以四大成身為所依，諸根即能依也。

了知業行，生死涅槃。

四、生貴住也。謂生佛法家，種性尊貴，名生貴住。故華嚴經云：此菩薩從聖教中生，成就十法：一、永不退轉，二、於諸佛所深生淨信，三、善觀察法，四、了知眾生，五、國土，六、世界，七、業行，八、果報，九、生死，十、涅槃。今文有四，若將了知二字貫於業行、生死、涅槃，但有三法，此即自分，文無勝進者略。

能利自他，饒益安樂。

五、具足方便住也。謂帶真隨俗，習無量善巧，化無住故。而華嚴中乃以二門釋之，謂自分十心亦是方便也，勝進十心亦是具足也。故經云：此菩薩所修善根，皆為救護一切眾生、饒益一切眾

生、安樂一切眾生、哀愍一切眾生、度脫一切眾生，令一切眾生離諸災難、令一切眾生出生死苦、令一切眾生發生淨信、令一切眾生悉得調伏、令一切眾生咸證涅槃。今但有二，謂饒益、安樂，即自分利他也。其勝進即自利十心，備如彼經。

聞讚佛毀佛，心常不動。

六、正心住也。謂成就般若故，聞、毀、讚三寶，正念不動故。故大經云：此菩薩聞十種法，心定不動。所謂：聞讚佛、毀佛，於佛法中心定不動；聞讚法、毀法，聞讚菩薩、毀菩薩，聞讚菩薩、毀菩薩所行法，聞說眾生有量、無量，聞說眾生有垢、無垢，聞說眾生易度、難度，聞說法界有量、無量，聞說法界有成、有壞，聞說法界若有、若無。餘九句下，皆有於佛法中心定不動言。今文但有初一，以攝餘九。

聞有佛無佛，心定不退。

七、不退住也。謂入於無生畢竟空性，心心常行空、無相、願，止、觀雙運，緣不能壞，故名不退住。故大經云：此菩薩聞十種法，堅固不退。所謂聞有佛、無佛，於佛法中心不退轉；聞有法、無法；聞有菩薩、無菩薩；聞有菩薩行、無菩薩行；聞有菩薩修行出離、修行不出離；聞過去有佛、過去無佛；聞未來有佛、未來無佛；聞現在有佛、現在無佛；聞佛智有盡、佛智無盡；聞三世一相、三世非一相。餘九句皆有於佛法中心不退轉言。今文但有初一，亦例前釋。

三業無失，起六和敬。

八、童真住也。謂心不生倒，不起邪魔，破菩薩心，故名童真住。故大經云：此菩薩住十種業，所謂身行無失，語行無失，意行無失，隨意受生，知眾生種種欲，知眾生種種解，知眾生種種界，知眾生種種業，知世界成壞，神足自在，所行無礙。此經但有前三無失，為自行化體故，而後七皆為利他。又前三業起六和敬，謂身行無失，則身和同事，戒和同修；語行無失，則語和同默，利和同均；意行無失，則意和同忍，見和同解。秦經云：修六和敬，所謂三業：同戒，同見，同學。

方便善巧，調伏眾生。

九、法王子住也。謂從法王教生於正解，當紹佛位，名法王子住。然華嚴中明此一住，經疏皆廣。今但略引自分經疏釋上句，勝進經疏釋下句。如自分經云：善知所行方便。疏釋云：知諸乘作業所入法門及善巧故。即上句謂方便善巧也。勝進經云：法王處觀察。疏釋云：入則觀父王，察其聲色；出則觀群臣，知其賢愚。菩薩入則觀佛教理，出則審機可否。即下句謂調伏眾生也。

勤學十智，神通化利。

十、灌頂住也。謂從上九住觀空，得無生心最為上故，諸佛法水灌心頂故。如勝進經云：此菩薩應勤學諸佛十種智，所謂三世智、佛法智、法界無礙智、法界無邊智、充滿一切法界智、普照一切世界智、住持一切世界智、知一切眾生智、知一切法智、知無邊諸佛智。下句神通化利，即讚勝經云：此菩薩身及身業，神通變現，成就佛土等。

△三、結品。

下品修習八萬四千波羅蜜多；

三賢之初，名為下品，具修諸度，對治八萬四千塵勞門耳。

△二、攝信成位三：初、總明三聚。

善男子！習忍以前。

即十住前。

經十千劫，行十善行，有退有進，

上明不定聚，下舉喻例釋。

譬如輕毛，隨風東西。

謂修上品十善，隨邪正風，志無決定。大疏亦云：毛道凡夫，隨風不定。

若至忍位，入正定聚。

若至伏忍，習種性位，慧住於理，得住不退，即入正定聚也。

不作五逆，不謗正法。

揀邪定聚，即不為闡提。

△二、修觀顯位。

知我法相悉皆空故，住解脫位。

上句修觀，下句顯位，即同本業始入空界，住空性位。大疏亦云：仁王不開十信，攝在十住。信為能成，住為所成。

△三、結住進行。

於一阿僧祇劫修習此忍，能起勝行。

能起中賢十種勝行。

△二十、行法師四：初、總標中賢。

復次，性種性菩薩住無分別修十慧觀。

住無分別智為總，修十慧觀為別，即次文十行。

△二、別列十位。

捨財命故。

初歡喜行，謂施悅自他故名歡喜。而言捨財命者，一外財、二身命。如經云：此菩薩為大施主，凡所有物悉能惠施，其心平等無有悔吝。乃至云：修此行時令一切眾生歡喜愛樂。此即捨外財也。又云：受廣大身，以是身肉充足一切飢苦眾生，乃至若有一小眾生未得飽足願不捨命，所割身肉亦無有盡。此即捨身命也。

持淨戒故。

二、饒益行，謂三聚淨戒亦益自他，故名饒益。如經云：菩薩如是持淨戒時，諸大惡魔各將天女，欲來惑亂菩薩道意，是故不生一念欲想。此即攝律儀戒也。又云：唯除方便教化眾生，而不捨於一切智心。即攝眾生戒也。又云：作是學已，離諸惡行，以智入於一切佛法。此即攝善法戒也。上皆義引。

心謙下故。

三、無違逆行，謂忍順物理，名無違逆。如經云：此菩薩常修忍法，謙下恭敬，不自害、不他害、不兩害。上三治瞋行忍，不自取、不他取、不兩取。次三治貪，正成忍行，故不自著、不他著、不兩著。後三治癡修忍。然大經具明耐怨害忍、安受苦忍、諦察法忍，此三文廣，故但引三毒，兼釋忍順物理。

利自他故。

四無屈撓行，謂勤無怠退名無屈撓。如經云：此菩薩修諸精進，所謂第一精進、大精進、勝精進，乃至性無三毒、性無憍慢、性不慳嫉。此自利行也。又云：菩薩以此所行方便，於一切世界令一切眾生乃至究竟無餘涅槃。此利他行也。

生死無亂故。

五、無癡亂行。謂以慧資定，離沉掉故，名無癡亂。如經云：此菩薩成就正念，心不散亂，堅固不動，廣大無量，無有迷惑。死此生彼，心不散亂；入胎出胎，心不散亂；發菩提意，心不散亂；事善知識，心不散亂。然本業經說：無明之鬼，不亂不濁，住正念故，名離癡亂。今此但從一義，故云生死無亂。

無相甚深故。

六、善現行。謂慧能顯發三空之理，般若現前，故名善現。如經云：此菩薩身業清淨，語業清淨，意業清淨，乃至無得無相，甚深難入。菩薩如是解一切法悉皆甚深，復作是念：若我自解此甚深法，唯我一人獨得解脫。此皆自利甚深也。又我云：當先化眾生行菩薩行，未成熟者先令成熟。此即利他甚深也。

達有如幻故。

七、無著行。謂不滯事理，故名無著。如經云：此菩薩以無著心，於念念中，能入阿僧祇世界，嚴淨阿僧祇世界，於諸世界，心無所著。上引嚴剎無著，兼釋住名。次引稱深興念，正釋經文。達有如幻，如下經謂：菩薩作是念：我應觀一切法界如幻，諸佛如影，菩薩行如夢，佛說法如響，乃至一切法如實際，不可變異。然則前明法界如幻，即體從緣；後結一切法如實際，即事而寂。

不求果報故。

八、難得行，謂大願可尊，故名難得。如經云：此菩薩成就難得善根、難伏善根、最勝善根、不可壞善根。此亦先引修成善根，兼釋住名；次引度脫眾生，正釋經文不求果報。彼經又云：我於眾生無所適莫、無所冀望，乃至不求一縷一毫及以一字讚美之言。前第七行以方便為體，此難得行以大願為體。

得無礙解故。

九、善法行，謂善巧說法，名善法行。如經云：此菩薩為一切世間天、人、魔、梵、沙門、婆羅門、乾闥婆等作清凉池，攝持正法，不斷佛種。釋曰：清涼池，即喻無熱惱池。下經云：得具足義陀羅尼故，義辯無盡；得覺悟實法陀羅尼故，法辯無盡；得訓釋言辭陀羅尼故，辭辯無盡；得無邊文句無盡、義無礙門陀羅尼故，無礙辯無盡。此四辯才，如彼大池流出四河，相續入海。此位以力度為體。

念念示現佛神力故。

十、真實行。謂言行不虛，故名真實。如經云：此菩薩成就第一誠實之語，如說能行，如行能說。此菩薩學三世諸佛真實語，念念悉見不可說不可說諸佛，及佛莊嚴清淨國土，示現如來自在神力，普徧法界、虛空界。向引兩節經文，初釋行名，後釋經旨 。若約智度為體，受用法樂，成熟有情，並如行能說。如說能行，即是真實。

△三、修觀明空。

對治四倒、三不善根、三世惑業、十顛倒故。

十行為能治，十倒為所治，謂四念治常等四倒，三善根治貪等三倒，三世惑業治外道斷常等倒。同前十二因緣，明三世因果，以惑為因，業報為果。

我人知見，念念虛偽，了達名假、受假、法假，皆不可得。

上明人空，下明法空。

無自他相，住真實觀。

無自相即能緣心，無他相即所緣境，心境雙泯，唯一真空，名真實觀。

△四、結行進向。

中品修習八萬四千波羅蜜多，於二阿僧祇劫行諸勝行得堅忍位。

行十勝行，進十向位，得名堅忍。

△三、十向法師四：初、總標上賢。

復次，道種性菩薩住堅忍中，觀諸法性得無生滅。

梵網以十迴向名十金剛，即住堅忍。大經云：了一切法，證寂滅性，故無生滅。

△二、別列十位。

四無量心能破諸闇。

一、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迴向，謂大悲廣濟名為救護一切眾生，大智無著故云離眾生相。如經云：此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多，大慈大悲大喜大捨，修如是等無量善根。古德詺此以為行體。若順前名救護眾生是悲，離眾生相為智，則以悲智為體。次經又云：為一切眾生作炬，破一切無明闇故；為一切眾生作燈，令住究竟清淨處故。上句如人執炬委悉而照，下句令得解脫。故涅槃云：澄渟清淨即真解脫。

常見諸佛，廣興供養。

二、不壞迴向，謂於三寶等得不壞信，以此善根用將迴向。如經云：此菩薩於去來今如來所得不壞信，悉能承事一切諸佛故；於一切佛法得不壞信，發深志樂故；於諸菩薩得不壞信，誓修一切菩薩善根無疲厭故。上句佛，次句法，後句僧。上皆義引以兼釋名，次引經正釋本文。下經又云：見無量佛承事供養，以阿僧祇寶、阿僧祇華、阿僧祇鬘、阿僧祇衣等廣有六十七供事，故云廣興供養。

常學諸佛，住迴向心。

三、等一切諸佛迴向，謂學三世佛所作迴向，名等諸佛。如經云：此菩薩隨順修學去來現在諸佛世尊迴向之道，如是修學迴向道時，見一切色乃至觸法若美若惡，不生憎愛，心得自在。若準此文，但等三世諸佛迴向之道，準下經亦等善根。故文云：如過去佛所行一切善根，我亦如是故。

所修善根，皆如實際。

四、至一切處迴向。謂菩薩令其善根至一切處。如經云：此菩薩修習一切諸善根時，作是念言：願此善根功德之力，至一切處。譬如實際，無處不至，至一切眾生，至一切國土，至一切虛空，至一切三世，至一切有為無為，至一切語言音聲。至是能至，所修善根即是所至。然準下經文，若因若果，皆至一切。

能於三昧，廣作佛事。

五、無盡功德藏迴向。謂迴向故，能成無盡功德之藏。如經云：此諸菩薩，具大威儀，宿植善根，入不思議自在三昧，方便善巧，能作佛事，放佛光明，普照世間，無有限極，乃至生如是處，有如是德，常作佛事。然此位菩薩，由緣無盡境行迴向故，成無盡善根功德之行，得十無盡藏之果，從能迴行及果受名耳。

現種種身，行四攝法。

六、入一切平等善根迴向，謂順理修善，事、理無違，入於平等。如經云：此菩薩或為帝王，臨御大國，威德廣被，名震天

下，凡諸冤敵，靡不歸順，發號施令，悉依正法，周行率土，所向無礙。乃至以四攝法攝諸眾生，為轉輪王，一切周給。然大經本分中名入一切平等善根迴向，牒名中即云隨順堅固一切善根迴向。疏：釋云：入即隨順，平等即堅固，平等之理不可壞故。

住無分別，化利眾生。

七、等隨順一切眾生迴向，謂以善根等心順益眾生。如經云：此菩薩如是施時，但發專求一切智道心、一切悉捨心、哀愍眾生心、教化成熟心、皆令安住一切智智心。然此位經文甚廣，而引此五句者，謂疏以前之二句即大智，後之三句即大悲，故引釋此經。上句住無分別，即同彼大智；下句化利眾生，亦同彼大悲。

智慧明了，甚深觀察。

八、真如相迴向，謂善根合如以成迴向。如大經偈云：以玅智慧恒觀察，究竟廣大真實理，斷諸有處悉無餘，如彼真如善迴向。然此位中，初明長行，後說偈頌。長行有三種迴向：一、迴向菩提，二、迴向眾生，三、迴向實際。前二隨相行，後一離相行。今但引偈頌中離相迴向一偈釋經，對如合辨，文旨 有據，亦表三藏之巧譯，非說者之穿鑿也。

一切行願，普皆修習。

九、無縛無著解脫迴向，謂不為相縛，不於見著，作用自在，故名解脫。如經云：以無著無縛解脫心，成滿普賢迴向行願，勤修普賢諸根行願，得聰明根，勤修一切善根、一切佛平等境界根、受一切菩薩不退轉記大精進根。然大經疏具明信、進、念、定、慧五根，今但略引以釋勤修一切行願耳。

能為法師，調御有情。

十、入法界無量迴向，謂稱性起用，以法界善根迴向法界故。如經云：此菩薩摩訶薩以離垢繒而繫其頂，住法師位，廣行法施，起大慈悲，安立眾生於菩提心，為諸眾生作調御師，示諸眾生一切智道。大疏以法施為總，慈等為別，皆是法施。夫法施者，生解之玅方，起行之根本，入聖域之階漸，超苦海之津梁。古德云：此經中託人以弘道，歎法師之勝德。故知法施之功過，財施之難喻。

△三、修觀受生。

善觀五蘊、三界、二諦。

並如菩薩行品，但前廣此略為異。

無自他相，得如實性。

釋義倣前十行。

雖常修勝義，而受生三界。何以故？業習果報未壞盡故。

初標，次徵，後釋。當句自釋，不俟繁文。

於人天中，順道生故。

在天而天，處人而人。順修中道，隨報受生。

△四、結賢進聖。

上品修習八萬四千波羅蜜多，於三阿僧祇劫修二利行廣大饒益，得善調伏諸三摩地。

諸三摩地，即止觀雙運。故大經迴向品偈云：禪定持心常一緣，智慧了境同三昧。上結三賢，下進十聖。

住勝觀察，修出離所。

大經迴向品亦云：皆已觀察，皆得清淨廣大功德出離法中。

能證平等聖人地故。

能證平等，即初地住平等忍。準諸經、論，多說三阿僧祇成佛。今經地前，已經三阿僧祇者，演義：鈔：謂地前菩薩、二乘、聖者見初入地，皆謂究竟，故說三祇成等正覺，亦佛隨宜故。寶雲經實經無量阿僧祇劫，大經華藏品初疏有會釋。又瑜伽說有二種無數劫，皆如大經疏鈔。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三

大宋國傳賢首祖教沙門（淨源） 撰集

△二、十聖法師。準大經疏，三賢、十聖皆以菩提心而為其體。故清涼引起信云：菩提心有三：一者、直心，正念真如法故；二者、深心，樂修一切諸善行故；三者、大悲心，救護一切苦眾生故。所念真如，亦即本智、本覺智故。後二顯是恒沙性德。然此三心，有一必兼餘二，而三賢互有增微。十住直心增故，故名為解，解為行願本，故首而明之。十行深心增，故名為行，依於前解以起行故。十向大悲增，故名為願，迴前解行，願諸眾生離苦得樂故。十地三心等證，故名善決定。然則清涼既依起信三心之文，科判華嚴四會之經，故推馬鳴大士為吾宗初祖，深為通才之所取證矣。而習大疏者，不曉清涼之言，輒負馬鳴之德，何愚蔽之甚耶！既知地前三心增微，次釋地上三心等證。又此經十地，地地皆列地名，證如斷障、觀智、成行五義耳。然其地名、成行，此二與前匿王偈中文勢大同。故於偈中，已依天親論文，釋十地之名；依清涼疏義，釋十位之行。今但引諸論解，證如斷障；亦引大經，解於觀智。其結位、成行，厥或文略，則直示節段；其文繁者，則隨難別解。今初，歡喜地法師。文四：初、創入聖位。

復次，歡喜地菩薩摩訶薩超愚夫地。

大經即云：超凡夫地。疏釋云：以得出世間聖道故。超即過義。

生如來家。

疏云：如世王子生王家故，菩薩亦爾。若在外道法中出家，不足為勝；今得佛所證法，方為尊勝。

住平等忍。

謂初入信忍，住平等理。故下偈云：歡喜菩薩轉輪王，初照二諦平等理。

△二、證如斷障。

初無相智照勝義諦，一相平等，非相無相。

此地菩薩證徧行真如，以無相智照二空理，非有相非無相，謂此真如二空所顯，無有一法而不在故。梁攝論中名為徧滿，徧滿一切有為行故。

斷諸無明，滅三界貪。

斷二障分別起者，即根本無明，初地施度徧增，故滅三界貪。唯識名異生性障，梁攝論名凡夫性障，十地論名凡夫我相障。然經論所出，名異義同，備如大疏。

未來無量生死永不生故。

上明斷障即因亡，此無生死即果喪。

△三、觀智利物二：初、約法明權實。

大悲為首，起諸大願。

大經云：菩薩起如是心，以大悲為首，智慧增上。而言起諸大願者，此地菩薩有十大願：初、發供養願，乃至第十、成正覺願。願者，是希求義故。十地論云：發諸大願，隨心求義故。

於方便智，念念修習，無量勝行，

大經次前文云：善巧方便所攝，最上深心所持，如來力無量。以此三句如次對今經，皆學權智也。

非證非不證，一切徧學故。

權智涉有，非證也。實智觀空，非不證也。故大經云：此菩薩轉更勤修一切善根，而得成就敬順尊重諸佛教法。故云一切徧學。

非住非不住，向一切智故。

有悲故非住涅槃，有智故不住生死。大經亦云：此菩薩不求一切資生之物，求一切智地故。

行於生死，魔不動故。

謂四魔中而生死魔不能動故，即上文有智故不住生死。大經又云：菩薩住如是法，名住菩薩歡喜地，以不動相應故。

離我、我所，無怖畏故。

我與我所，該五怖畏。如大經云：此菩薩離我想故，尚不愛自身，何況資財？是故無有不活畏。不於他所希求供養，唯專給施一切眾生，是故無有惡名畏。遠離我見，無有我想，是故無有死畏。自知死已，決定不離諸佛菩薩，是故無有惡道畏。我所志樂，一切世間無與等者，何況有勝？是故無有大眾威德畏。

無自他相，常化眾生故。

謂菩薩以觀智利物，不見自相為能化，他相為所化，終日化生而忘能所。故大經云：菩薩住此歡喜地，念清淨波羅蜜，念如來教化眾生，故生歡喜。

自在願力生諸淨土故。

即前十大願中第七淨土願。故大經云：又發大願，願一切國土入一國土，一國土入一切國土，無量佛土普皆清淨，無量智慧眾生充滿其中，隨眾生心而為示現，皆令歡喜。

△二、兼喻示權實。

善男子！此初覺智，非如、非智，非有、非無，無有二相。

謂始覺實智一念現前，非所證如，非能證智，唯一玅心，無能所二相。故唯識論云：若時於所緣，智都無所得，爾時住唯識，離二取相故。

方便玅用，非倒非住，非動非靜，

謂方便權智，玅用應物，無愛見故，非倒非住；實智證理，不趣寂故，非動非靜。以無愛見異凡夫，而不趣寂異二乘。

二利自在，如水與波，非一非異。

實智自利，澄湛如水；權智利他，汪洋如波。挹之徧乎四海，非一也；攝之歸於一源，非異也。

智起諸波羅蜜多亦非一異。

般若二利既爾，餘之五度二利亦然。

△四、結位成行。

於四阿僧祇劫，滿足修習百萬行願。

有行無願，其行必孤。有願無行，其願必虛。行願相扶，如鳥之兩翼，車之兩輪，故能翱翔致遠也。

此地菩薩無三界業習，更不造新。

前十迴向菩薩雖常修勝義，而受生三界，以其業習果報未壞盡故。今此菩薩修出離行，滅三界貪，故無業習。準華嚴疏，謂此地非但斷能起煩惱障，亦斷惡趣諸業果等，故云不造新業也。

由隨智力以願生故。

此則智增菩薩以其願心生於淨土，若是悲增即住三界利樂有情。

念念常行檀波羅蜜多。

大經云：是菩薩十波羅蜜中，檀波羅蜜增上，餘波羅蜜非不修行，但隨力隨分。

布施、愛語、利行、同事。

經又云：常行大施，無有窮盡。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

廣大清淨，善能安住，饒益眾生。

經云：能以大施攝取眾生，善除眾生慳貪之垢。

△二、離垢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離垢地菩薩摩訶薩，四無量心最勝寂滅。

此地證最勝真如，謂此真如具無邊德，於一切法最為勝故。

斷瞋等習。

等取邪行習氣，以此地斷邪行障故。謂修四無量心斷瞋習氣，持性戒成就斷邪行習氣。言邪行者，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及彼所起誤犯三業，能障二地故。

△二、觀智利物。

修一切行，所謂遠離殺害。

大經云：性自遠離一切殺生。疏：謂性自遠離，文屬殺生，義該下九。

不與不取。

經又云：性不偷盜。疏釋云：非理損財，不與而取，故名為盜。

心無染欲。

經云：性不邪婬。疏謂：乖禮曰邪，染愛曰淫。上皆護持身之三非。

得真實語。

經云：性不妄語。疏：謂違想背心，名之為妄。無相大師云：如實語者，能除妄語。

得和合語。

經云：性不兩舌。疏：謂言不乖離，名離兩舌。兩舌成事，能令離間。無相曰：和合語者，能除兩舌。

得柔輭語。

經云：性不惡口。疏：謂言不麤鄙，名離惡口。無相曰：柔輭語者，能除惡口。

得調伏語。

經云：性不綺語。疏：謂言辭不正，故云綺語。其猶綺文無相曰正。直語者，能除綺語。此即護持口之四過。

常行捨心。

經云：性不貪欲，於他財物不願不求。疏：謂他所攝故。此揀於己。

常起慈心。

經云：性離瞋恚，於諸眾生恒起慈心。疏：謂心不瞋毒，故名離瞋。

住正直心。

經云：又離邪見，住於正道，心見正直。疏：謂治異乘見，小乘對大，非正道故。此明護持意之三愆。

寂靜純善，離破戒垢。

大經有寂靜純善十種深心。唯識亦云：具淨尸羅，遠離能起微細毀犯煩惱垢故。

行大慈觀，念念現前。

大經云：一切眾生互相破壞，我當令彼住於無上大慈之中。

△三、結位成行。

於五阿僧祇劫，具足清淨戒波羅蜜多。

經云：此菩薩十波羅蜜中持戒偏多。

志意勇猛，永離諸染。

重頌偈云：勇猛精勤一念中，我當離彼住實法。上皆義引。

△三、發光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發光地菩薩摩訶薩住無分別。

以無分別智證勝流真如。唯識云：謂此真如所流教法，於餘教法極為勝故。梁攝云：從真如流出正體智，正體智流出後得智，後得智流出大悲，大悲流出十二部經，名為勝流法界故。

滅無明闇。

此地斷闇鈍障，唯識云：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令聞思修法忘失，障彼三地勝定總持，及彼所發殊勝三慧，入三地時便能永斷。

△二、觀智利物。

於無相忍而得三明。

謂於無相信忍上品而發三明觀：過去宿命明，未來天眼明，現在漏盡明。

悉知三世，無來無去。

大經云：非從前際生，無過去也；非向後際去，無未來也；非於現在住，求其住相不可得故。

依四靜慮、四無色定。

大經明此地菩薩修色界四禪，無色界四空而清涼。疏義皆依天親論文科釋。論疏浩博，避繁不引。

無分別智，次第隨順。

大經云：但隨順法故，而無所染著。疏云：示入禪定，超欲等過，令物傚故。尚不同於二乘自為，豈與凡外而同年哉？

具足勝定，得五神通。

躡前起後也。玅用難測曰神，自在無擁曰通。大疏云：寄同世間，故但得五。

現身大小，隱顯自在。

大經云：此菩薩得無量神通力，以一身為多身，多身為一身，或隱或顯，石壁山障，所往無礙，猶如虛空。釋曰：即神境通也。謂外色內身皆神之境，轉變多種，故偏受神名。亦名神足，依欲勤觀之所成故。亦名如意，隨意成故。下之四名易了。

天眼清淨，悉見諸趣。

經云：此菩薩天眼清淨，過於人眼。見諸眾生生時死時，好色惡色，善趣惡趣，隨業而去。

天耳清淨，悉聞眾聲。

經云：天耳清淨過於人耳，悉聞人天若近若遠所有音聲，乃至蚊蚋蚤蠅等聲亦悉能聞。

以他心智，知眾生心。

經云：以他心智如實而知，有煩惱心、無煩惱心，散心、非散心，解脫心、非解脫心，有上心、無上心，皆如實知。上皆義引。

宿住能知無量差別。

經云：念知無量宿命差別。念知一生、二生，乃至無量百千生，我曾在某處，如是名，如是姓，如是相貌，如是言音，無量差別，皆能憶念。然大經云：念知無量。今經云：宿住能知者。大疏云：能念即宿住之知。

△三、結位成行。

於六阿僧祇劫行一切忍波羅蜜多。

大經亦云：十波羅蜜中，忍辱偏多。

得大總持，利益安樂。

此地菩薩能圓滿聞法總持故。唯識論云：成就勝定大法總持，能發無邊玅慧光故。

△四、燄慧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燄慧地菩薩摩訶薩，修行順忍無所攝受。

此地初入順忍，證得無攝受真如，謂此真如無所繫屬，非我執等所依取故。

永斷微細身邊見故。

此地斷微細煩惱現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與意識中任運而生身邊二見。今入此地，永斷微細煩惱，即二見隨斷矣。

△二、觀智利物。

修習無邊菩提分法。

菩提是覺，分是因義，為諸乘覺因故。亦云道品，品即是類，因為果類故。言修習無邊者，若準智論，但三十七無所不攝，則無邊道品亦在其中。

念處、正勤、神足、根、力、覺、道具足。

三十七品，總有七類：一對治顛倒道，即四念處；二斷諸懈怠道，謂四正勤；三引發神通道，謂四神足；四現觀方便道，所謂五根；五親近現觀道，即是五力；六觀自體道，謂七覺分；七現觀後起道，謂八正道。具足二字，蒙上七類。

為欲成就，力無所畏，不共佛法，

前修因行，希求果德，故云為欲成就。

△三、結位成行。

於七阿僧祇劫，修習無量精進波羅蜜多。

十波羅蜜中，精進偏多。

遠離懈怠，普利眾生。

上句自利，下句利他。

△五、難勝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難勝地菩薩摩訶薩！以四無畏。

一總持無畏，二知根無畏，三決疑無畏，四答難無畏。

隨順真如，清淨平等，無差別相。

此地證得類無差別真如，謂此真如亦約生死涅槃皆平等故。

斷隨小乘，樂求涅槃。

此地斷於下乘般涅槃障，今入真俗無差別道，便能斷之。

△二、觀智利物。

集諸功德，具觀諸諦。

上句躡前道品，下句起後觀諦。

此苦聖諦，集、滅、道諦。

苦聖二字，貫於三諦。故大經云：此是苦聖諦，此是苦集聖諦，此是苦滅聖諦，此是苦滅道聖諦。聖者，正也，謂以無漏正法得在心故。

世俗勝義，觀無量諦。

謂於四諦、二諦，以智觀彼有無量相，審不虛故。故經云：苦有無量相，非諸聲聞、緣覺所知。

為利眾生，習諸技藝。

大般若云：五地菩薩學五明故。下文具列四明，多依清涼釋之，但略無內明。

文字

即聲明，謂名、句、文身，同聲論中法施設建立故。

醫方。

即醫方明謂善方藥療治諸病。

讚詠戲笑，工巧呪術。

即工。巧明顯德曰讚，寄情曰詠，誦持密言曰呪，浮水入火曰術。

外道異論。

即：因明。謂：言論、尚論、諍論、毀論。

吉凶占相

亦是工巧明，謂占相工業，由前世善惡因，感此吉凶等故。

一、無錯謬。

大經云：咸善觀察，一無錯謬。彼經有持戒入禪等文，即內明也。

但於眾生，不為損惱。

謂無捕獵損惱生事。

為利益故，咸悉開示。

謂能起助道之事。

漸令安住，無上菩提。

此文從但於眾生下三句全同大經，唯後句云無上菩提，大經即云無上佛法為異耳。

知諸地中出道障道。

如經云：前得出世，未能順世，即是障道也。今此能以五明攝化，即出道也。

△三、結位成行。

於八阿僧祇劫，常修三昧，開發諸行。

十波羅蜜中，禪度偏多，故云常修三昧；餘非不修，但隨力分，故云開發諸行。

△六、現前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現前地菩薩摩訶薩，得上順忍住三脫門。

謂此地中上品順忍修三解脫門，證得無染淨真如。故大經云：於空、無相、無願法中皆善修習。言無染者，謂此真如本性無染，亦不可說後方淨故。

能盡三界，集因集業，麤現行相，

集，緣也。業，果也。即緣因緣果，謂能盡十二因緣、三世因果。言麤現行相者，此地斷麤相現行障，謂所知障中俱生一分執有染淨麤相現行，彼障六地無染淨道，入六地時便能永斷。

△二、觀智利物。

大悲增上，觀諸生死。

生死即生滅也。故大經云：大悲增上觀世間生滅。疏釋云：前滅後生，染生淨滅故。

無明闇覆。

無明發業，迷闇為性，隱覆真理。

業集。

行支。業即罪行福行不動行，是彼無明所起之果故。

識種。

識支若無行，熏終不成種。

名色

若約生位，四蘊曰名，羯邏藍等為色。

六處。

謂四七日後諸根滿位，名增則成第六意處，色增則成餘之五處。

觸。

根境識三，和合生觸。

受。

分別三受，領納於觸。

愛。

受無厭足名愛。

取。

愛欲不捨曰取。

有。

愛取潤前六支為有。

生。

始從中有，未衰變來，皆名為生。

老死

生熟為老，老壞為死。

等，皆由著我。

等，取憂悲苦惱。上明流轉門，下示還滅觀。

無明業果非有非無，一相無相而不二故。

無明既滅，業果亦滅，所以會歸中道，雙非有無，故云一相無相而無二也。

△三、結位成行。

於九阿僧祇劫，行百萬空、無相、無願三昧。

大經又云：百千空、百千無相、百千無願三昧，皆悉現前。

得一切般若波羅蜜多無邊光照。

經云：即得般若波羅蜜現前，名無障礙智光明。即般若度偏修也。

△七、遠行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遠行地菩薩摩訶薩修無生忍，證法無別。

謂此地中修無生智，證得法無差別真如，以了種種教法同真無相故。

斷諸業果，細現行相。

以六地菩薩雖修緣起觀，了無明業果，而執先生後滅細相現行，故此地中以純作意斷細相現行障。

△二、觀智利物。

住於滅定，起殊勝行。

經云：雖常寂滅，以方便力而還熾然，雖然不燒。疏釋云：唯此一句具空中方便慧，有中殊勝行。

雖常寂滅，廣化眾生。

即此地悲智雙行，行上句智，下句悲。

示入聲聞，常隨佛智。

經云：雖常隨順佛智，而示入聲聞、辟支佛地。疏釋云：非獨化凡，亦轉二乘，入佛慧故。

示同外道，示作魔王，隨順世間，而常出世。

略引華嚴經疏，例釋外道諸魔。如經云：雖示同外道行，而不捨佛法；雖超魔道，而現行魔法。疏釋云：亦轉外道，著諸見故。如佛示學二仙，令彼轉捨諸見著故。雖示老、病、死、衰退即四魔等法，不行其因，名超魔地。

△三、結位成行。

於十阿僧祇劫，行百萬三昧善巧方便。

十波羅蜜中方便偏多。

廣宣法藏，一切莊嚴，皆得圓滿。

經云：二乘所有問難無能退屈，所有一切莊嚴之事出過一切等。

△八、不動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不動地菩薩摩訶薩住無生忍，體無增減。

以中品無生智證不增減真如，謂此真如以住無相不隨染淨有增減故。

斷諸功用。

功用即加行義，謂此地斷無相中加行障，由有加行未能任運現相及土，此地能斷。

△二、觀智利物。

心心寂滅，無身心相，猶如虛空，

大經云：遠離一切身想分別，無所取著，猶如虛空。

此菩薩，佛心、菩提心、涅槃心悉皆不起。

即經云：佛心、菩提心、涅槃心尚不現起，何況起於世間之心？

由本願故，諸佛加持。

上句明其勸因，下句總顯勸相。故經云：此地菩薩本願力故，諸佛世尊親現其前，與如來智，令其得入法流門中。疏：釋云：法流者，決彼無生止水，令起無功用行河，任運趣佛智海。經有七勸：一、勸修如來善調御智，二、勸悲愍眾生，三、勸成其本願，四、勸求無礙智，五、勸成佛外報，六、勸證佛內明無量勝行，七、勸總修無遺，成徧知道。上明能勸；下顯勸所為，令起智業。

能一念頃，而起智業，雙照平等，

經云：以諸佛與如是等無量無邊起智門故，於一念頃所生智業，乃至所起無功用覺慧，觀一切智智所行境，即能照所照平等耳。

以十方智徧不可說大千世界，隨諸眾生普皆利樂。

十力智，即智地。故大經云：此菩薩智地，名為不動地，無能沮壞故。乃至第十，名為無功用地，先已成就故。能放光明，照百萬佛剎微塵數世界，令諸眾生滅煩惱火，而得清涼。

△三、結位成行。

於十阿僧祇劫，滿足百萬大願，

願度偏增。

心心趣入一切種、一切智智。

即八地攝報果心，心即念念。故經云：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乃至不離念一切種、一切智智。

△九、善慧地法師三：初、證如斷障。

復次，善慧地菩薩摩訶薩住上無生忍，滅心、心相，證智自在。

明上品忍念念寂滅無相為相，證智自在所依真如，謂若證得此真如已，於無礙解得自在故。

斷無礙障。

此地菩薩斷利他中不欲行障故，得四辨無障礙故。

△二、觀智利物。

具大神通，修力、無畏，善能守護諸佛法藏。

此明正修方便及說法之德，與大經廣略小異。故彼經云：具廣大神通，修力、無畏、不共，乃至作大法師，具法師行，善能守護如來法藏。

得無礙解，法義辭辨，演說正法，無斷無盡。

大經明四無礙智：一、法，二、義，三、辭，四、樂說。今經辨之，一字即樂說智，故彼經云：此菩薩以法無礙智知諸法自相，義無礙智知諸法別相，辭無礙智無錯謬說，樂說無礙智無斷盡說。

一剎那頃，於不可說諸世界中，隨諸眾生所有問難，一音解釋，普令歡喜。

即問答成就也。故大經云：此菩薩，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咸至其前，一一皆以無量言音而興問難，一一問難各各不同，菩薩於一念頃悉能領受，仍以一音普為解釋，令其心樂各得歡喜。

△三、結位成行。

於萬阿僧祇劫，能現百萬恒河沙等諸佛神力。

力波羅蜜偏增。

無盡法藏，利益圓滿。

義亦同前。

△十、法雲地法師四：初、地行入心。

復次，法雲地菩薩摩訶薩無量智慧思惟觀察：

準大經，有三句：初句云以如是無量智慧，疏謂無量智者，阿含廣故；次句云觀察覺了已，疏謂證智深故；後句云善思惟修習，疏引寶性論中，謂地上菩薩起二修行：一、約根本智，名如實修，即此證智；二、約後得智，名徧修行，即此廣智。諸地具起上二種行，令於此二決擇思惟。今經思惟居中，彼經處末。

從發信心。

發十信心。

經百萬阿僧祇劫，廣集無量助道法，增長無邊大福智，

大經即云：集無邊助道法，增長大福德、智慧。疏：釋謂正助不住諸地，同修上句助道。何因成助？由下句不住道。以增福德，故不住無為；增智慧，故不住有為。

△二、證如斷障。

證業自在。

此地證得業自在等所依真如，謂神通、作業、總持、定門皆自在故。

斷神道障。

斷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此障十地大法智雲，及所含藏所起事業。

△三、觀智利物。

於一念頃，能徧十方百萬億阿僧祇世界微塵數國土，悉知一切眾生心行。

大經有知一切眾生心行三昧，疏釋云：化生無垢故。

上中下根，為說三乘。

謂隨他意語，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上根菩薩，六度萬行，喻以牛車。中根緣覺，十二因緣，喻以鹿車。下根聲聞，四諦法門，喻以羊車。

△四、引歸一乘。

普令修習波羅蜜多。

即隨自意語，會三乘之權，歸一乘之實，便成受位等行。具智波羅蜜，即前謂無量智慧。

入佛行處，力、無所畏。

若準大經，亦同地行入心，故彼經云：入如來所行處，疏：謂解達真如佛所行處故。

隨順如來，寂滅轉依。

即寂滅忍，通因、果二門，謂菩薩因忍以為能依，如來果忍以為所依。大疏亦云：就果辨者，究竟廣大轉也。然轉依義別，略有四種：一、能轉道，二、所轉依，三、所轉捨，四、所轉得。如諸論說。然不空三藏翻宣此經，三賢十聖與華嚴地前地上行相大同者，蓋晉譯微言，唐翻至教，已傳中國，故賢聖名義有所稽耳。不然，則何以難勝菩薩五明益物三句經文，唯無上菩提與無上佛法但兩字為異耶？若夫羅什法師翻譯秦本，非獨闕五方菩薩說呪，抑亦十地之名多有不同，蓋未見晉、唐二經矣。

△三、始終伏斷。依起信疏，將四相麤細寄顯反流四位，以明始覺分齊。然此四相，約真心隨熏麤細差別寄說為四，非約一剎那心明四相也。今先列名示數，後約位分別。謂生相有一，住相有四，異相有二，滅相還一。生相一者，名為業相，即同下經十地

菩薩無間道修，望果名伏也。住相有四：一、轉相，二、現相，三、智相，四、相續相。其相續相，初地離之，即同下經見道位也。餘之三相，七地、八地、九地各離一相，即同下經修道位也。異相有二，滅相還一。此皆地前離之，故此不論。又見、修二位，兼引唯識，略示大意。對文詳之，自當顯耳。

△次、釋經文，於中有二：初、望果名伏。

善男子！從初習忍。

習忍亦名住忍，即從初賢十住位也。

至金剛定，皆名為伏，一切煩惱。

此同起信金剛已，還約未斷生相，皆名為伏。故論云：十地菩薩皆名不覺，謂不覺心源，故非究竟覺。彼疏釋云：不了其源，始末同本故也。言一切煩惱者，約生相根本無明生一切煩惱。故論云：當知無明能生一切染法。此之謂也。

△二、望因名斷。

無相信忍，照勝義諦。

信忍，即初地以中道無相智，斷二障分別，證勝義徧行真如，全同起信初地斷相續相耳。

滅諸煩惱，生解脫智，漸漸伏滅，

二地已上，能滅二障俱生煩惱，分得解脫。而智有淺深，故漸漸伏滅，大同起信。七地、八地、九地，斷智相、現相、轉相耳。

△四、等玅修證三：初、修證明等玅。

以生滅心，得無生滅。

同起信滿足方便。故彼疏云：能破和合識內生滅之相，顯不生滅之性。此在金剛因位極也。

此心若滅，即無明滅。

心即生相，此相若滅，永無所餘，即無明滅。故起信云：以覺心源，故名究竟覺。彼疏云：始覺道圓，同於本覺故也。此在佛地。

△二、知見辨等玅。

金剛定前所有知見皆不名見。

即見修二位，亦同前文，不覺心源，故非究竟覺。

唯佛頓解具一切智，所有知見而得名見。

即無學位亦同次文，以覺心源故名究竟覺。又經云：菩薩知終不知始，唯佛如來始終俱知。始者謂生相也，終者謂餘相乃至滅相也。起信法雲地即等覺位。

△三、法喻顯等玅二：初、等覺。

善男子！金剛三昧現在前時，而亦未能等、無等等。

謂未能等無等之位，互相齊等，故云無等等。重言等者，唯與佛等，欲顯佛佛等正覺故。

譬如有人，登大高臺，普觀一切，無不斯了。

足有所履，則登大高臺；身處虛空，則普觀一切。可例楞嚴云：如登高山，身入虛空，下有微礙，名為頂地。

△二、玅覺。

若解脫位，一相無相，無生無滅，同真際，等法性。

前則無間道修，此乃解脫道證。一相無相，即同真際。無生無滅，即等法性。此之四句，亦大同前文。

滿功德藏，住如來位。

起信論云：法性真如海，無量功德藏。彼疏釋云：謂此法身如來藏中，含攝蘊積無邊恒沙性功德故。然四法中，教淺理深，行分果圓。今取深、圓，唯顯理、果。謂上句理法即滿功德藏，下句果法即住如來位耳。

△五、雙結勸修三：初、結菩薩。

善男子！如是諸菩薩摩訶薩受持、解說，皆往十方諸佛剎土，利安有情、通達實相。

現身說法，利諸有情，皆令頓證實相。

如我今日，等無有異。

此結前十三法師學佛行化，故無有異。

△二、結諸佛。

善男子！十方法界一切如來，皆依此門而得成佛。若言越此得成佛者，是魔所說，非是佛說。

結前始終伏，斷等玅修證。

△三、總勸修。

是故，汝等應如是知、如是見、如是信解。

豈唯十三法師稟行斯道，抑亦十方諸佛遵仰此門。法利既廣，故勸眾修，使知見一致，信解同歸耳。

△二、偈頌二：初、標舉。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二、重頌，分三：初、總頌三賢。

彼伏忍菩薩，於佛法長養，堅固三十心，名為不退轉。

所依之忍，長養聖胎，信心及位，二俱不退。

△二、有十偈別頌十聖。

初證平等性，而生諸佛家，由初得覺悟，名為歡喜地。

初地證玅平二智故，超凡夫地，生如來家。

遠離於染汙，瞋等種種垢，具戒德清淨，名為離垢地。

二地心無染，欲斷瞋等習。遠離二字，貫於初句。

滅壞無明闇，而得諸禪定，照曜由慧光，名為發光地。
三地斷暗鈍障，以無分別智修四禪、八定。
清淨菩提分，遠離身邊見，智慧燄熾然，名為燄慧地。
四地修菩提分法，斷微細煩惱，則二見隨滅矣。
如實知諸諦，世間諸技藝，種種利群生，名為難勝地。
五地，具觀四諦，習學五明，技藝工巧，咸悉開示。
觀察緣生法，無明至老死，能證彼甚深，名為現前地。
六地能盡十二因緣，始滅無明因，終盡老死果。
方便三摩地，示現無量身，善巧應羣生，名為遠行地。
七地具空中方便慧，現魔外形，示二乘身。
住於無相海，一切佛加持，自在破魔軍，名為不動地。
八地忘身心相，趣寂滅海，諸佛加持，勸利羣品。
得四無礙解，一音演一切，聞者悉歡喜，名為善慧地。
九地具四辨才，種種問難，皆以一音普為解釋。
智慧如密雲，徧滿於法界，普灑甘露法，名為法雲地。
十地，廣集助道，於一念頃，以大智雲，徧微塵剎，說一切乘，利樂群生。
△三、結頌佛果。
滿足無漏界，常淨解脫身，寂滅不思議，名為一切智。
此之一偈，諸家訓釋云云，實繁不能備舉。今以三句別明三德，一句總顯四義。滿足無漏界，解脫德也。寂滅不思議，法身德也。名為一切智，般若德也。其第二句，已顯常淨二義。解脫即樂義，身即我義。以四義融通，即三德耳。
△二、付囑奉持五：初、滅度災興二：初、明所護。
佛告波匿斯王：我滅度後，法欲滅時。
即後五百歲，鬪諍堅固時，
一切有情造惡業故。
五逆十惡。
令諸國土，種種災起。
七難之外，天地災異，具載下文。
諸國王等，為護自身，太子王子，后妃眷屬，
周姬之前后即妃耳，故天子之配謂之后，而夏、商大率稱妃也。
眷屬謂帝之女曰公主，長公主是也。
百官百姓
△二、顯能護。
一切國土即當受持此般若波羅蜜多皆得安樂。
國安民樂，皆由般若。前文謂奉持品，廣前內外二護，亦取此也。

△二、付囑所以

我以是經付囑國王，不付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所以者何？無王威力，不能建立。

然西聖之教，皆付囑于國王者，以其威加百辟，澤及庶民。是故帝莊假一宵之夢，樹風聲於萬古，而騰蘭乘外護之詔，弘德音於中華。自茲歷代君臣同德，而三藏微言以光被天下也。上釋不付意，下結勸持說。

是故，汝等常當受持、讀誦、解說。

此文唯勸仁王。

△三、救護七難三：初、廣陳化境。

大王，吾今所化大千世界，百億須彌，百億日月，一一須彌有四天下。

東弗婆提，此云勝身，身勝餘洲故。南閻浮提，新云贍部，俱舍云：阿耨達池岸有樹名贍部，因以名洲。提者，此云洲也。西瞿耶尼，此云牛貨，以牛貨易故。北鬱單越，此云勝生，以定壽千歲，衣食自然故。上總明四洲，下別示一天，下

此贍部洲十六大國，五百中國，十萬小國。

今經云：大國十六。楞嚴云：此閻浮提大國，凡有二千三百。金光明云：此贍浮洲八萬四千城邑聚落等。隨經所出，不可引例。

△二、略說七難三：初、總示。

是諸國中若七難起，一切國王為除難故，受持解說此般若波羅蜜多，七難即滅國土安樂。

然此除難，不必如前百座，但隨宜持說耳。

△二、別列。然下文七難，其間日月星辰之位，雷電霜雪之名，並引儒典諸子以申其義。若依佛經具而注之，恐厭繁文耳。文分七別。初，日月改變。

波斯匿王言：云何七難？佛言：一者、日月失度，日色改變白色、赤色、黃色、黑色，或二、三、四、五日並照，月色改變赤色、黃色，日月薄食。

曆家之說，日月之食，謂日光。以望時遙奪月光，故月食。日月同會，合朔之時，月掩日光，日謂之食。薄音博，近也。

或有重輪，一、二、三、四、五重輪現，

△二、眾星失度

二者星辰失度，彗星。

妖星也。其光似箒，除穢之象。淮南子云：鯨魚死，彗星出。一云：鯨魚目為彗也。

木星火星金星水星土等諸星。

五星古德，亦以五分五色配之。東方木青，南方火赤，西方金白，北方水黑，中央土黃。

各各為變。或時晝出，

如一行禪師使奴獲七豕，即北斗七星盡出也。

△三、諸火燒物。

三者龍火。

霹靂起火。

鬼火

能發疾疫。

人火

世有五通，遇現違緣，意願起火。

樹火。

亢陽過時，樹木起火。

大火四起，焚燒萬物。

不善業熟，隨處火起，皆火難也。

△四時序遷易。

四者，時節改變，寒暑不恒。

不恒，猶云不定也。上總標，下別列。

冬雨雷電

言冬寒改變也。雨者，陰陽二氣力均，則能為雨。孔子云：天作時雨，山川出雲。雷者，陰陽相感而為雷激。易云：雷出地豫，所以開發萌芽。電者，陰氣伏夜泉，陽氣上通天，陰陽分爭，故為電也。准南子云：電激氣。

夏霜冰雪

言夏暑不恒也。霜者，大戴云：陰氣勝則陽氣衰而為霜也。冰者，述征記云：水底有礬石，故上無冰凍也。雪者，釋名云：雪，綏也。水下遇寒而凝，綏綏然下也。

雨土石山，及以沙礫，非時降雹，

五行傳云：陰陽相脇而為雹。一云夏雹，或時飛激如彈丸。

雨赤黑水，江河泛漲，流石浮山。

△五風蔽兩耀。

五者，暴風數起，昏蔽日月，發屋拔樹，飛沙走石。

風者，天地之使也。山海經云：四方皆有山，節宣其風。詳其風有發止動靜之候，成敗萬物。故五行志云：雨旱寒燠，亦以風為本。四氣亂，故具罰常風也。

△六、二儀為災。

六者，天地亢陽，陂池竭涸，草木枯死，百穀不成。

百穀者，楊泉物理論云：粱者，黍稷之總名；稻者，溉種之總名；菽者，眾豆之總名。三種各二十種，為六十。蔬果之實，助穀各二十，凡為百穀。

△七、四方兵起

七者，四方賊來侵國，內外兵戈競起，百姓喪亡。

兵所執器也。戈：即鎗之類。說文云：戈廣二寸，長六尺六寸。

△三例餘

大王，我今略說如是諸難，其有日晝不現，月夜不現，天種種災無雲雨雪，地種種災崩裂震動或復血流，鬼神出現，鳥獸怪異，如是災難無量無邊。

曲分有三：初結前，次別列，後總指。並可見。

△三、彰能護教。

一一災起皆須受持、讀誦、解說此般若波羅蜜多。

△四匿王驚問。

爾時，十六國王聞佛所說，皆悉驚怖。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何故天地有是災難？

△五、如來為答二：初、正出所因。

佛言：大王！由贍部洲大小國邑，一切人民不孝父母。

生身本故。

不敬師長。

成德本故。

沙門！

良福田故。

婆羅門！

有志道故。

國王。

通明粟散

大臣

兼於將相。

不行正法。

君不君，臣不臣。

由此諸惡。

由上不孝不敬，不行正法。

有是難興。

△二、總開能護二：初、以法合喻三：初、法。

大王！般若波羅蜜多能出生一切諸佛法。

玅同三覺。

一切菩薩解脫法。

分證三德。

一切國王無上法。

外護三寶。

一切有情出離法。

永超三苦。

△二喻

如摩尼寶，體具眾德。

摩尼寶，梵語，正云末尼，此翻離垢，言此寶光淨，不為垢穢所染。舊翻如意、隨意，皆義譯耳。

能鎮毒龍諸惡鬼神。

能鎮毒龍，非時風雨，鎮惡鬼神，無橫疾疫。

能遂人心，所求滿足。

隨人所須，皆得遂心。

能應輪王，名如意珠。

若無此珠，七寶有闕。

能令難陀、跋難陀等，

梵語難佗，此云歡喜。跋難陀，此云極歡喜。

諸大龍王，降霪甘雨，潤澤草木，

雲行雨施，品物流形，皆珠之益。若引娑竭羅龍王所霪大雨，非大海不能安受，則非摩尼之澤矣。

若於闇夜，置高幢上，光照天地，明如日出。

儒亦有言：珠稱夜光，故能繼照。

△三合

此般若波羅蜜多亦復如是。

珠既具德，般若亦然。

△二、令尊聖教三：初、申供儀。

汝等諸王，應作寶幢及以幡蓋，燒燈散華廣大供養。

△二、示出處。

寶函盛經，置於寶案，若欲行時，常導其前。

準僧史略云：駕頭牀子，即盛經七寶案也。其制度以雜瓌珍間填成之，欹其足，高其緣。所置之經，即仁王護國也。使中官謹願者，馬上平持，舒徐而啟行，望乘輿可百步，以為前導也。即唐代宗永泰中，不空三藏重譯後置耳。自後諸帝，或設而不作，則說案上無經；或置而勿論，則云儀注合用。此蓋弗知而不鄭重矣。僧史又謂：今　大宋法物，克全用之，引導群下，迎望見此，知駕近百步焉。

所在住處，作七寶帳，眾寶為座，置經於上，種種供養。

△三例人天

如事父母，亦如諸天，奉事帝釋，

如孝子之事二親，而言論天者，忉利并四天王、三十二天。

△三、說呪奉持五：初、來福去災。

大王！我見諸國一切人王，皆由過去侍五百佛，恭敬供養得為帝主。

上推因辨果，下明聖人來則為福，去則為災。略引偽秦彌天法師為例耳。

一切聖人得道果者，來生其國，作大利益。

昔偽秦太史奏，有德星現於外國分野，當有聖人入輔中國，得之者王。符堅乃命庶子丕伐襄陽，取道安。朱序為秦陷，置道安并習鑿齒。堅喜曰：朕用師十萬，得一人半也。一人謂安，半謂鑿齒。國有疑謀，古器服篆隸寶玉所不識者，俾諮詢于安。以故秦國足食足兵，威振海內，常患不得纘禹舊服，登會稽而望滄海，朝萬國以號令天下。茲可例得道果者來生其國，作大利益也。上明來為福，下示去為災。

若王福盡，無道之時，聖人捨去，災難競起。

堅累問安伐晉之計，安亟曰：晉德雖微，天命未改，難可圖也。君子亦以為私護本朝而實得禮也，故一言而兼致焉。符以獨夫之見，舉百萬之兵，以符融治前軍，水陸並進。晉命謝安以水軍七萬拒之。王導以鼓吹求助於蔣山神，秦師大崩潰。安初謂王子年曰：世途若此，蓋行乎？年曰：公可前往，須吾償後債耳。償亦尚音，茲亦可例。若王福盡，聖人捨去，災難競起也。

△二、勅聖護國三：初、總示護國。

大王！若未來世有諸國王，建立正法護三寶者，我令五方菩薩摩訶薩眾往護其國。

△二、別列菩薩。昔不空三藏所譯金剛頂瑜伽經，其間有指菩薩名者，并手執持放光等義。下文略引，皆青龍疏耳。

東方金剛手菩薩摩訶薩，

即普賢菩薩。

手持金剛杵，放青色光。

表除一切魔眾。

與四俱胝菩薩往護其國。

兼東方持國天王，及將無量乾闥婆、毗舍闍而為眷屬。

南方金剛寶菩薩摩訶薩，

即虛空藏菩薩。

手持金剛摩尼，放白色光。

表除諸惡鬼神。

與四俱胝菩薩往護其國。

兼南方增長天王，及將無量恭畔荼薜、荔眾而為眷屬。

西方金剛利，菩薩摩訶薩，

即文殊菩薩。

手持金剛劒，放金色光。

表除諸惡毒龍。

與四俱胝菩薩往護其國。

兼西方廣目天王，及將無量諸龍富單那而為眷屬。

北方金剛藥叉菩薩摩訶薩，

即摧伏一切魔怨菩薩。

手持金剛鈴，放琉璃色光，

表除一切可畏藥叉。

與四俱胝藥叉往護其國。

兼北方多聞天王，及將無量藥叉、邏剎娑而為眷屬。

中方金剛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

即轉法輪菩薩。

手持金剛輪，放五色光。

表伏一切鬼魅。

與四俱胝菩薩往護其國。

兼天帝釋及將無量諸天而為眷屬。

△三、立像申供

是五菩薩摩訶薩，各與如是無量大眾，於汝國中作大利益，當立形像而供養之。

△三、菩薩說呪三：初、整儀白佛。

爾時，金剛手菩薩摩訶薩等即從座起，頂禮佛足，却住一面而白佛言：世尊！我等本願承佛神力。

本願為因，佛力為緣，內因外緣，其功克著。

十方世界一切國土，若有此經受持、讀誦、解說之處，我當各與如是眷屬，於一念頃即至其所，守護正法，建立正法，令其國界無諸災難，刀兵、疾疫一切皆除。

△二、述呪功能

世尊！我有陀羅尼能加持擁護，是一切佛本所修行速疾之門，若人得聞一經於耳，所有罪障悉皆消滅。

靈丹一粒，點鐵成金。秘呪一聞，變災為福。

況復誦習而令通利？以法威力，當令國界永無眾難。

昔不空三藏嘗誦是呪，解羌胡之圍。唐天寶元年壬子歲，西蕃大石康五國來寇安西。其年二月十一日，奏請兵解援。玄宗詔發師，計一萬餘里，累月方到。得近臣言，且可詔聞不空三藏。帝依奏，詔入內持念，請天王為救。帝秉香爐，不空誦此經陀羅尼

二七偏。帝忽見神人可五百員，帶甲荷戈在殿前。帝驚異，問不空。對曰：此毗沙門第二子獨健領兵，是必副陛下意，往救安西，故來辭耳。請設食發遣。其年四月，安西奏云：去二月十一日已後，城東北三十里，雲霧晦冥，中有人眾，可長丈餘，皆被金甲。至酉時，皷角大鳴，聲振三百里，地動山傾。經二日，大石康等五國當時奔潰，諸帳幕間有金毛鼠，齧斷弓弩絃及器仗，悉不堪用。斯須，城樓上有光明天王現形，無不見者。斯皆誦習通利，護國界之明効耳。

△三、正說呪辭二：初、標舉。

即於佛前異口同音說陀羅尼曰：

五聖不同為異口，發言無二曰同音。

△二、說呪。然諸佛密語，非因人所解，故不可解釋。今菩薩說呪，乃是因人。故準金剛頂、瑜伽、梵夾，或對翻梵國之文，或迴順此方之語，略注要義。其間辨枳、阿野等言，備如青龍本疏引文節釋。

娜謨(歸命)囉怛娜(寶)怛囉夜野(三，順此方言，即歸命三寶，上總下別)娜莫(頂禮)阿哩夜(聖者)吠路者娜野(徧照)怛他[薩/木]多夜(如來)囉訶諦(應供)三藐三沒馱野(正等覺，即頂禮聖者徧照如來、應供、正等覺。上佛寶，其法寶在宗旨中，故此略耳。下僧寶)娜莫(亦云稽首)阿哩野(聖者)三滿多(普)跋捺囉野(賢)冒地薩怛嚩野(略云菩薩)摩賀薩怛嚩野(大勇猛)摩賀迦嚕捉迦野(大悲者，即稽首聖者普賢菩薩大勇猛大悲者。次正明宗旨)怛你野他(所為)枳穰那(智)鉢囉你閉(燈)惡乞叉野(無盡)句勢(藏，即所為智燈無盡藏)鉢囉底婆娜(辨才)嚩底(具，即辨才具)薩嚩(一切)沒馱(佛)嚩盧枳諦(所觀，即一切佛所觀)喻誐(相應)跛哩你澀跛寧(圓成，順此方言，即圓成相應)儼避囉(甚深)努囉嚩誐係(難測，即前圓成甚深難測)底哩野特嚩(三世)跛哩你澀跛寧(圓成，即三世圓成)冒地質多(正覺心)散惹娜你(能生，順此方言，即能生正覺心)薩嚩毗矐迦毗色訖諦(以灌頂法而灌其頂)達磨(法)娑誐囉(海)三步諦(出生，即從法海出生無礙解)阿暮伽(無間斷)室囉嚩儜(聞，順此方言，於諸佛所無間聽聞)摩賀(大)三滿多(普)跋捺囉(賢)步彌(地)涅哩野諦(出生，順此方言，即出生大普賢地)尾野羯囉拏(受記)跛哩鉢囉跛你(獲得，順此方言，獲得受記)薩囉悉馱(成就人)那麼塞訖哩諦(作禮，即十地人之所作禮)薩嚩(一切)冒地薩怛嚩(略云菩薩)散惹娜你(出生，順此方言，出生一切菩薩)婆誐嚩底(世尊)沒馱(覺)麼諦(母，順此方言，佛世尊母)阿囉彌迦囉彌阿囉拏迦囉你(此十二字，其義深密，唯佛能知，依字釋者，亦得者為三業清淨)摩賀(大)鉢囉枳穰(極智)播囉弭諦(離義、到義)娑嚩賀(無住義，即大極智，離此到彼，無住涅槃)

△四、如來讚述。

爾時，世尊聞是說已，讚金剛手等諸菩薩言：善哉，善哉！若有誦持此羅尼者，我及十方諸佛悉常加護，諸惡鬼神敬之如佛，不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五、普勸受持。

大王！吾以此經付囑汝等，毗舍離國、憍薩羅國、室羅筏國、摩伽陀國、波羅疤斯國、迦毗羅國、拘尸那國、憍睒彌國、般遮羅國、波吒羅國、末吐羅國、烏尸尼國、奔吒跋多國、提婆跋多國、迦尸國、瞻波國，如是一切諸國王等，皆應受持般若波羅蜜多。

今經所列十六大國，與秦本大同小異。又大集經月藏分大毗婆沙有一百二十四國，其梵音亦弗同耳。

△四、時眾獲益四：初、大眾發願。

時諸大眾阿修羅等，聞佛所說諸災難事，身毛皆豎，高聲唱言：願我未來不生彼國。

忍力未成，惡國難處。中人之性，擇善是宜。

△二國王出家。

時，十六國王即捨王位，修出家道。

楞嚴云：身雖出家，心不入道。今祇教礪行，修出家道耳。

具八勝處、十一切處。

即十徧處，皆如當機眾七賢中辨之。

得伏忍、信忍、無生法忍。

亦如前文。

△三、諸趣得法。

爾時，一切人天大眾、阿修羅等，散曼陀羅華、曼殊沙華。

前文已翻，此二即天上華。

婆師迦華。

此云雨時，雨時方始出生，亦云夏生護華。

蘇曼那華。

色黃白，亦甚香，不作大樹，四垂似蓋，上二即人間華。

以供養佛。隨其種性。得三脫門。生空法空。菩提分法。

性有利鈍，證有淺深，餘文易識，不須多述矣。

△四、菩薩證道二：初、散華獲忍。

無量無數菩薩摩訶薩散拘勿頭華。

亦云拘某佗，即黃色蓮華。

波頭摩華。

亦云鉢特摩，即赤色蓮華。

而供養佛，無量三昧悉皆現前，得住順忍、無生法忍。

△二、修定成佛

無量無數菩薩摩訶薩，得恒河沙諸三昧門真俗平等。
修諸三昧，證平等理。
具無礙解，常起大悲。
依智起悲。
於百萬億阿僧祇佛剎微塵數世界，廣利眾生，現身成佛。
△三流通分。
囑累品第八
初來意者，前明正宗當機受法，正宗既陳，流通將演，故次來也。又前之六品，開濟現在，此之一品，傳芳末葉，故次來也。二釋名，囑謂付囑，累即重累，付而囑之，俾弘宣正法，期佛種不斷也。又囑此聖教，國王奉持，建立百座，永除七難。
△三、解經四：初、述時付囑二：初、勸誡述時。
佛告波斯匿王：今誡汝等，吾滅度後，
金棺掩耀，玉毫收彩，乃示滅耳。
正法欲滅後五十年。
正法一千年，將欲滅時。後五十年，多聞牢固時。
後五百年。
像法一千年後五百年鬪諍牢固時。
後五千年，無佛法僧。
末法一萬年，取後五千年，三寶衰微，故云無也。如河少水，亦得云無水耳。
△二、以經付囑。
此經三寶，付諸國王，建立守護。
上付外護，次明內護。
令我四部諸弟子等，受持讀誦解其義理。
先明自利，後乃利他。
廣為眾生，宣說法要，令其修習，出離生死。
增修熏習，前諸觀門，出離分段，變易生死。
△二、惡主滅法二：先、別列。文六：初、敘滅佛法二：初、立法制僧。
大王！後五濁世。
俱舍論云：劫滅將末，壽等鄙下，猶如滓穢，故名五濁，所謂劫濁、見濁、煩惱濁、眾生濁、命濁。若釋楞嚴，五濁如長水。
疏：
一切國王、王子、大臣，自恃高貴，破滅吾教，明作制法。
制者，禁也，謂王言出則禁制也。
制我弟子比丘、比丘尼，不聽出家修行正道，亦復不聽造佛塔像。

△二舉喻兵奴。

白衣高座，比丘地立，與兵奴法，等無有異。

白衣高座，喻將與主。比丘地立，如兵事將，似奴奉主。若依梵網經云：莫如外道癡人，若老若少，無前無後，坐無次第，兵奴之法。彼略疏釋云：不知禮法，實為兵奴。兵奴豈非癡人？

當知爾時法滅不久。

僧同兵奴，則滅法之由也。

△二、誡滅國土。

大王！破國因緣皆汝自作，恃己威力制四部眾，不聽修福。

夫修出世福，莫大於三學，是故戒出三塗，定出六欲，慧出三界，捨經律論，皆非真修也。

諸惡比丘受別請法。

梵網經菩薩戒本亦名請僧踰越戒。故彼經云：有出家菩薩、在家菩薩及一切檀越，請僧福田。求願之時，應入僧房，問知事人：今欲請僧求願？知事報言：次第請者，即得十方賢聖僧。而世人別請五百羅漢菩薩僧，不如僧次一凡夫僧。

知識比丘，共為一心，互相親善，齋會求福。

相知識者，同心相親，欺誣檀信，希求福利。

是外道法，都非我教。

上之二種，皆非聖訓。梵網亦云：若別請僧者，是外道法。然宣律師有訃，請設則篇。圓頂之徒，苟不披覽，曷明其軋則哉？

百姓疾疫，無量苦難，當知爾時，國土破滅。

王者不稟正教，行外道法，民既受苦，國亦隨滅。

△三、非法繫僧。

大王！法末世時，國王、大臣、四部弟子各作非法。

出家弟子若行非法，律有治罰。

橫與佛教，作諸過咎，非法非律，繫縛比丘，如彼獄囚。

非正法，非戒律，釋上橫與佛教。如彼獄囚，釋上作諸過咎。

當知爾時法滅不久。

結文可見。

△四、總顯自壞四：初、約喻彰壞。

大王！我滅度後，四部弟子、一切國王、王子。

通取世子。

百官

該於州縣。

乃是任持護三寶者而自破滅，如師子身中蟲，自食師子肉，非外道也。

蓮華面經云：佛告阿難：譬如師子，若命終時，若水若陸，所有眾生不敢噉食，唯師子身自生諸蟲，還自噉食師子之肉。阿難！我之佛法非餘能壞，是我法中諸惡比丘自毀壞故。彼經但喻內眾，今經自內及外不能持護三寶，皆自壞之。

△二、約法減壽。

壞我法者，得大過咎。正法衰薄，民無正行，諸惡漸增，其壽日減。

△三、別受三報。初、順現報。

無復孝子，六親不和。

六親，謂父母、兄弟、夫妻。或云：男女不取兄弟。

天龍不祐，惡鬼惡龍，日來侵害。

惡鬼為疾疫，惡龍為旱澇，

災怪相繼，為禍縱橫。

南北曰縱，東西曰橫，言其四方繼為災禍。

△二順生報。

當墮地獄、傍生、餓鬼。

當墮之言，貫通二塗，非謂先墮地獄，次受傍生，後作餓鬼。

△三順後報。

若得為人，貧窮下賤，諸根不具，

△四、總喻合法二：初、總喻。

如影隨形。

形正則影直，業邪則報曲，喻順現報也。

如響應聲。

空谷之響，由聲高低，喻順生報也。

如人夜書，火滅字存。

火滅則無我、無造、無受者，字存則善惡之業亦不亡，喻順後報也。

△二合法

毀法果報亦復如是。

以喻合法，故云如是。此文雖近合第三，亦遠合前二，蓋有毀法之言耳。

△五、立籍驅役

大王！未來世中，一切國王、王子、大臣，與我弟子橫立記籍，設官典主，大小僧統非理役使。

佛世出家者，不立記籍，亦無主司，僧中統攝，所以不同俗役驅使也。然此方有沙門統、僧統之官，而領緇徒。如後魏皇始中，趙郡沙門法果，戒行精至，開演法籍，太祖徵為沙門統。太宗崇信，彌加於前。永興中，前後授輔國、宜城子、中信侯、又安城

公，皆固讓之。俗官加僧，初聞於此。復有罽賓沙門師賢，本是王種，東遊涼土，復來京下，守道護教，魏帝詔賢為僧統。僧統之官，自師賢始也。

當知爾時，佛法不久。

非理役使，戒德罔修，故佛與法，住世不久。

△六、背聖從愚。

大王！未來世中一切國王四部弟子，當依十方一切諸佛常所行道建立流通。

十方諸佛常所行道，即一門超出玅莊嚴路。以此經頓漸俱收，遲速皆益，已悟者文字性離而持法，未悟者無離文字而持義，是流通之相也。

而惡比丘為求名利，不依我法，於國王前自說過患，作破法緣。

準梵網經第六說過戒，今引彼三義以消此文：一、用心同，二、對境同，三、立制同。言用心同者，賢首廣疏云：為貪利養及名聞故，說他過惡，令名利向己等。即同此文，而惡比丘為求名利也。言對境同者，疏文又云：對國王、大臣說其過惡，令彼捨信，破壞三寶。即同此文，於國王前自說過患，作破法緣也。言立制同者，而有三意：一、為壞信心故，比丘宜弘護三寶，遏惡揚善，以生物信。何容說過，塵黷信心，乖自利行？故須深制之也。二、格量豐故，謂初心菩薩豈免過失？理須讚其實德，成自正行。而反以惡心苟求其短，言陳彼過，自負重[億-音+(天*天)]，故須制也。三、背恩德故，謂由三寶及戒法被身，加成勝德，當獲大果，宜粉骨碎身，護持遺寄。而今反以惡言說其罪過，背恩之甚，故須制也。經云：不依我法。即彼經立制同也。

其王不別信受此語，橫立制法，不依佛戒。

然則果斷可否之謂智，不有盛德大業，辨是別非，皆信受其語，則背叛佛戒，從愚立制，自此而生也。

當知爾時法滅不久。

△二、總結。

大王！未來世中，國王、大臣、四部弟子，自作破法、破國因緣，身自受之，非佛法咎。天龍捨去，五濁轉增。若具說者，窮劫不盡。

△三、仁王依教三：初、諸王誡心二：初、聞誡悲號。

爾時，十六大國王聞說未來如是諸誡，悲啼號泣，聲動三千，天地昏闇，光明不現。

△二、至心依教

時諸王等，各各至心受持佛語，不制四部出家學道，當如佛教。

△二、大眾悲歎。

爾時，恒河沙等無量大眾皆共歎言：當爾之時，世間虛空是無佛世。

△三、約義辨名二：初、匿王問。

爾時，波斯匿王白佛言：世尊！當何名此經？我等云何奉持？

△二、如來答二：初、法喻雙陳。

佛告大王：此經名為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亦得名為甘露法藥，若有服行能愈諸疾。

般若能斷煩惱之病，其猶甘露能愈諸疾。故羅什云：寂滅甘露，即實相法也。肇公亦云：大覺之道，寂滅無相，至味和神，喻若甘露。先儒又謂：甘露，仁澤也。以王者愛養耆老，則甘露降而松栢受之。亦名天酒，其甘如飴糖，食之潤五藏，長年不飢渴耳。

△二、喻德勸持。

大王！般若波羅蜜多所有功德，猶如虛空不可測量。

般若功德猶虛空，有三因緣不可測量故。無著論云：一、徧一切處故，二、寬廣高大殊勝故，三、無盡究竟不窮故。

若有受持讀誦之者，所獲功德能護仁王及諸眾生，猶如垣牆亦如城壁。

經文二喻：猶如垣牆喻護眾生，亦如城壁喻護仁王。

是故汝等應當受持。

△四、大眾奉行。

佛說是經已，彌勒、師子吼等無量菩薩摩訶薩，舍利弗、須菩提等無量聲聞，欲界、色界無量天、人，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阿脩羅等一切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

依文殊菩薩所問經說，有三種義，歡喜奉行：一、說者清淨，不為取著名利所染故；二、所說清淨，以如實知法體故；三、得果清淨，即說益也。

注仁王護國般若經卷第四(終)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